

第一部分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	91360926MA38X36P0Y
法定代表人	胡旭	联系电话	17879808093
联系人	胡旭	联系电话	17879808093
传真	/	电子邮箱	/
地址	铜鼓县带溪乡大群村桥头组		
预案名称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等级	一般[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		
本单位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并未隐瞒事实。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2023 年 月 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3 年 月 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3 年 月 日		
备案编号			
报送单位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第二部分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突发 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编制时间：2023 年 12 月 25 日

目录

一、 签署发布文件	1
二、 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2
三、 桌面推演情况	3
四、 周边人员意见	4
专家个人意见修改清单	5
1 总则	1
1.1 编制目的	1
1.2 编制依据	1
1.3 编制原则	4
1.4 事件分级	6
1.5 适用范围	9
1.6 应急预案体系	10
1.7 应急预案关系说明	10
2 基本情况调查	13
2.1 基本情况	13
2.2 企业运行流程概述	19
2.3 主要污染物及其污染治理措施	21
2.4 周边环境状况及环境保护目标情况	25
2.5 环境风险源识别与源项分析	27
3 环境应急能力评估	28
3.1 目前应急能力	28
3.2 自身应急能力不足	29
4 组织机构及职责	30
4.1 组织体系	30
4.2 指挥机构组成及职责	31

5 预防和预警	36
5.1 环境风险源	36
5.2 预防措施	37
5.3 预警行动	39
5.4 报警与通讯联络方式	43
6 信息报告	45
6.1 内部报告	45
6.2 信息上报	48
7 应急响应与措施	50
7.1 分级响应机制	50
7.2 应急响应程序	51
7.3 应急衔接机制	52
7.4 应急措施	53
7.5 现场应急救援、疏散及隔离	66
7.6 应急监测	69
7.7 应急终止	74
7.8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	74
8 后期处置	76
8.1 现场保护	76
8.2 现场洗消	76
8.3 善后处理	76
8.4 环境影响评估	77
8.5 工作总结与评价	77
9 应急培训和演练	78
9.1 应急培训	78
9.2 应急演练	80
10 奖惩	83
10.1 奖惩	83

10.2 责任追究	83
11 保障措施	84
11.1 经费保障	84
11.2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84
11.3 应急队伍保障	84
11.4 通信与信息保障	85
11.5 交通运输保障	85
11.6 治安保障	85
11.7 医疗卫生保障	85
12 预案的评审、备案、发布和更新	87
12.1 预案的评审	87
12.2 备案管理	87
12.3 发布与更新	87
12.4 预案的实施和生效时间	88
13 附则	89
13.1 术语和定义	89
13.2 修改记录表	90

一、签署发布文件

批准页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修订）、《国家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国务院，2014年12月29日）、《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及其他相关法规的要求，保护企业人身安全，减少财产损失，使事故发生后能迅速、有效、有序地实施应急救援，特编制《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用于规范、指导我公司的应急救援行动。

本应急预案阐明了公司内部的环境风险源分布情况，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及其可能性和后果，并提出了一系列应急措施。其内容涉及到应急组织机构的建立、应急响应、应急预案的修改等内容。它是指导我公司进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的技术性指导文件。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署人：

年 月 日

二、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一) 成立环境应急预案编制组，明确编制组组长和成员组成、工作任务、编制计划和经费预算。

(二) 开展环境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环境风险评估包括但不限于：分析各类事故衍化规律、自然灾害影响程度，识别环境危害因素，分析与周边可能受影响的居民、单位、区域环境的关系，构建突发环境事件及其后果情景，确定环境风险等级。应急资源调查包括但不限于：调查企业第一时间可调用的环境应急队伍、装备、物资、场所等应急资源状况和可请求援助或协议援助的应急资源状况。

(三) 编制环境应急预案。合理选择类别，确定内容，重点说明可能的突发环境事件情景下需要采取的处置措施、向可能受影响的居民和单位通报的内容与方式、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的内容与方式，以及与政府预案的衔接方式，形成环境应急预案。编制过程中，应征求员工和可能受影响的居民和单位代表的意见。

(四) 评审和演练环境应急预案。企业组织专家和可能受影响的居民、单位代表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评审，开展演练进行检验。评审专家一般应包括环境应急预案涉及的相关政府管理部门人员、相关行业协会代表、具有相关领域经验的人员等。

(五) 签署发布环境应急预案。环境应急预案经企业有关会议审议，由企业主要负责人签署发布。

(六) 环境应急预案体现自救互救、信息报告和先期处置特点，侧重明确现场组织指挥机制、应急队伍分工、信息报告、监测预警、不同情景下的应对流程和措施、应急资源保障等内容。经过评估确定为较大以上环境风险的企业，可以结合经营性质、规模、组织体系和环境风险状况、应急资源状况，按照环境应急综合预案、专项预案和现场处置预案的模式建立环境应急预案体系。环境应急综合预案体现战略性，环境应急专项预案体现战术性，环境应急现场处置预案体现操作性。

编制组长：胡旭

编制成员：张立湘、吴昆伟、李星亮

三、桌面推演情况

桌面推演可以在事故发生之前发现应急体系、指挥中心、抢险人员的组织机构中的缺陷，人力和设备资源的不足，改善各种反应人员、部门和机构之间的协调水平，增强应急反应人员对应急处置办法的熟练性和信心，提升公司应急能力。具体桌面推演情况见表 1。

表 1 桌面推演问题清单及解决措施

序号	存在的问题	解决措施
1	应急人员对应急处置办法不够熟练，没有足够的应急知识与演练经验	定期开展环境风险管理宣传和定期组织员工进行专题培训，形式有内部专家培训讲座及外部培训班等；定期进行事故应急演练，给应急人员足够的实操演练机会与时间
2	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所需基本装备及物资配备不完善	公司缺少的应急防护设备与物资应尽快补齐，突发环境事故中若缺少相关设备与物资可向周边企业寻求支援
3	缺少与事故发生时影响范围内的人群的沟通机制；缺少与周边村庄的沟通交流。	向周边企业、村落提供本单位有关危险物质特性、应急措施、救援知识等，提醒周边公众紧急疏散事项；加强相关演习
4	公司尚不具备完善的应急监测能力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时需及时向宜春市生态环境局与其他监测机构寻求支援
5	外部求援、外部应急救援相互衔接关系尚不紧密	定期与周边企业、相关政府应急救援部门进行联合演习

四、周边人员意见

我公司在应急预案编制期间征求了岗位员工、周边企业以及可能受影响的居民意见，部分人员提出了担忧与意见。我公司对相关担忧与意见进行了解答以及采取了相应的措施，其意见清单与对策措施见表2。

表 2 意见清单及对策措施

序号	意见	措施	是否采纳
1	排的废水、废气会不会影响周边居民健康	我公司生产过程中不产生生产废水；废气都是采取了相应措施后达标排放的，并不会影响周边居民健康；同时公司会定期监测周边空气质量，提供达标排放的相关佐证	是
2	作为公司员工会不会受生产废气影响	我公司废气排放位于一个专门的区域，其废气会通过集气罩负压吸收，经过滤与活性炭吸附后达标排放。作为公司员工只要按照公司生产手册以及相关要求，其废气基本对员工没有影响	是
3	固废要规范处置	我公司危废将被收集存放在危废间中，定期委托相关处理公司进行运输处理；一般固废会集中收集，定期外售。	是
4	与邻近企业要协调好应急措施	我公司与德源酒店协调组织，相互帮助，应急小组留有电话。	是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专家个人意见修改清单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内容
1	完善编制依据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有新版(HJ 589-2021)等。	已完善编制依据, 详见第二部分 1.2.3 章节, P4。
2	完善图 1.7-2, 体现与铜鼓县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关联。预案中要明确政府及其有关部门介入后, 企业内部指挥协调、配合处置、参与应急保障等工作任务和责任人。	已完善第二部分图 1.7-2, 详见 P4; 已明确政府及其有关部门介入后, 企业内部指挥协调、配合处置、参与应急保障等工作任务和责任人, 详见第二部分 4.2.2, P32。
3	复核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和产废情况, 如导热油炉介质油(包括储存量)和机油等风险物质储量的不清晰。	已复核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和产废情况, 详见第二部分 2.1-1, P14。
4	补充并明确企业向可能受影响的居民、乡镇、企事业单位通报的责任人和联系电话。	已补充明确企业向可能受影响的居民、乡镇、企事业单位通报的责任人和联系电话, 详见第二部分 4.2.2 表 4.2-2, P33。
5	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结合项目实际完善应急监测方案	已结合项目实际完善应急监测方案, 详见第二部分 7.4 章节, P54-P67。
6	结合项目特征, 按照“关键岗位的应急处置卡无遗漏, 事件情景特征、处理步骤、应急物资、注意事项等叙述清晰”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完善情景构建和应急处置卡等	已结合项目实际完善应急监测方案, 详见第二部分 7.4 章节, P54-P67。
7	风险评估中要进一步明确在最坏情景下, 大气环境风险物质影响最远距离内的人口数量及位置等, 水环境敏感受体的数量及位置等信息	已明确在最坏情景下, 大气环境风险物质影响最远距离内的人口数量及位置等, 水环境敏感受体的数量及位置等信息, 详见第三部分 3.2.1、3.2.2 章节。
8	根据《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指南(试行)》进一步完善项目应急资源调查; 查摆缺项如吸油毯、围档砂土, 事故应急池容积等, 并提出整改建议等	已完善项目应急资源调查, 补充缺项, 并提出整改意见, 详第四部分 1 章节, P2-P3。
9	复核风险物质种类和最大储存量, 重新核算 Q 值。建议简要补充项目生产工艺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M)及环境风险受体敏感性(E)的分析内容	已复核风险物质种类和最大储存量, 重新核算 Q 值, 补充项目生产工艺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M)及环境风险受体敏感性(E)的分析内容, 详见第三部分章节 7.3、7.4。
10	规范附图三要素, 补充水环境敏感受体(大垵河)的相关示意图, 完善大气环境风险物质影响范围图, 进一步完善平面布置图(如危废暂	已按要求补充附件, 详见 3-2 部分附图二、三。

		存间、事故应急池和洗车平台及配套设施等)。附件补充。	
11	完善编制说明	补充含有“环境应急预案、预案编制单位名称以及预留正式发布预案的版本号、发布日期”等应急预案设计的封面	已补充封面
12		明确周边人员意见建议的采纳与否情况	已明确周边人员意见建议是否采纳，详见第二部分“四、周边人员意见”，P4。
13	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完善编制依据，根据图 1.7-1 补充铜鼓县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已完善编制依据，详见第二部分 1.2.2，P3。
14		明确政府及其有关部门介入后，企业内部指挥协调、配合处置、参与应急保障等工作任务和责任人；	已明确政府及其有关部门介入后，企业内部指挥协调、配合处置、参与应急保障等工作任务和责任人，详见第二部分 4.2.2，P32。
15		完善监控信息分析研判的方式方法	已完善监控信息分析研判的方式方法，详见第二部分 5.3.1，P39。
16		统一应急处置卡和监测方案中的监测因子	已统一应急处置卡和监测方案中的监测因子，详见第二部分章节 7.4、章节 7.6.1，P54-P66、P71。
17		建议将应急应对措施与关键工作岗位相对应，说明受大气污染威胁范围、组织公众避险的方式方法；	已将应急应对措施与关键工作岗位相对应，详见第二部分章节 4.2.2、7.5.1、7.6，P33、P66、P70。
18		完善应急监测要求（含厂界气体监测，监测项目对应的监测设备和方法，建议补充应急监测协议）	已完善应急监测要求，详见第二部分章节 7.6，表 7.6-1，P71。
19	完善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完善现有风险防范措施调查（如事故池）	已完善现有风险防范措施调查，详见第三部分章节 3.7.3，P21。
20		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危害后果分析	已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危害后果分析，详见第三部分章节 4.6，P31。
21		完善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差距分析（关注应急监测协议方案的签订及其能否能满足应急监测要求等）	已完善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差距分析，详见第三部分章节 5.1 表 5.1-1，P32。
22	完善应急资源调查报告：明确应急指挥场所		已完善应急资源调查报告，详见第四板块，章节 2.2，P5。
23	统一废气种类的描述，P21 中的废气种类与图 2.3-1 中的应一致；完善外部应急、救援力量名单和联系方式，建议补充周边较近保护目标（铜鼓收费站）的联系电话。		已统一废气种类的描述，已完善外部应急、救援力量名单和联系方式，详见第二部分章节 2.3.1、5.4.2，P21、P44。
24	补充厂区初期雨水产生、处理和排放情况，分析提出建设的初期雨水收集池的容积是否够用。补充厂区事故池建设情况，并分析现有事		已补充厂区初期雨水产生、处理和排放情况，本项目建设初期雨水池容积足够详见第二部分章节 2.1、第三部分

	故池容积是否满足事故状态下的废水废液收集贮存需求。补充分析本项目是否符合相关产业政策	章节 3.7.3, P13、P21。
25	核实完善大气环境风险受体（结合评价等级和范围），核实是否存在土壤和地下水环境风险受体；根据项目情况进一步完善项目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及措施	已核实完善大气环境风险受体，核实是否存在土壤和地下水环境风险受体，详见第三部分章节 3.2, P8。
26	加强固废管理，完善固废台账，补充相关附图、应急处置措施相关照片等	企业将按要求完善固废台账，已补充相关附图，详见第三部分附图附件。
27	建议企业应根据预案，认真落实实际演练，通过演练，找出存在的问题，持续完善预案	企业将定期进行演练，并持续完善预案。

1 总则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是我公司为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突发环境事件或由安全生产次生、衍生的各类突发环境事件而制定的应急预案。规范了我公司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机制，提出了我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程序和应对措施，完善了各级政府相关部门和我公司救援抢险队伍的衔接和联动体系，为我公司有效、快速应对环境污染，保障区域环境安全提供科学的应急机制和措施。

1.1 编制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对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综合处置能力，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促进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充分发挥应急预案在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中的作用，切实提高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应急处置能力，明确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各个部门的应急工作职能，加强与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铜鼓县应急管理局、铜鼓县消防救援大队等政府组织的联系，在出现突发环境事件时做到及时、科学、协调、有效地指挥应急救援工作，提高应急救援反应速度，确保迅速有效地处理各类环境污染事故，实现应急救援“快速、有序、有效”，将事故对人员、财产和环境造成的损失降至最低程度，最大限度地减少对环境的影响，达到防止和控制对空气、土壤、地表水及地下水的污染，制定本预案。

1.2 编制依据

1.2.1 国家环境法律、法规、规章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年11月1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执行）；
- (7) 《废弃危险化学品污染环境防治办法》（2005年10月1日起施行）；
- (8)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3年12月07日修订）；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2014年1月1日起施行）；
- (10) 《突发环境事件调查处理办法》（2015年3月1日起施行，环保部令第32号）；
- (1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阶段环境损害评估推荐方法》（2014年12月31日，环办[2014]118号）；
- (1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2015年6月5日起施行）；
- (13)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号）；
- (14)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2011年5月1日起施行）；
- (15) 《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办函〔2014〕119号）；
- (16) 《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06年1月8日起施行）；
- (17) 《国务院关于加强应急管理工作的意见》（国发[2006]24号）；
- (19) 《国务院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国发[2011]35号）；
- (20)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办发[2013]101号）；
- (2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2014.12.29 国办函[2014]119号）；
- (22)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
- (23)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2015.4.16 环保部令第34号）；
- (24)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29639-2020，2021年4月1日执行）；
- (25)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工作指南（试行）》（2018年1月31日）
- (26)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2021年修订）；
- (27) 《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安全措施和应急处置原则》(国家安全生产

监督管理总局);

(28) 《危险化学品单位应急求援物质配备要求》(GB 30077-2013);

(29) 《危险化学品安全措施和事故应急处置原则》。

1.2.2 地方法律、法规、规章

(1) 《江西省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21年7月7日实施);

(2) 《江西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2013年12月2日施行);

(3) 《江西省环境污染防治条例》(2001年3月1日施行);

(4) 《江西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2013年09月1日施行);

(5) 《江西省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管理办法(试行)》(2014年3月3日施行);

(6) 《宜春市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宜府发〔2005〕43号)(2006年);

(7) 《宜春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宜府办发〔2021〕5号)(2021年);

(8) 《铜鼓县“十四五”应急体系规划》铜府字〔2022〕75号;

(9) 《铜鼓县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2.3 技术导则、标准

(1)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2)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3) 《危险货物品名表》(GB12268-2012);

(4)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

(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6)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7)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10);

(8)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9)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1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13)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14)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GBZ2.2-2007）；
- (15) 《危险化学品目录》(2022 调整版)；
- (16)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 589—2021）；
- (17)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

1.2.4 项目依据

(1)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建沥青混合料搅拌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建沥青混合料搅拌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铜环评字[2022]10 号；

1.3 编制原则

公司的环境应急理念和指导思想为：预防为主、以人为本、统一思想、快速响应、属地管理、依法办事、环境优先、先期处置、防止危险扩大。

预防为主，以人为本：一旦事故发生，在采取各种措施时，首先考虑和保证人员安全，包括公司职工和外部相关人员的安全。定期开展风险识别、完善风险防范措施、确保应急物资供给保障。发生环境污染事件时，调用一切可用资源，采取必要措施，最大限度地减少环境污染事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环境破坏。

统一思想，快速响应：突发环境污染应急工作服从公司应急指挥中心的统一领导，各部门落实相应职责，实施分级管理。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现场应急指挥部到达前，由现场责任人负责指挥；现场指挥部到达后，由现场指挥部统一指挥处理。

环境优先、先期处置、防止危险扩大：发生突发环境事件之后，要救环境优先于救财物，迅速有效采取先期处置，尽量消除或减轻突发环境事件的影响。

属地管理，依法办事：应急工作的主体是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服从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铜鼓县人民政府等部门协同处理。充分发挥我公司的自救作用，自救为主，社会救援为辅。地方政府和监管部门在处置环境突发事件时，提供法律依据和法律监督，作为必须遵守的基本原则、法律程序。

突发环境事件应对工作坚持预防为主、减少危害，统一领导、分级负责，企

业自救、属地管理，整合资源、联动处置的原则。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企业相关负责人及小组成员坚持自救为主，以人为本的基本原则，立即自动按照职责分工和相关预案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1) 救人第一，环境优先

在人员生命健康受到威胁时，要以“救人第一”为原则，积极采取措施保障相关人员的生命和健康安全。其次要保障周边的环境安全，要在这两者的前提下来尽可能的挽救财产。

(2) 预防为主，减少危害。

增强忧患意识，高度重视突发环境事件，居安思危，常抓不懈，防患于未然。坚持预防与应急相结合，常态与非常态相结合，做好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思想准备、预案准备、组织准备以及物资准备等。

(3) 统一领导，分级负责。

在铜鼓县应急管理局和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负责现场指挥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有关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和权限，负责事故的应急处置工作。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当地立即自动按照职责分工和相关预案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4) 企业自救，属地管理。

企业自身积极做好应对突发环境事故的思想准备、物资准备、技术准备、工作准备，加强培训演练，应急系统做到常备不懈，可为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和其他单位及社会提供服务，在应急时快速有效。

(5) 整合资源，联动处置。

整合现有突发环境事件的监测、预测、预警等信息系统，建立网络互联、信息共享、科学有效的防范体系；整合现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和组织网络，建立统一、科学、高效的指挥体系；整合现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资源，建立分工明确、责任落实、常备不懈的保障体系。建立和完善联动协调制度，加强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各部门之间协同与合作，提高快速反应能力。

1.4 事件分级

1.4.1 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分级标准：

(1) 特别重大突发环境事件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特别重大突发环境事件：

- 1) 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 30 人以上死亡或 100 人以上中毒或者重伤的；
- 2) 因环境污染疏散、转移人员 5 万人以上的；
- 3) 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1 亿元以上的；
- 4) 因环境污染造成区域生态功能丧失或该区域国家重点保护物种灭绝的；
- 5) 因环境污染造成设区的市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中断的；
- 6) I、II类放射源丢失、被盗、失控并造成大范围严重辐射污染后果的；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失控导致 3 人以上急性死亡的；放射性物质泄漏，造成大范围辐射污染后果的；
- 7) 造成重大跨国境影响的境内突发环境事件。

(2) 重大突发环境事件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重大突发环境事件：

- 1) 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 10 人以上 30 人以下死亡或 50 人以上 100 人以下中毒或重伤的；
- 2) 因环境污染疏散、转移人员 1 万人以上 5 万人以下的；
- 3) 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2000 万元以上 1 亿元以下的；
- 4) 因环境污染造成区域生态功能部分丧失或该区域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种群大批死亡的；
- 5) 因环境污染造成县级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中断的；
- 6) I、II类放射源丢失、被盗的；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失控导致 3 人以下急性死亡或者 10 人以上急性重度放射病、局部器官残疾的；放射性物质泄漏，造成较大范围辐射污染后果的；
- 7) 造成跨省级行政区域影响的突发环境事件。

(3) 较大突发环境事件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较大突发环境事件：

1)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3人以上10人以下死亡或10人以上50人以下中毒或重伤的;

2)因环境污染疏散、转移人员5000人以上1万人以下的;

3)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500万元以上2000万元以下的;

4)因环境污染造成国家重点保护的动植物物种受到破坏的;

5)因环境污染造成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中断的;

6)Ⅲ类放射源丢失、被盗的;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失控导致10人以下急性重度放射病、局部器官残疾的;放射性物质泄漏,造成小范围辐射污染后果的;

7)造成跨设区的市级行政区域影响的突发环境事件。

(4)一般突发环境事件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一般突发环境事件;

1)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3人以下死亡或10人以下中毒或重伤的;

2)因环境污染疏散、转移人员5000人以下的;

3)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500万元以下的;

4)因环境污染造成跨县级行政区域纠纷,引起一般性群体影响的;

5)Ⅳ、Ⅴ类放射源丢失、被盗的;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失控导致人员受到超过年剂量限值的照射的;放射性物质泄漏,造成厂区内或设施内局部辐射污染后果的;铀矿冶、伴生矿超标排放,造成环境辐射污染后果的;

6)对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尚未达到较大突发环境事件级别的。

上述分级标准有关数量的表述中,“以上”含本数,“以下”不含本数。

按照突发环境事件的严重性和紧急程度,将企业可能的突发环境事件分为Ⅰ级突发环境事件、Ⅱ级突发环境事件、Ⅲ级突发环境事件三个级别。

Ⅰ级突发环境事件:污染超出厂区范围,影响周边区域,公司难以控制,需请求外部救援,并报告政府相关部门。

Ⅱ级突发环境事件:需各部门统一调度处置,但能在公司控制内消除的污染及相应的安全事故。

Ⅲ级突发环境事件:事故车间可迅速消除影响的小量污染事故。

表 1.4-1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分级表

分级	分级指标	事件情形
I级（社会级）	重大环境污染，污染超出公司范围，公司难以控制，需请求外部救援，并报告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等部门。	易燃性危险化学品火灾、爆炸引起的次生/衍生的环境污染事故，厂区不可控；
		液态危险化学品大量泄漏（腐蚀性化学品泄漏量>500L、易燃危化品泄漏量>1000L），影响周边环境，超出厂区控制；
		危险废物大量泄漏，影响厂区内，厂区不可控；
		废气废水处理设施出现异常且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的，厂区不可控；
		应区政府联动要求。
II级（公司级）	较大环境事件，需公司各部门统一调度处置，但能通过本公司自救，迅速有效地控制事故。	危险化学品发生泄漏（腐蚀性化学品泄漏量200L<Q<500L、易燃危化品泄漏量500L<Q<1000L），厂区可控；
		厂区内危险废物泄漏，但可控制在厂区范围内；
		废气废水处理设施出现异常且未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的；
		应其他公司联动要求。
III级（车间级）	轻微污染事件，事故发生所在车间岗位人员即可进行处置，迅速有效地控制和消除事故危险。	车间内生产单元出现故障，事故可控制在车间内；
		危险废物发生轻微泄漏，车间可及时处理；
		废气废水处理设施发生故障，车间员工能及时解决；
		其他车间可处理事件。

本企业易燃化学品最大储存量约为68.4t（约90000L），属于易燃危化品，突发事件分级最高为I级。本企业废气排放较少，无废水排放，若出现处理设施出现异常易于控制，无特殊情况突发事件分级最高为II级。综上，本企业理论上突发事件最高为I级。

1.4.2 外部关系

如果发生的事故超出企业本身范围，公司应及时与地方政府部门联系，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及其相关部门汇报，启动相应应急预案，并按照属地为主，分级响应的原则，由事件发生地人民政府成立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环境应急指挥部，负责指导、协调应急处置工作，具体组织实施有关处置工作。本公司的应急预案与外部应急预案相衔接，可充分利用社会的救援力量。

包括消防队、环境监测部门等。本预案与《宜春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相衔接，当本公司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应急救援能力不足时，根据现场需要，向宜春市生态环境局、宜春市生态环境局请求支援，应急指挥依据《宜春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执行。

1.5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现阶段范围内发生的突发性环境事件的防范和应急处置，后续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现场如有重大变化，则需重新修订应急预案及备案；在运行、贮存、运输、使用和处置过程中发生的人为或自然因素造成的废气环境污染事件以及发生的火灾、泄漏等事故及所造成的伴生或者次生环境污染事故，包括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内部、周围涉及的企业及周边环境敏感区域；如突发事件涉及其他有关部门、企业的协调，应由本企业上报相关部门，另行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预案。

同时本预案适用于预警、处置、监测等方面。

（1）预警：我公司环境风险预测预警，建立预测预警系统，根据需要可及时对企业员工、周边企业、村民实施预警；提高与政府有关部门、周边企业的联合预测预警能力。

（2）处置：应急预案制定了泄漏事故现场处置方案、废气处理设施异常运行处置方案、火灾爆炸事故现场处置方案、危险废物泄漏现场处置方案为主要内容的应急预案体系。面对事故的发生可以及时进行处置。

（3）监测：我公司设立由应急监测方案，可配合生态环境部门对周围环境进行布点监测，及时向应急指挥中心提供监测数据。

突发环境事件具体包括以下类型和情况：

- （1）生产过程中非正常排放、事故排放造成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
- （2）危险化学品及其他易燃易爆物品在生产、贮存、运输、使用和处置过程中发生的泄漏、燃烧、爆炸等事故中引起的环境污染事故；
- （3）企业储存、检修过程中非正常排放、事故排放造成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
- （4）因不可抗力（含自然原因和社会原因）而造成危及环境安全及人体健

康的其他突发环境污染事故。

(5) 其他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应急处理。

企业应急预案所依据的法律法规、所涉及的机构和人员发生重大变动或在执行中发现重大缺陷时，应及时修订。

1.6 应急预案体系

本公司应急预案包括了综合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预案。综合应急预案是针对风险种类较多、可能发生多种类型事件制定的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是针对环境污染事故或其他事故次生环境污染事故制定的应急预案。车间现场处置预案是针对各岗位或物质种类制定的应急预案。

《宜春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针对宜春市内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制定的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预案；主要内容包括应急指挥体系及职责、预防预警机制、应急响应、善后工作、应急保障、监督管理等。本公司应急预案属于《宜春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构成体系的组成部分，是其在企业层面上的具体体现。

应急预案制订了泄漏事故现场处置方案、废气处理设施异常运行处置方案、火灾爆炸事故现场处置方案、危险废物泄漏现场处置方案为主要内容的应急预案体系。

本公司与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铜鼓县消防救援大队等部门之间建立了应急联动机制，在这些外部单位介入公司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时，各应急组织单位将无条件听从调配，并按照要求和能力配置应急救援人员、队伍、装备、物资等，提供应急所需的用品，与外部相关部门共享区域应急资源，提高共同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和水平。

1.7 应急预案关系说明

1.7.1 内部联系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体系包括：企业外部应急预案和企业内部应急预案。企业内部应急预案是以企业为实施主体的，一般由企业的应急领导机构及应急救援队伍执行。当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发生环境事件时，立即启动企业内部的环境应急预案。若环境污染扩大为区域型时，政府部门已介入，并启动

相应的企业外部环境应急预案，此时应急处置应统筹考虑内部、外部应急预案的衔接性。本应急预案如与政府部门的应急预案相冲突时，执行政府部门的应急预案。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内部因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火灾等情形启动安全生产应急预案或消防应急预案时，因火灾、安全生产事故可能造成突发环境事件情况下，需启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或因突发环境事件造成安全生产事故或火灾，启动消防应急预案或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各预案间存在相互启动的可能性。

企业内部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处置应急预案具体包括：泄漏事故现场处置方案、污染治理设施非正常运行处置方案、火灾爆炸事故现场处置方案、危险废物处置不当现场处置方案，综合环境应急预案与现场处置预案或操作方案相互衔接。

1.7.2 外部联系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外部应急预案是与企业内部应急预案相互衔接，并通过演练巩固、完善应急联动机制，但不以企业为实施主体，一般由企业周边单位、人民政府及生态环境部门等执行。

外部应急预案中政府部门应急预案更为宏观，对企业应急预案起指导作用，周边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影响到本企业，致使本企业启动应急预案，或因本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对周边企业造成环境影响，致使周边企业启动应急预案，两者是相互关联的，企业应急预案主要是针对本企业实际和可能出现的突发环境事件情况，对政府部门、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急预案起到细化和补充的作用。

当突发环境事件控制在厂内范围内时，以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为主，兼顾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其他应急预案；当突发环境事件涉及厂区外，包括附近的企业、居民、厂区周围的道路、可能被污染的附近地表水体，立即向铜鼓县应急管理局和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报告，启动政府层面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其中，涉及附近的单位时，可以启动相应企业的应急预案；涉及附近的居民、厂区周围道路及附近的地表水体时需启动《宜春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对周围的道路实行交通管制。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统筹考虑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内部、外部各应急预案相关内容的衔接性，并通过演练巩固、完善应急联动机制。

本应急预案如有与政府部门的应急预案相冲突时，执行政府部门的应急预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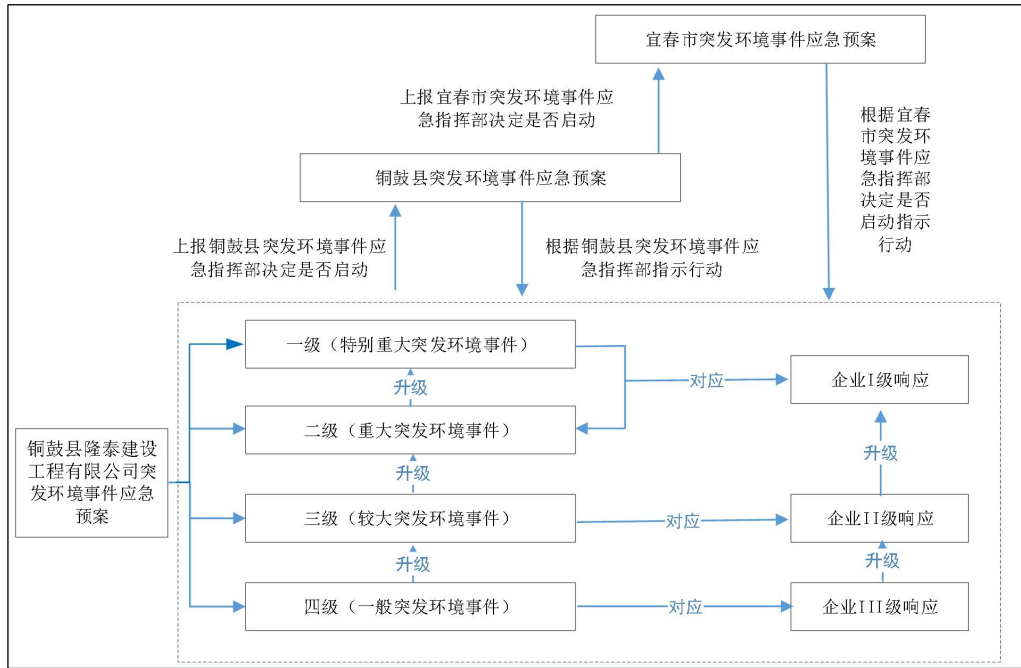


图 1.7-1 应急预案衔接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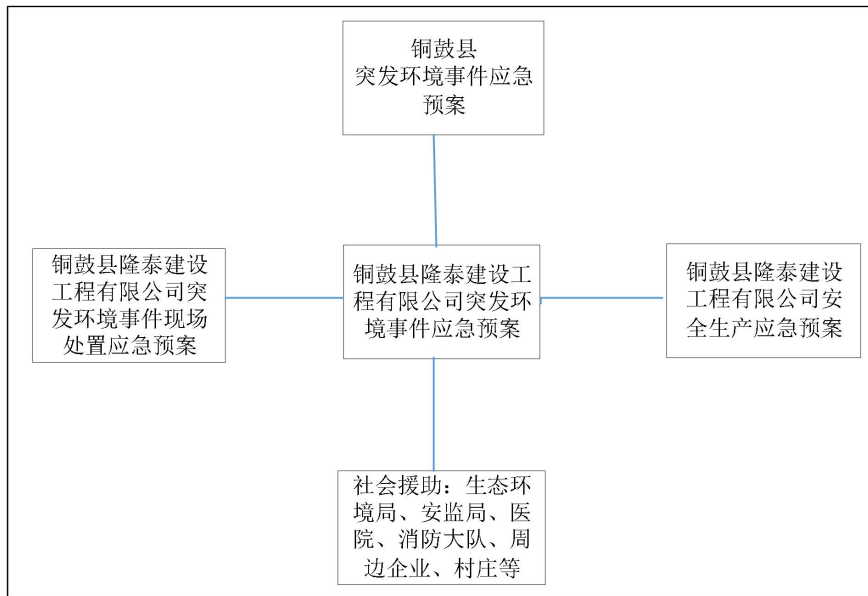


图 1.7-2 应急预案关联图

2 基本情况调查

2.1 基本情况

(1) 单位名称：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926MA38X36P0Y）

(2) 法定代表人：胡旭；

(3)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4) 单位所在地：铜鼓县带溪乡大群村桥头组；

(5) 企业地理位置经纬度：东经 114°38'18.195"，北纬 28°40'34.787"；

(6) 行业类别：C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7) 主要联系方式：胡旭 17879808093；

(8) 企业规模：年产混凝土 4.3 万吨；

(9) 厂区面积：厂区总占地面积 30506.82m²；

(10) 工作制：项目定员 30 人，不提供食宿，采取三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330 天。

本项目主要进行原生沥青混凝土、再生沥青混凝土生产。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再生沥青混凝土属于第一类“鼓励类”第四十三条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中的第 26 条再生资源、建筑垃圾资源化回收利用工程和产业化，属于鼓励类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原生沥青混凝土使用的原辅材料、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均不属于第一类鼓励类、第二类限值类及第三类淘汰类，可视为国家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对照《江西省环境保护禁止和限制建设项目目录（第一批）》（2007），本项目所属行业、采用的技术和设备不属于省、市产业政策中的禁止类和限制类，属于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且本项目已取得铜鼓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项目备案通知书（代码：2105-360926-04-01-198726）。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

2.1.1 主要原辅材料及其消耗量、储存方式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情况见表 2.1-1。

表 2.1-1 原辅材料及能源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消耗量 t/a	最大储存量 t	备注
原生沥青混凝土				
1	大粒径碎石	19895.93	1000	外购
2	小粒径碎石	19890.96	1000	外购
3	矿粉	40.005	30	外购
4	沥青	200.52	139.7	外购
5	重油	149.52	26.7	外购
6	柴油	3.28	15	外购
再生沥青混凝土				
7	大粒径碎石	1050.90	1000	外购
8	小粒径碎石	1050.64	1000	外购
9	废旧沥青混合料	900.10	10	外购
10	重油	12.82	26.7	外购
废气处理				
11	活性炭	0.5	/	外购
其他				
12	水 (m ³)	10916.4	/	由市政管网供给
13	电 (kW·h)	178.42 万	/	由市政管网供给
14	导热油	1t	/	外购
15	机油	0.1t	/	外购

2.1.2 企业主要建设工程

项目主要建设工程见下表

表 2.1-2 主要建设工程

工程分类	单项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区	占地面积 2000m ² , 包括一条再生沥青混凝土生产线、一条原生沥青混凝土生产线	新建
	粗加工区	占地面积 1000m ² , 主要用于大粒径碎石的破碎	新建
辅助工程	控制室	1F, 砖混结构, 建筑面积 10m ²	新建
	配电间	1F, 砖混结构, 建筑面积 4.83m ²	新建

	消防泵房	1F, 砖混结构, 建筑面积 24m ²	新建	
	办公楼	1F, 砖混结构, 建筑面积 300m ²	新建	
储运工程	料场	1F, 钢结构, 高 9m, 建筑面积 2150m ² , 主要用于骨料的堆放	新建	
	矿粉筒仓	设置一个矿粉筒仓, 单个容积 100t	新建	
	柴油罐区	设置一个柴油储罐, 单个容积 30m ³ , 占地面积 20m ²	新建	
	沥青罐区	设置三个沥青储罐, 单个容积 50m ³ , 一个重油储罐, 单个容积 30m ³ , 占地面积 110m ²	新建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新建	
	排水系统	初期雨水经厂区雨水沟排入厂区初期雨水收集沉淀池, 经沉淀后回用于场地清洗;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林地灌溉, 车辆清洗水经隔油沉淀后回用车辆清洗	新建	
	供电系统	由市政供电管网供给	新建	
	供热系统	1 台 60 万 kcal 导热油炉, 使用柴油作为能源, 用于沥青保温	新建, 导热油定期补充损耗, 无需更换	
环保工程	废气	矿粉筒仓废气	经仓顶袋式收尘机处理后通过筒仓呼吸孔排放	新建
		破碎废气	设置喷淋设施进行洒水抑尘	新建
		卸料废气	料场设置三面围挡+喷淋设施进行洒水抑尘	新建
		上料废气	骨料上料仓设置三面围挡+喷淋设施进行洒水抑尘	新建
		原生沥青混凝土生产废气	搅拌工序产生的沥青烟经密闭管道进入骨料配套的燃烧器内二次燃烧, 燃烧后与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起引至袋式除尘器 (1#) 处理, 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 (DA001) 排放	新建
		再生沥青混凝土生产废气	烘干加热工序、搅拌工序产生的沥青烟经密闭管道进入骨料配套的燃烧器内二次燃烧,	新建

		燃烧后与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起引至袋式除尘器（2#）处理，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	
	沥青储罐废气	经“水冷凝+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2）排放	新建
	导热油炉柴油燃烧废气	经一根 8m 高的排气筒（DA003）排放	新建
废水	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经厂区雨水沟排入厂区初期雨水收集沉淀池（400m ³ ），经沉淀后回用于场地清洗	新建
	车辆清洗废水	经车辆清洗平台配套的一座隔油沉淀池（5m ³ ）处理后回用	新建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旱作灌溉标准后可用作周边林地灌溉	新建
噪声	机械设备等噪声源降噪措施、厂房隔离、低噪声设备、厂区绿化等		新建
固废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沉淀池沉渣定期外售，废石料暂存于料场可回用于破碎工序，废活性炭、废机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建筑面积 5m ² ）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新建
环境风险	厂区道路硬化，沥青罐区、柴油罐区设置防火堤（h=1.2m），设置一座 360m ³ 消防水池（12m×10m×3m），厂区分区防渗		新建

2.1.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情况见表 2.1-3。

表 2.1-3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系统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1	骨料粗加工系统	圆锥式破碎机	/	1
SLZ2000 系列沥青搅拌站配置清单				
1	冷料系统	砂仓振动器	0.2kW	3

		冷料仓	10m ³ /仓	5
		皮带给料减速电机	1.5kW	4
		集料皮带减速电机	5.5kW	1
		斜皮带减速电机	5.5kW	1
		变频器	/	4
		集料皮带输送机	B=650mm	1
		斜皮带输送机	B=650mm	1
2	烘干系统	干燥滚筒	Φ 2.0m×9m	1
		减速电机	11kW	4
		轻重油燃烧器（标配）	/	1
3	除尘系统	除尘布袋	/	约 600m ²
		气缸	/	13+1
		引风机	110kW	1
4	粉料系统	料位检测：上、下	/	各 1
		矿粉提升机	/	1 套
		矿粉提升机用减速电机	4.0kW	1
		螺旋输送机	3kW	5
5	热骨料提升机	热骨料提升机	环链	1
		减速电机	18.5kW	1
6	振动筛	双振动电机	2.9kW	2
		筛网	/	1 套
7	热骨料仓	气缸	/	5
		料位检测：上、下	/	5 套
8	计量系统	压式称重传感器	/	9
		气缸	/	2
9	搅拌系统	减速机	/	2
		电机	30kW	2
		气缸	/	2
10	气动系统	空压机	30kW	1
11	燃料沥青加热系统	沥青罐	50000L	3
		重油罐	30000L	1

		柴油罐	30000L	1
		沥青循环泵	7.5kW	1
		沥青接卸泵	11kW	1
		燃油导热油炉	60 万大卡	1
12	控制系统	控制器	/	1
		商用计算机	/	2
		液晶显示器	/	2
		激光打印机	/	1
		控制软件	/	2 套
		母线	/	1 套
		低压电器	/	1 套
SHR120C8 热再生配置清单				
1	再生料供给系统	冷料仓	13m ³	2
		轴装式直联减速电机	2.2kW	2
		斜皮带电机	5.5kW	1
		变频器	/	2
		给料皮带	B=650mm	2
		上料皮带	B=650mm	1
		砂仓振动器	MVE400/3	6
		缺料报警装置	/	2
2	烘干系统	干燥滚筒	Φ2.5m×12m	1
		减速电机	22kW	4
		轻重油燃烧器	14MW	1
		负压检测装置	/	1
		滚筒出料箱体	/	1
		红外线测温装置	/	1
3	再生料提升	板链斗式提升机	22kW	1
		耐磨溜管	/	1 套
4	热料仓	储料斗	10t	1
		气缸	/	2
		称重传感器	/	3

5	计量仓	计量斗	2.5t	1
		气缸	/	2
		称重传感器	/	3
6	主楼	主体结构	/	1套
		走台围栏	/	1套
		楼梯	/	1套
7	尾气处理系统	除尘管道	/	1套
		电动执行器	/	2
		气缸	/	1
		热电阻	/	1
8	气路系统	空压机	SFH-22A	1
		储气罐	1m ³	1
		气动三联件	/	1
		过滤减压阀	/	1
		连接管路	/	1套
		管路阀门	/	1套
9	油路系统	重油暂存箱	/	1
		热电阻	/	2
		热油泵	/	1
		燃油泵	/	2
		管路	/	1套
10	控制系统	控制器	/	1
		商用计算机	/	1
		液晶显示器	/	1
		控制软件	/	1
		低压电器	/	1套

2.2 企业运行流程概述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项目原生沥青混凝土由沥青、碎石、矿粉搅拌而成，具体生产流程可分为骨

料预处理、粉料预处理、沥青预处理、搅拌工序。项目计量、配比等均由电脑进行控制。

1、骨料预处理

项目骨料为外购的不同粒径的碎石，项目外购的小粒径碎石由汽车运入厂区后直接堆放在料场，大粒径碎石经破碎后再堆放在料场，生产时将骨料从料场送入冷料仓，通过水平皮带机和斜皮带机输送至干燥滚筒（此过程采用完全封闭的输送方式，运输过程无粉尘产生），骨料搅拌前需要经过干燥滚筒加热处理，使沥青搅拌产品不至于因过快冷却而带来运输上的不便，干燥滚筒为逆流干燥方式，重油燃烧产生的热气与骨料直接加热干燥，加热过程中干燥滚筒不停地转动，使骨料受热均匀，烘干温度为 160~200℃，含水率在 0.5% 以下。加热后的骨料通过骨料提升机送到骨料筛选系统内经过振动筛筛分，让符合产品要求的骨料通过，经计量系统计量后送入搅拌系统即完成骨料预处理。不符合规格的骨料由专门的出口排出，收集后送回堆场可回用于破碎工序。

该过程会产生 G1-1 卸料废气、G1-2 上料废气、G1-3 破碎废气、G1-4 烘干废气、G1-5 重油燃烧废气、G1-6 筛分废气、S1-1 废石料、N 噪声。

2、矿粉预处理

矿粉由罐车运入厂区，采用鼓风机输送进入粉料仓，矿粉必须将仓内的气体由排气口挤出仓外后方可进入矿粉仓内储存。因此粉料仓顶部会溢出一定量的粉尘，粉尘由仓顶自带的袋式收尘机收集，捕集的粉尘落入粉料仓中回收利用。粉料仓内的矿粉经粉尘提升机输送至计量系统后进入搅拌系统即完成矿粉预处理。

该过程会产生 G1-7 矿粉筒仓废气、N 噪声。

3、沥青预处理

本项目沥青原料由专用沥青运输车运输，由专用泵抽至沥青储罐中储存，导热油炉以柴油作为燃料，由导热油炉产生的高温热介质油（220℃）对其进行间接加热至 150~180℃。生产时热沥青经计量系统计量后通过专门管道送入搅拌系统即完成沥青预处理。

该过程会产生 G1-8 沥青储罐废气、G1-10 导热油炉柴油燃烧废气、N 噪声。

4、搅拌

进入搅拌系统的骨料、矿粉与沥青经桨叶搅拌机搅拌后成为产品原生沥青混

凝土，整个过程都在密闭系统中进行，搅拌完成后，再自落式卸出落入专用沥青混凝土运输车中外运，出料口温度为 110~170℃，出料口设置全封闭。

该过程会产生 G1-9 搅拌废气、噪声。产生的沥青烟进入骨料配套的燃烧器内二次燃烧，回收热量并减少废气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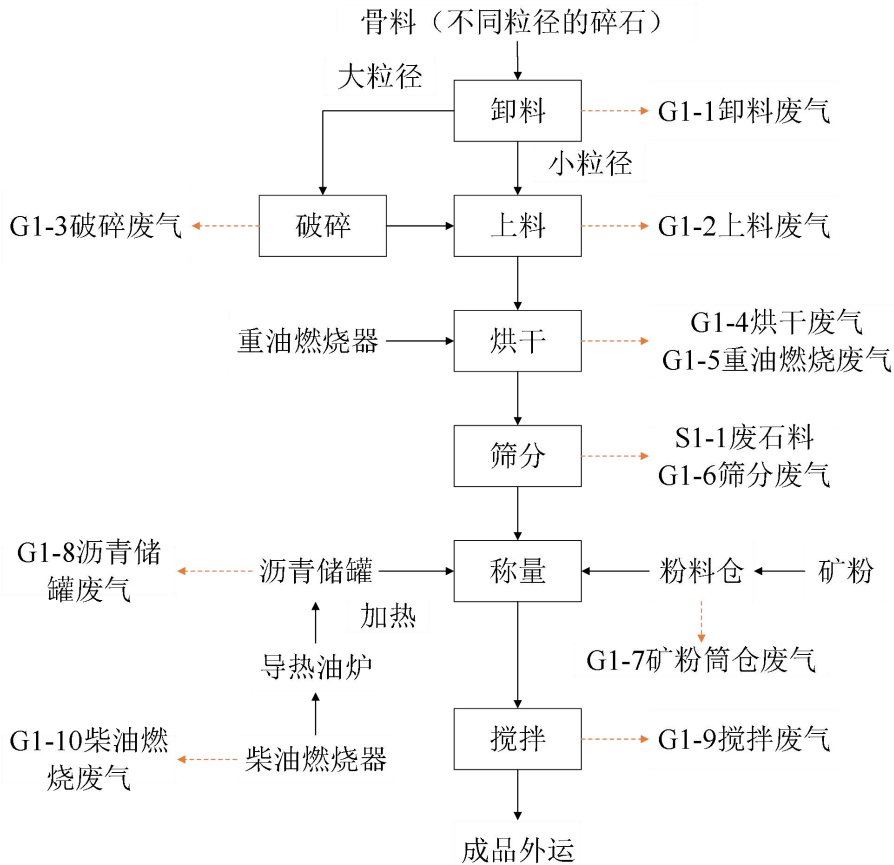


图 2.2-1 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2.3 主要污染物及其污染治理措施

2.3.1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

项目废气主要无组织排放的卸料废气 G1-1、G2-1、上料废气 G1-2、G2-2、破碎废气 G1-3、G2-3、重油、柴油储罐废气、柴油储罐废气与有组织排放的沥青储罐废气、导热油炉柴油燃烧废气、矿粉筒仓废气及原生沥青混凝土 G1-4 烘干、G1-5 重油燃烧、G1-6 筛分、G1-9 搅拌废气；再生沥青混凝土烘干 G2-4、重油燃烧 G2-5 及 G2-8、筛分 G2-6、搅拌 G2-7、加热废气 G2-9、沥青储罐废气 G1-8、导热油炉柴油燃烧废气 G1-10、矿粉筒仓废气 G1-7，各废气治理措施见

图 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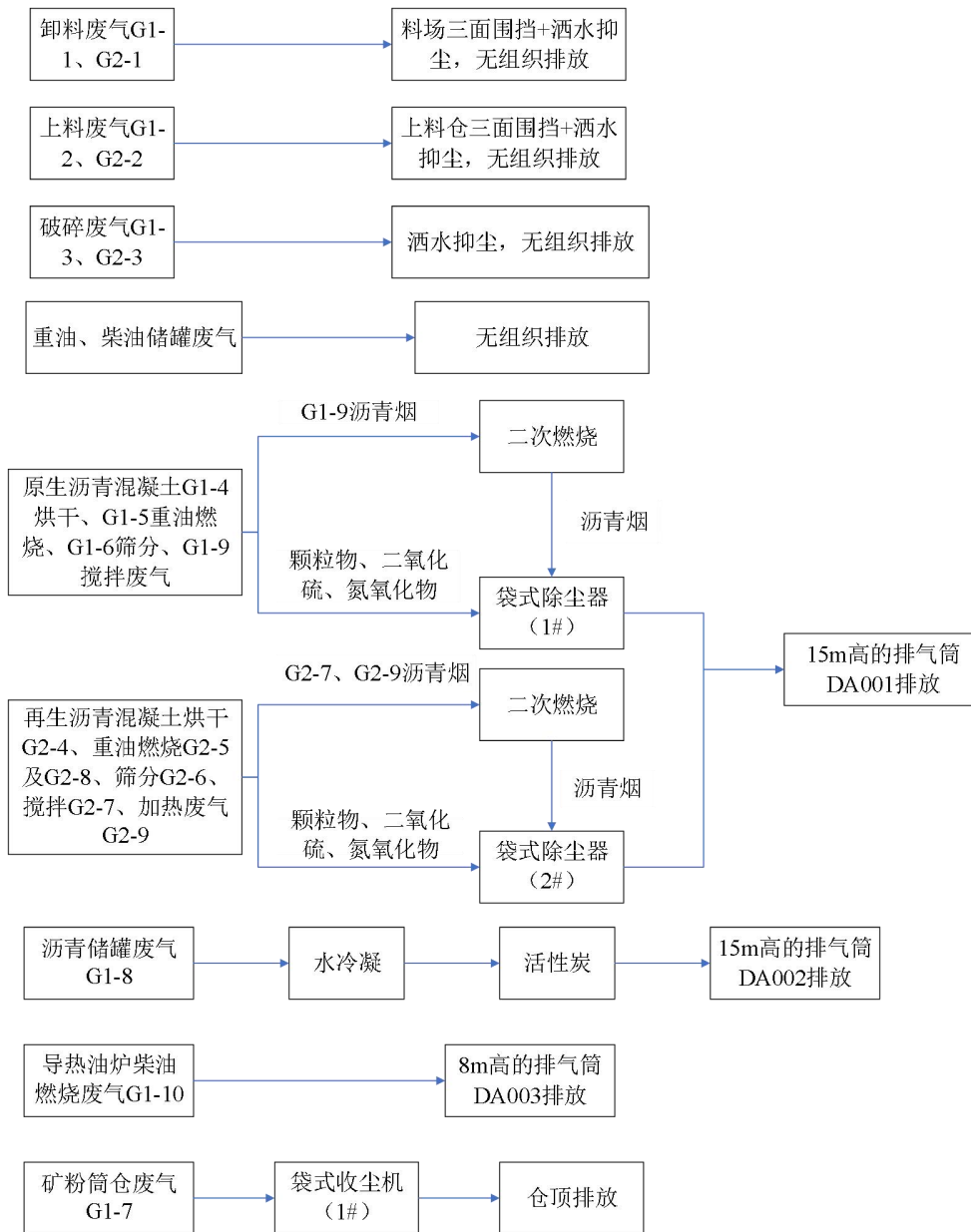


图 2.3-1 各废气治理措施图

导热油炉柴油燃烧产生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中燃油锅炉排放限值。

沥青储罐废气中非甲烷总烃、苯并[a]芘、沥青烟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排放限值。

再生沥青加热工序、搅拌工序及原生沥青搅拌工序产生的臭气浓度执行《恶

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苯并[a]芘、沥青烟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限值;破碎、筛分、烘干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限值;烘干工序重油燃烧产生的烟气黑度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二加热炉中非金属加热炉二级排放限值,二氧化硫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4中燃油炉窑二级排放限值,氮氧化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限值。

矿粉筒仓产生的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限值。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苯并[a]芘、沥青烟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排放限值。

2.3.2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旱作灌溉标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林地灌溉。

表 2-3-1 废水排放标准单位: mg/L (pH 无量纲)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BOD ₅	100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作灌溉标准
石油类	10	
COD	200	
SS	100	
pH	5.5~8.5	

根据企业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可知,该项目厂区一次初期最大雨水量为 390m³,项目初期雨水经厂区内雨水收集沟收集汇入初期雨水收集沉淀池(400m³),可回用于厂区场地清洗,初期雨水收集池容积满足相关要求。

2.3.3 固废的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回收、处理处置或是外运之前,厂区建设临时贮存场所贮存这些一般工业固体,贮存场所的建设需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

为加强监督管理，贮存、处置场所应按 GB15562.2 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贮存场所禁止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混入，建立检查维护制度，定期检查维护贮存场所，发现有损坏可能或异常，应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以保障正常运行，建立档案制度。将出场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和数量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布袋、废活性炭、沉淀池沉渣、废机油。项目值班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于厂区垃圾桶，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沉淀池沉渣、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外售综合利用；废活性炭、废机油等危险废物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产生的危险废物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要求处理，严格落实处置措施，实现零排放。项目有废机油产生，属于危险废物，建设单位设一个危废间（5m²）进行暂存。

2.3.4 噪声的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过程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主要噪声源为风机、空压机、提升机、破碎机等设备及车辆运输噪声。本项目实施后企业噪声防治措施如下：

本项目应通过生产车间厂房的优化设计，有效降低生产噪声影响，使生产噪声达标排放。为了有效降低生产车间的噪声影响，建议采取减振、隔声、吸声、消声等综合治理措施：

（1）在设备选型方面注重考虑机械性能良好、噪声强度低的设备，从源头降低噪声强度，减轻噪声污染；

（2）主厂房设计为墙体为砖+钢结构，安装隔声门窗，特别是生产车间需要安装隔声窗，高噪声设备尽量远离周边敏感点一侧，尽量布置在厂区中间，厂房内设备噪声经墙体进行隔声处理，机房采取隔声措施安装隔声门窗及吸声装置。

（3）提高设备安装精度，设置防震沟和隔振器械，隔振器应选择大阻尼弹簧隔震器，以保证隔振器的刚度和阻尼比；

（4）对生产车间通风系统的进、排风口安装足够消声量的消声器；

（5）引风机基础设计，基础应加固加强，底座尽可能安装减振装置；

(6) 为操作人员配备必要的防噪声用品；

(7) 在噪声源比较集中或者噪声强度比较高的附近通过绿化，种植树木等措施来达到吸声降噪的效果，可以在厂区周边种植高大树种，减小夜间噪声排放的影响。再者噪声经过距离衰减之后的降噪效果也是很明显的。因此在设计布置噪声大的设备时可以考虑距离对噪声的影响效应。

2.4 周边环境状况及环境保护目标情况

2.4.1 周边环境和气候状况

(1) 地理位置

铜鼓县地处赣西北边陲，修河上游，介于东经 114 度 5 分至 114 度 44 分，北纬 28 度 22 分至 28 度 50 分之间。东邻宜丰县，南接万载县，西界湖南省浏阳县（市）、平江县，北连九江市修水县。地形西宽东窄，略呈三角形状。总面积 1551.94 平方公里，其中山地占 87%以上，丘陵盆地占 13%，有海拔 1000 米以上山峰 20 余座，属典型的南方山区。

(2) 地形地貌

地处罗霄山脉北端东部，修河上游。地势由西南向东北倾斜，地形西宽东窄，境内山丘连绵起伏，千米以上高峰有 20 座。雄踞西部的大汾山羊场尖海拔 1541 米，为第一高峰。中部的丹霞地貌更具特色，常呈耸立的孤独山峰。东部的地貌较平缓，土地集中连片。

(3) 气象

铜鼓属中亚热带北部湿润气候，气候温润，冬无严寒，夏少酷暑，四季分明，雨量充沛，光照充足，无霜期长。多年平均气温 16.4℃。1 月平均气温 4.6℃，极端最低气温 -13.4℃(1972 年 2 月 9 日)。7 月平均气温 27.3℃；极端最高气温 40.1℃(2010 年 8 月 5 日)。月平均气温年较差 22.4℃，最大日较差 25.6℃（1969 年 4 月 10 日）。生长期(日平均气温稳定通过 5℃)年平均 259 天，无霜期年平均 265 天，最长达 317 天，最短达 232 天。年平均日照时数 1460.4 小时，年总辐射 97075.1 千卡/平方厘米。0℃以上持续期 350 天（2 月 1 日~次年 1 月 20 日）。年平均降水量 1771.4 毫米，年平均降雨日数为 155 天，最长达 208 天（1997 年），最少为 128 天（1963 年）。极端年最大雨量 2848.5 毫米（1998 年），极端年最

少雨量 1138.4 毫米（1963 年）。降雨量集中在每年 4 月至 6 月，6 月最多。

（4）水文

铜鼓县属长江流域都阳湖水系的修河流域。

定江河发源于大围山东麓的血树坳，主流自西南流向东北，至大段折北流向金鸡桥出境入修水县。铜鼓县境内主流长 71km，共有大小支流 32 条，其中河长大于 10km 的支流有 4 条，流经排埠、温泉、永宁、三都、带溪、大段等 6 个乡镇，铜鼓县境内流域面积 888km²，占全县土地面积的 57.4%。河道急湾险滩多，纵坡变化大河长大于 10km 的主支流有左岸的石桥水、右岸的双溪水、带溪水、古桥水。左岸支流均源于新开岭东侧，右岸支流均源于九岭山脉西侧，右岸自排埠至大段有 20 条自东南向西北注入主流的山溪水，排列如梳齿，溪短流急。县城附近温泉以上东西两支流黄毗水、石桥水汇合后东流至县城永宁桥下游合江口注入主流，集水面积 129km²，流程 16.5km。东支黄毗水源于观音亭，经义田由东北流向西南，沿程纳入黄毗、下长窝、石阳段、新铺里等溪流，至温泉与西支流汇合，西支流石桥水发源于柴草坪，由西南流向东北，经金锡石桥、金星至温泉汇合。

场区初见水位埋深在 5.50~7.00m，初见水位标高在 224.5~226.0m；综合稳定水位埋深在 3.50~4.40m，综合稳定水位标高在 226.5~230.4m。地下水年变化幅度在 2.00m 之内。根据实测最高水位并结合场地地形地貌，地下水补给、排泄条件等因素，场地地下水主要受大气降水补给，地下水多以渗流及地面蒸发方式进行排泄，基岩裂隙水主要分布在基岩裂隙当中，但未见基岩裂隙水。综合评价场地水文地质条件简单。

2.4.2 周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我公司位于江西省宜春市铜鼓县带溪乡大群村桥头组，所在区域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旱作灌溉标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林地灌溉，因此项目产生的废水不会对周边水环境产生直接影响。

以厂址中心为原点，项目所在地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2.4-1。

表 2.4-1 主要大气、风险环境保护敏感目标

环境	保护对象	方	坐标	距厂	距生产区	规模	环境质量目标
----	------	---	----	----	------	----	--------

保护要素		位	X	Y	界最近距离 m	最近距离 m		
环境空气	铜鼓收费站	ES	59.48	-324.65	268.1	308.10	约 10 人	(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类功能区
	德源酒店	S	0	292.56	221	310.34	约 50 人	
	大群村居民点 1	WN	-410	329	421	474	约 800 人	
水环境	大墩河	ES	-640	360	668	722	/	(GB3838-2002)中 III 类
声环境	厂界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目标							厂界东、西、北 (GB3096-2008)2 类功能区, 南侧 4a 类功能区
地下水环境	厂界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以项目所在地中心 (E114°38'18.195", N28°40'34.787") 为原点, 设 X 为东西向、Y 为南北向。

2.5 环境风险源识别与源项分析

具体见风险评估报告第 3 章节。

3 环境应急能力评估

3.1 目前应急能力

3.1.1 应急救援队伍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立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由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胡旭任总指挥，张立湘任副总指挥，应急救援指挥部下设应急办公室，应急办公室下设置各应急救援小组。突发环境事件时由总指挥指挥应急救援工作；总指挥不在现场时，由副总指挥临时担任总指挥的职务，组成临时应急救援指挥部，依次递补负责应急救援工作。应急办公室下设应急救援组（详见第4章）。应急人员职责划分明确，应急小组分工明确，并有现场处置方案作为指导，对一般事故可以迅速反应、及时处置。

3.1.2 企业应急救援物资和应急装备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备有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保障了企业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工作。应急物资和装备见表3.1-1。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企业应急监测单位为企业的例行监测单位，应急能力不足时向宜春市环境监测站其他监测单位求助。

表 3.1-1 现有应急物资和装备

序号	物资名称	单位	数量	存放位置	设备情况	责任人	联系方式
1	绝缘垫	张	2	配电房	良好	吴昆伟	15258088253
2	防电手套	副	3	配电房	良好		
3	防毒面具	副	2	配电房	良好		
4	灭火器	个	8	生产区	良好		
5	灭火器	个	2	储物间	良好		
6	消防柜	个	1	厂区	良好		
7	消防栓	个	1	生活区	良好		

3.1.3 企业应急救援措施

目前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已经基本建立起了包括环境污染应急预案在内的重特大事件应急预案体系，储备了基本应急物资，并设立了“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指挥应急指挥部设在应急办公室。

为保障应急需要，本企业在安全部设置应急器材，指定专人管理，定期检查，

确保应急物资种类、性能、存放位置符合应急需要，在需要时及时获取并有效使用本企业的应急储备包括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

3.2 自身应急能力不足

企业一向重视环保工作，为防止环境事故的发生，企业采取了很多有效措施，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管理制度，并制定相应的事故应急预案，建立了有关安全应急队伍，配备了应急装备，储存了应急物资。但在现场勘查过程中仍发现存在以下问题：

- (1) 对职工开展环境风险和应急宣传和管理培训不足，企业曾进行过相关的安全应急演练，对环保方面的针对性有待加强。
- (2) 对部分突发风险认识及意识不足，风险防范措施有待加强。
- (3) 未与其他组织或单位签订应急救援协议或互救协议。
- (4) 缺少应急监测能力。
- (5) 安全隐患排查能力有待提升

表 3.2-1 针对现有应急能力不足需整改的措施及整改时间

序号	存在的问题	整改的内容	整改完成期限
1	企业职工环境应急能力、应急意识有待提高；	定期开展环境风险管理宣传和定期组织员工进行专题培训，形式有内部专家培训讲座及外部培训班等；定期组织企业员工开展应急演练，提升员工应急处变能力	长期 (6个月以上)
2	企业不具备应急监测能力	做好应急监测规划，应急事故发生时，能立即邀请最近监测站或协议第三方检测单位对周围环境进行监测)	长期 (6个月以上)
3	未与其他组织或单位签订应急救援协议或互救协议	加强与其他企业或组织应急救援合作	长期 (6个月以上)
4	安全隐患排查能力有待提升	完善隐患排查制定，安排专人对风险区域进行定时巡回检查，并完善相关隐患排查制定	短期 (3个月以内)
5	应急物资、应急防护措施要定期维护及更新	对现有应急措施进行定期检查，定期对应急反应物资、风险防范措施进行更新维护；补充防火服、防火毯等应急物资	长期 (6个月以上)

4 组织机构及职责

4.1 组织体系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后，组织指挥机构主要以属地政府机关为主，不会涉及国家层面组织机构。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立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由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胡旭任总指挥，张立湘任副总指挥。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下设应急办公室和各应急小组，突发环境事件日常工作由应急办公室负责。总指挥不在现场时，由副总指挥代表总指挥行使职权，依次递补负责应急救援指挥工作。应急救援小组有抢险救灾组、通讯联络组、警戒疏散组、应急监测组、后勤保障组、医疗救护组。应急指挥机构结构图详见图 4.1-1。

根据可能的突发环境事件分为Ⅰ级突发环境事件、Ⅱ级突发环境事件、Ⅲ级突发环境事件三个级别，Ⅲ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办公室科室指挥，Ⅱ级突发环境事件由应急救援指挥部指挥，Ⅰ级突发环境事件由应急救援指挥部指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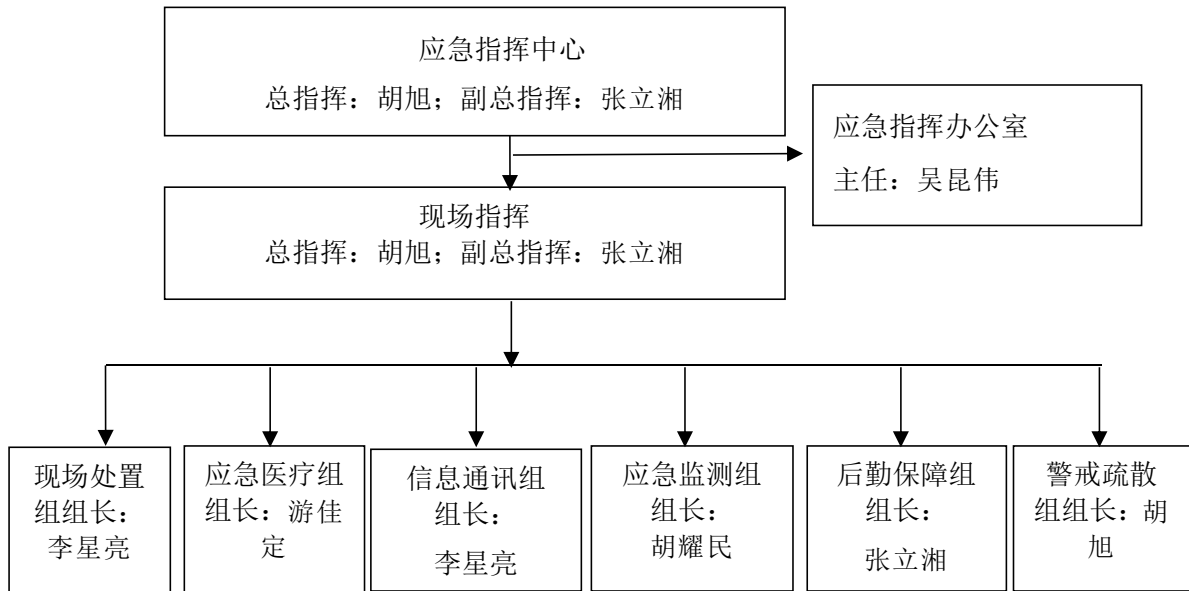


图 4.1-1 应急指挥组织机构图

4.2 指挥机构组成及职责

4.2.1 企业应急救援队伍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体系，全面负责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领导和指挥，制订公司环境事件应急管理方针、编制应急预案和管理以及日常预案工作计划并监督实施情况。为了防止事故的发生以及减轻事故所造成的危害，公司成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机构包括：应急指挥中心、应急办公室、现场指挥部、各应急工作小组，各小组组长由公司现有的相关部门的领导担任，同时，预案建议应急机构设置应与企业现有生产管理机构对应。企业应急救援队伍组成由表 4.2-1 所示。

表 4.2-1 企业应急队伍组成及联系方式

职务	人员名单		
		姓名	联系方式
总指挥		胡旭	17879808093
副总指挥		张立湘	19318887351
应急办主任		吴昆伟	15258088253
现场处置组	组长	李星亮	18285693280
	组员	孙毅	13823682383
医疗救护组	组长	杨海新	13755295902
	组员	游佳定	13576585332
		赖明经	13479536779
通讯联络组	组长	吴昆伟	15258088253
	组员	徐志福	15779544518
应急监测组	组长	胡耀民	13615906406
	组员	卢鹏	15387736016
后勤保障组	组长	张立湘	19318887351
	组员	熊启发	13684822828
警戒疏散组	组长	胡旭	17879808093
	组员	卢鹏	15387736016

4.2.2 应急组织机构的主要职责

1、应急指挥中心

应急指挥中心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负责应急指挥、调度、协调等工作，包括就是否需要外部应急/救援力量做出决策。

(1) 总指挥（胡旭）职责：

- 1) 负责组织指挥全厂的应急救援工作；
- 2) 配置应急救援的人力资源、资金和应急物资；
- 3) 向政府各相关部门报告事故情况及处置情况；
- 4) 配合、协助政府部门做好事故的应急救援。

(2) 副总指挥（张立湘）职责：

- 1) 协助总指挥负责应急救援的具体指挥工作；
- 2) 协助总指挥做好事故报警、情况通报及事故处置工作；
- 3) 负责警戒、治安保卫、疏散、道路管制工作；
- 4) 协助总指挥负责工程抢险、抢修的现场指挥；
- 5) 负责现场医疗救护指挥及中毒、受伤人员分类抢救和护送转院工作。

2、应急办公室

应急办公室受应急指挥中心直接领导，负责处理应急指挥中心的日常事务，应急预案的编制与管理，对外联络，应急物资的贮备管理等。

应急办公室机构（应急办主任：吴昆伟）职责：

(1) 服从应急指挥中心的领导，处理应急指挥中心的日常应急工作以及突发环境事件时的工作；

(2) 每日例行巡检厂区内各可能发生环境污染危害行为的区域，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并排除隐患；

(3) 每日例行巡检厂区内应急抢险救援设备、救援物资是否完好及到位，发现问题及时维修救援设备及补充救援物资，保证物资落实到位；

(4) 每年组织 1 次以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等；

(5) 负责厂区《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的制定、修订；

(6) 检查、督促做好突发环境事故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

3、通讯联络组

环境事件发生时主要负责对内、外信息报送和指令传达等任务。启动应急预案的第一时间打电话向有关部门报告并告知周边风险环境受体及其信息发布，配合应急指挥中心做好内外的联络通信工作。

(1) 及时向应急指挥中心报告发生在本企业的突发环境事件处置的实时进展情况；

(2) 负责厂区突发环境事件的具体处置的指导、协调和督促；

(3) 发生突发事件或发现负面报道后，及时向应急指挥中心报告并提出工作建议；

(4) 向周边居民、企业、政府部门及时通过电话或者人工走访告知事故情况，告知环境污染事件发生的时间、单元、事故装置、泄漏物质、泄漏量和污染区域。

表 4.2-2 通讯联络簿

通报责任人	通报责任人联系电话	相关单位	相关单位联系电话
吴昆伟 徐志福	15258088253 15779544518	带溪乡人民政府	0795-8739204
		德源酒店	0795-7175188
		铜鼓收费站	0791-96122
		大群村村民（赖明经）	13479536779
		大群村村民（徐志福）	15779544518

(5) 配合政府部门开展媒体应对。

成员主要负责上下级的联系和各个组之间的具体部署工作，根据现场的具体情况，随时向组长报告。

4、现场指挥部

当发生突发事故（件）时，立即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应急指挥中心自动转化成“现场指挥部”，现场指挥部所有成员参加事故现场应急救援指挥工作。如总指挥不在企业时，副总指挥全权负责事故应急救援指挥工作。总指挥和副总指挥皆不在企业时，由值班负责人全权负责事故应急救援指挥工作。

现场指挥交接程序：总指挥、副总指挥、组长（以先到现场者具有优先指挥权）。指挥人员可以根据应急职责，通过电话下达远程指令。根据以上顺序现场交接指挥权。

4、应急监测组

配合生态环境部门对周围环境进行布点监测，及时向应急指挥中心提供监测

数据。

- (1) 监控事件救援过程中的污染物产生量；
- (2) 开展厂区内自行污染指标监测；
- (3) 组织制定事件应急处置结束后受污染场所的环境修复方案；
- (4) 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对事件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评估，形成事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

成员主要负责上下级的联系和各个组之间的具体部署工作，根据现场的具体情况，随时向组长报告。

5、抢险救灾组

组员需经培训后担任抢险救灾小组成员。当发生事故时，依据污染防治的程序，进行现场救援活动，并参与生产恢复工作，具体职责如下：

- (1) 协助预防各区域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危害行为；
- (2) 应急处理，制定排险、抢险方案；
- (3) 提出落实抢险救援装置、设备抢修所需物资；
- (4) 组织落实排险、抢险方案，控制事故蔓延；
- (5) 依现场状况，按照救援程序，进行现场援救活动，并按事件的发展，将事件发展信息向应急指挥中心汇报；
- (6) 参与事故调查。

成员主要负责上下级的联系和各个组之间的具体部署工作，根据现场的具体情况，随时向组长报告。

6、医疗救护组

配合医疗卫生部门对受伤人员展开救援工作，其主要职责：

- (1)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不具备医疗救治能力，联络铜鼓县人民医院（120）；
- (2) 做好医疗救护应急药品及卫生防护药品等物质的储存与保护；
- (3) 对伤员进行急救处理，积极配合医院开展救治工作。

成员主要负责上下级的联系和各个组之间的具体部署工作，根据现场的具体情况，随时向组长报告。

7、后勤保障组

负责应急物资供应以及后勤保障工作，其主要职责：

(1) 负责污染防治物资、设施、装备、器材、防护用品等的及时供应及保障；

(2) 协助疏散及安顿员工；

(3) 协助伤员救护、运转及安抚工作；

(4) 做好紧急情况发生时必要物资的储备、采购与发放工作。

成员主要负责上下级的联系和各个组之间的具体部署工作，根据现场的具体情况，随时向组长报告。

8、警戒疏散组

主要负责事故发生后人员的紧急疏散、现场警戒、秩序维护、安全救护等。

(1) 执行应急指挥中心命令，组织人员紧急疏散及秩序维护措施；

(2) 进行现场警戒及保卫工作；

(3) 对受伤人员进行安全救护，清点统计人员受灾情况；

(4) 根据警情迅速组织出警、参与泄漏控制、参与制定灭火方案、组织控制火势、火灾现场人员搜救、灭火抢险物资的保管及补充事故调查。

成员主要负责上下级的联系和各个组之间的具体部署工作，根据现场的具体情况，随时向组长报告。

5 预防和预警

5.1 环境风险源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存在的环境风险源主要有：生产车间、沥青罐区、柴油罐区、一般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等。为了及时掌握危险源的情况，对环境风险事故做到早发现早处理，降低或避免危险事故造成的危害，企业建立了重要环境因素及危险源识别、评价体系，主要措施有：

(1) 定期监测，定期对项目污染源进行全面的监测。

(2) 重点部位设置摄像头监控，值班人员 24 小时监控，一旦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工作人员可通过显示装置迅速通知生产车间或应急指挥部，同时启动相应应急预案。

(3) 制定日常岗位巡检表，定时巡检，做好巡检记录。

(4) 设备设施定期保养并保持完好。

(5) 卫生防护及环保设施：每班进行一次厂区巡查，检查内容主要有各工段工作纪律执行情况、废气处理设施、废水处理设施、各原料仓库、应急物资以及个人防护用品等。巡检内容主要为生产工段是否严格按照规范进行，废水、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是否正常，应急物资及急救用品是否齐全有效。

(6) 应急设备和物资设置专人负责。正常情况下按照规定进行例行检查，特殊时期要每天进行检查，保证各种物资的充足与完备。

(7) 应与当地供电部门保持沟通渠道，及时了解停电计划以便安排实施应对措施。

(8) 生产过程中的危险预防措施

1) 对厂区主要位置执行监控制度，及时发现风险事故隐患；

2) 加强人员巡检，对发现的风险隐患及时进行消除。

(9) 管理及操作环节危险预防措施

1)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2) 对工作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并定期进行理论和实践考核，保证工作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能力，并熟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规程；

3) 工作人员严格按照规程进行操作, 并按照要求穿工作服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如电气检修时应穿绝缘靴、戴绝缘手套等; 对劳保用品如防尘面具等应定期检查、检测, 以确保其有效性;

4) 突发事故的发生第一地点为厂区内, 做好第一地点、第一时间的防范工作是防止突发环境事件造成周围环境影响最重要环节。

(10) 极端天气等自然灾害、生产安全事故等事故灾难、相关监控监测信息, 通过网络、电视、报纸等途径获得极端天气等自然灾害信息, 通过厂区监测获得安全事故等相关信息, 以便及时启动应急预案。

5.2 预防措施

5.2.1 生产过程风险防控措施

1、企业在厂房生产车间、沥青罐区、柴油罐区、一般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配电房等区域放置灭火器, 以便迅速扑灭火源, 保证突发情况发生时可及时做出响应; 定期检查各车间消防设备, 严禁烟火靠近厂区。

2、严格要求经常人员遵守场内各项制度, 场内粘贴安全标志。

3、严格要求操作人员位于加工区时遵守设备操作规程及管理制度进行操作。

4、所在厂区设置事故应急池, 一旦发生火灾事故, 产生的废水收集于应急池, 再分批打入污水站处理达标后排放。

5.2.2 火灾和爆炸防控措施

(1) 定期对设备进行安全检测, 检测内容、时间、人员应有记录保存。安全检测应根据设备的安全性、危险性设定检测频次。

(2) 火源的管理

严禁火源进入原料仓库, 明火发生源为火柴、打火机等, 维修用火控制, 对设备维修检查, 需进行维修焊接, 应经安全部门确认、准许, 并有记录在案。

(3) 预防柴油泄漏、火灾爆炸风险措施

定期对油品储存、输送等环节的设备、管道、阀门、法兰盘等进行检修、维护和保养。

配备有灭火毯、灭火砂子、手提式干粉灭火器、消防砂池等, 对每个工作人员进行消防培训、柴油储罐区内设立禁止吸烟、禁止打有机的警示牌, 严格禁止

站内明火、电焊、电割，加强设备、管道的检修维护；加强员工的安全技术培训，增强安全防范意识。

建立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加强现场作业安全管理，设立安全标识、规范安全操作，加大培训力度，提高员工素质，增强安全意识等。

厂区道路硬化，沥青罐区、柴油罐区设置防火堤。

5.2.3 废气污染事故防范措施

(1) 公司对车间各类废气处理设施制定严格的操作规程，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运行控制，防止误操作导致废气事故排放；

(2) 每班员工对废气处理设施及管道进行巡查、观测；定期检查废气处理设施的处理情况，发现故障及时维修等；

(3) 定期对生产废气进行监测，主动配合当地环保部门开展例行监测工作（或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确保废气净化设施排放达标。

(4) 经常性的对员工进行相关知识的培训，以加强员工对设备操作的熟练程度，增强自我保护意识。

5.2.4 危险废物污染事故防范措施

(1) 公司危险废物分别分类暂存于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危废暂存区内，定期由有资质的危废公司清运，并已经采取以下有效防范措施：

(2) 危险废物贮存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要求；

(3) 记录好危废台账，所有包装容器、包装袋必须贴上危险废物标签，危险废物标签上文字字体为黑体、底色为醒目的桔黄色；危险废物标签要提供下列说明：“危险废物”字样、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主要化学成分或商品名称、危险类别、安全措施等；

(4) 危废收集罐所在地面全部采用环氧树脂进行防渗、防腐处理，并安装有危险废物警告标志；

(5) 危废暂存区内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对地面采取防渗硬化措施，且渗透系数小于 10^{-7}cm/s ；

(6) 贮存点设置门锁，以免闲杂人等进入；

(7) 危险废物定期清运，分别送到有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置，对危险废物的全过程管理定期报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备查。

5.2.5 地下水风险防控措施

(1) 选用先进、成熟的工艺技术、装备和较为清洁的原辅材料，尽可能减少污染物排放；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对工艺、管道、设备、污水储存和处理构筑物采取相应的措施，在管道、阀门、接口等易出现跑冒滴漏的地方设置小围堰，防止和降低污染物的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程度。

(2) 分区防渗控制措施

对厂区可能泄漏污染物的污染地面进行了防渗处理，并及时地将泄漏的污染物收集起来进行处理，可有效防止洒落地面的污染物渗入地下。企业将厂区不同区域划分为了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

重点污染防治区：化粪池、初期雨水收集沉淀池、车辆清洗废水隔油沉淀池、危废暂存间、沥青罐区、柴油罐区。

一般防渗区：生产区除储罐区外其他区域。

简单防渗区：办公楼。

5.3 预警行动

5.3.1 预警信息来源

根据企业实际情况，预警条件可分为以下几点：

1、外部获取信息

- ①气象部门等通知有极端天气发生或其他地质灾害预警时；
- ②政府监督部门的监测结论或委托监测单位的监测结论；
- ③周边企业发布的预警信息或其他外部投诉、报警信息；

2、内部获取信息

①现场实时监测系统，通过监控可观测场内区域是否发生异常、异响或其他问题等；

②通过例行巡逻检查相关危险区域；

③员工现场发现上报；

④设备例行检查时发现相关问题；

⑤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可能次生突发环境事件的推断；

以上均为公司的预警条件，可进行报警，应急救援指挥部确定预警条件后，及时向部门负责人、员工通报相关情况，采取相应的预警措施。

5.3.2 预警条件、等级

根据收集到的有关信息证明环境风险目标即将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或者发生的可能性增大时，对人员生命和设备财产安全构成威胁时，按照相关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预案执行。

预警分为红色、橙色、黄色和蓝色，红色预警一般为本企业自身力量难以应对；橙色预警一般为企业需要调集内部绝大部分力量参与应对；黄色、蓝色预警根据企业实际需求确定，具体预警划分见表 5.3-1。

表 5.3-1 预警级别表

分级	分级指标	事件情形
I 级（红色）	重大环境污染，污染超出公司范围，公司难以控制，需请求外部救援，并报告宜春市生态环境局，管委会等部门	1、易燃性危险化学品火灾、爆炸引起的次生/衍生的环境污染事故，厂区不可控；
		2、液态危险化学品大量泄漏（腐蚀性化学品泄漏量>500L、易燃危化品泄漏量>1000L），影响周边环境，超出厂区控制；
		3、危险废物大量泄漏（泄漏量≥1t），溢流至厂外，厂区不可控；
		4、应宜春市政府联动要求。
II 级（橙色）	较大环境事件，需公司各部门统一调度处置，但能通过本公司自救，迅速有效地控制事故。	1、危险化学品发生泄漏（腐蚀性化学品泄漏量 200L<Q<500L、易燃危化品泄漏量 500L<Q<1000L），厂区可控；
		2、厂区内危废泄漏（泄漏量 0.5t<Q<1t），但可控制在在本厂范围内；
		3、废气处理设施出现大量异常运行的（2 个排气筒数据检测超标）且未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的；
		4、应公司应急联动要求。
III 级（黄色和蓝色）	轻微污染事件，事故发生所在车间岗位人员即可进行处置，迅速有效地控制和消除事故危险。	1、车间内生产单元出现泄漏，泄漏量可控制在车间内；
		2、危险化学品或危险废物发生轻微泄漏（泄漏量<0.1t），车间可及时处理；
		3、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车间员工能及时解决；
		4、其他车间可处理事件。

5.3.3 预警的方式、方法

(1) 红色预警在半小时内通过电话上报给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应急办，并根据应急救援指挥部的指示通过电话通知可能受到影响的敏感目标，使之转移到事故发生点的上风向区域；本企业内部通过对讲机（调到同一频道）、电话联络；

(2) 橙色、黄色、蓝色预警通过对讲机（调到同一频道）、电话联络。

5.3.4 预警发布方式、接收、解除

应急办公室接到报警后，应根据事故情况及时向有关单位和有关人员报告。当事故影响的范围以及影响程度不大时，应急办公室负责指挥，启动黄色、蓝色预警程序；当事故影响的范围以及影响程度达到橙色预警标准时，应急办公室应上报给应急救援指挥部，启动橙色预警程序；对于能威胁到人员生命安全、构成较大环境污染、影响到其它单位生产的较大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应迅速启动红色预警程序，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将事故情况上报给宜春市生态环境局应急办。

预警发布内容包括：

- (1) 预警的等级；
- (2) 现场信息及基本情况；
- (3) 伤亡情况；
- (4) 相应的应急措施；

III 级预警事件预警信息，由应急办公室通过电话负责发布解除。

责任人：吴昆伟 15258088253

II级预警事件预警信息，由应急救援指挥部负责发布、降级或解除，经应急救援指挥部批准后由应急办公室通过厂内电话发布和解除，由企业各应急处置小组接收。

责任人：

医疗救护组杨海新 13755295902。

现场处置组李星亮 18285693280；

信息通讯组吴昆伟 15258088253；

后勤保障组张立湘 19318887351；

应急监测组胡耀民 13615906406；

警戒疏散组胡旭 17879808093；

I 级预警事件预警信息，由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应急办和本企业应急救援指挥部组成的临时应急救援指挥部发布，向可能受到事故影响的村庄和单位发布、降级或解除，由企业应急救援指挥部接收，并配合外部救援力量执行应急措施。

责任人：总指挥胡旭 178798080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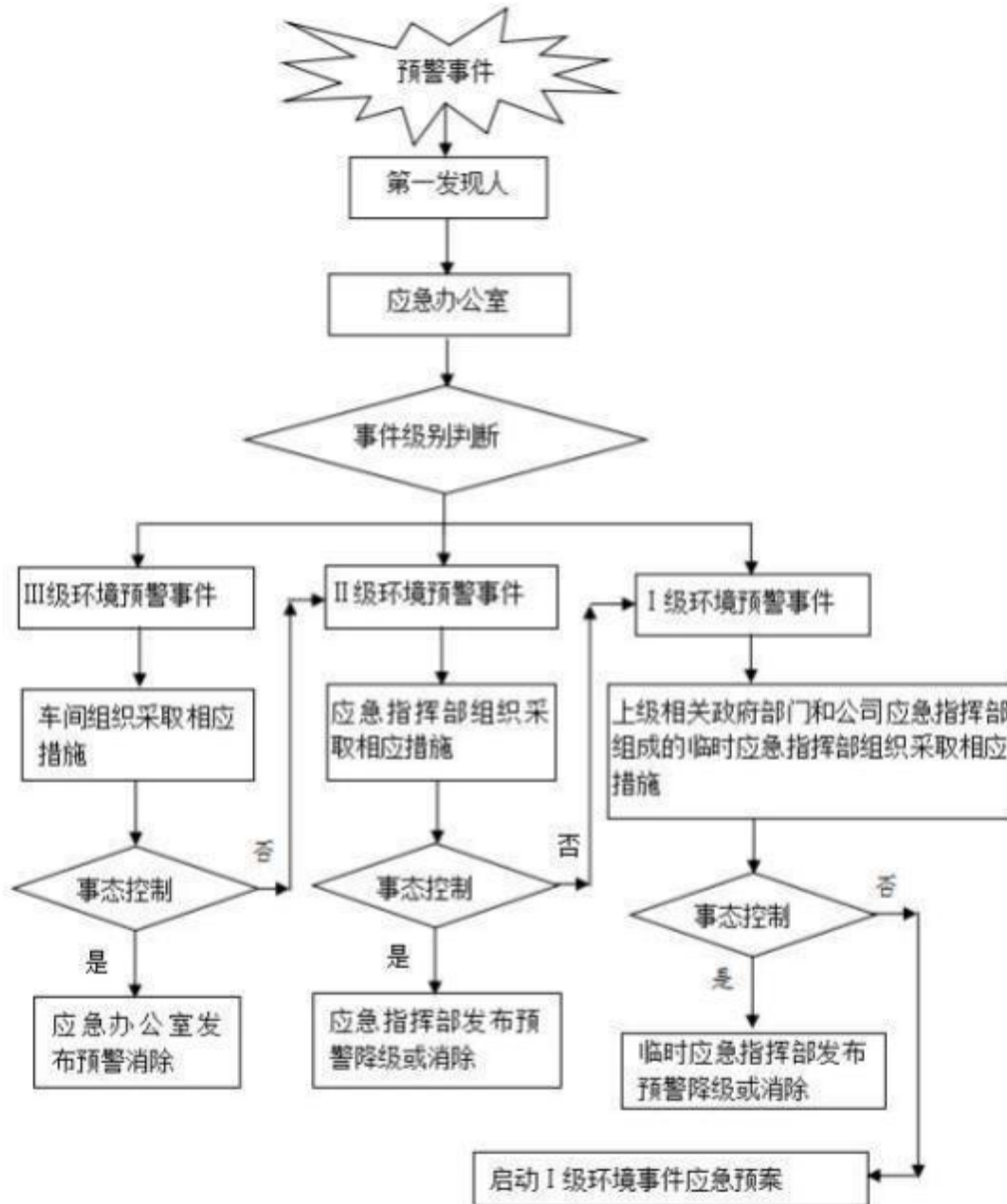


图 5.3-1 预警流程图

5.3.5 预警行动

收集到的有关信息证明环境风险源即将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或者发生的可能性增大，对人员生命和设备财产安全构成威胁时，按照相关的突发环境事件预警程序执行。应急救援指挥部接到可能突发环境事件信息后，应按照分级响应的原则及时研究确定应对方案，并通知有关部门、车间采取有效措施预防事故发生；当应急救援指挥部认为事故较大，有可能超出本企业处置能力时，要及时向宜春市生态环境局应急办报告，及时研究应对方案，采取预警行动。

发生 I 级环境预警事件时，临时应急救援指挥部要通知可能受到事故影响的敏感目标，同时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

5.4 报警与通讯联络方式

5.4.1 厂内部应急救援联系电话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设置 24 小时应急电话：17879808093、19318887351。如果发生了突发环境事件，人员应立即通过厂内的所有通讯报警装置进行报警：

- (1) 对讲机；
- (2) 内部电话或手机报警。

5.4.2 外部通讯联络

当事故扩大化需要外部力量救援时，可以向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铜鼓县消防救援大队等部门发布支援，请求调动相关政府部门进行全力支持和救护。

初报及继报：发生 I 级突发环境预警事件，应在 1 小时之内将事故相关情况上报给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应急办，初报可用电话报送，一般情况使用传真和电子邮件同时报送。初报和续报应包括现场信息、事件基本情况、现场勘查情况、现场监测情况、应急处置措施等内容。

处理结果报告：应包括事件基本情况、处理事件的实施过程和结果、事件造成的危害损失和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肇事者责任追究等内容。

I 级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请求支援单位的联系方式见表 5.4-1。

表 5.4-1 I 级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请求支援单位的联系电话一览表

单位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政府及上级有关部门			
宜春市生态环境局	宜春市宜阳大厦西座 1503 室	办公室	0795-3998865
铜鼓县消防救援大队	江西省宜春市城南西路 86 号正东方向 170 米	办公室	0795-7178139
铜鼓县应急管理局	江西省宜春市定江东路 386 号正东方向 20 米	办公室	0795-8713338
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	江西省宜春市财政局斜对面	办公室	0795-8716970
铜鼓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江西省宜春市新开小区对面	办公室	0795-8722649
铜鼓县市场监管局	铜鼓县行政大楼 932 室	办公室	0795-8722253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铜鼓县人民医院	江西省宜春市铜鼓县定江东路 528 号	门诊	0795-8722532
铜鼓县交警大队	铜鼓县定江西路 186 号	办公室	0795-8716096
宜春市自然资源局	宜春市行政中心办公大楼（宜阳 大厦中座 11、12 楼）	办公室	0795-3224998
宜春市公安局	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宜阳大道 18 号	办公室	0795-3292014
应急协作单位（周边企业名称及联系方式）			
德源酒店	办公室	0795-7175188	
铜鼓收费站	办公室	0791-96122	

6 信息报告

6.1 内部报告

企业发生 III 级以上突发环境事件时，为本企业内部报告。各有关车间对可能发生、即将发生或已经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应当在第一时间（5 分钟内）通过本企业内各种通讯设施报告至应急办公室。

6.1.1 报告的程序

（1）现场操作人员或最先发现者立即向值班负责人报告，紧急情况可直接向应急办公室报警，同时在做好自身防护的情况下，进行自救、互救；

（2）应急办公室判断突发环境事件为 III 级时，应急办公室负责事故现场的应急救援工作；

（3）应急办公室判断突发环境事件分级为 II 级时要立即向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由应急救援指挥部负责事故现场的应急救援工作。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流程见图 6.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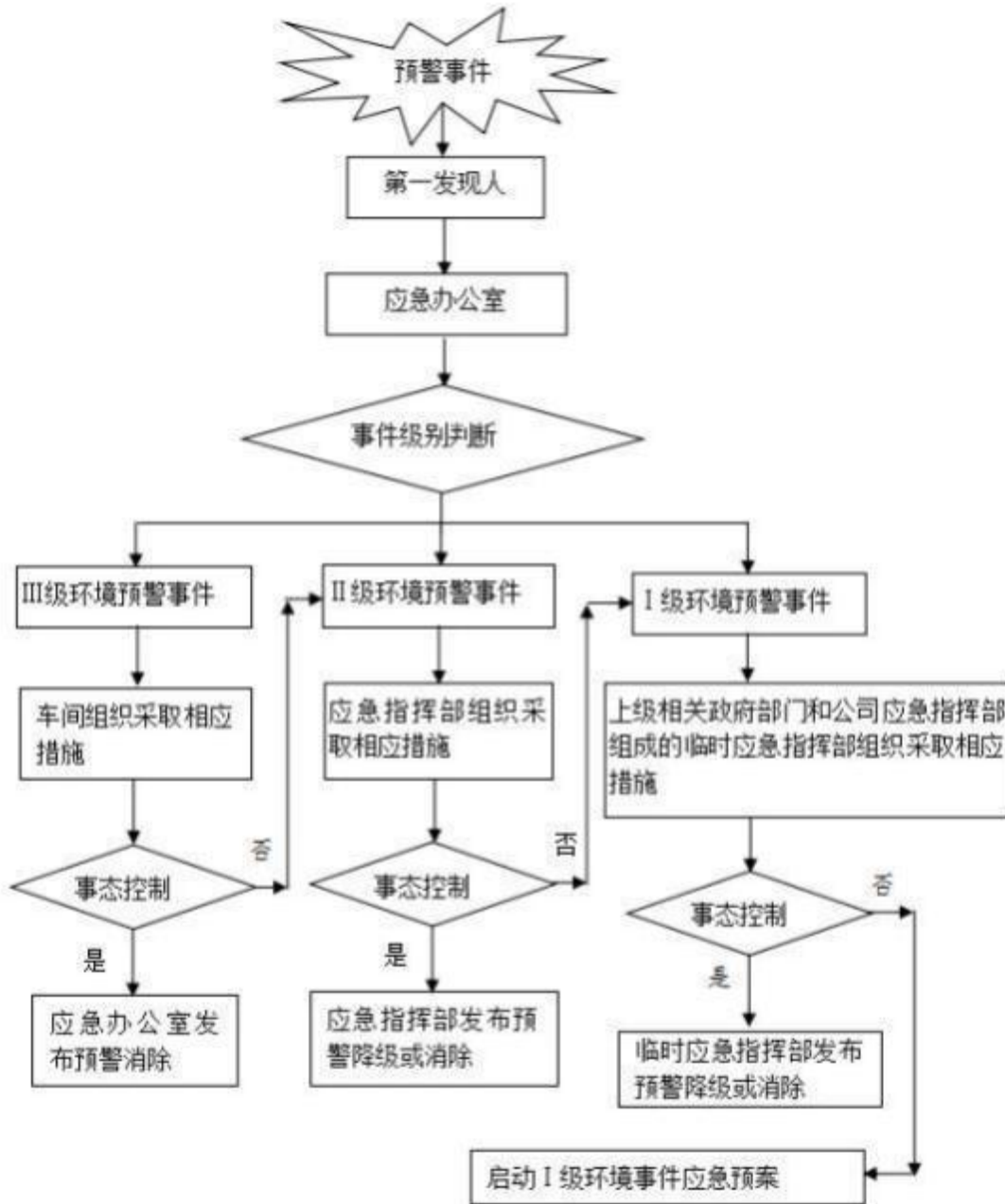


图 6.1-1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流程

6.1.2 报告的主体

(1) 突发环境事件部门和应急办公室为逐级责任报告部门；事故风险源的岗位员工或第一发现者以及事故风险源负责人、应急办公室为逐级责任报告人。

(2) 任何部门和个人都有义务向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办公室或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突发环境事件，有权举报不履行或者不按照规定履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理职责的部门及个人。

(3)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后需及时通过电话以及相关社区部门向周边可能受

到影响的居民、单位通报，以提高周边相关人员警戒。

6.1.3 报告原则

(1) 按照“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的原则，一旦发现突发环境事件，事故发生地岗位员工或第一发现者立即报告值班负责人，紧急情况可直接向应急办公室报警，应急办公室视突发环境事件可能造成的影响和危害程度，及时逐级上报信息。

(2) 一旦出现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影响范围超出本企业范围的态势，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要根据紧急处置工作的需要，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应急指挥小组报告，共同协调指挥做好处置工作。

6.1.4 报告时限

(1) 发生任何突发环境事件后，现场操作人员或最先发现者要立即向值班负责人报告，紧急情况可直接向应急办公室报警。

(2) 应急办公室接到报警后根据事件的紧急程度和严重性判断突发环境事件为Ⅲ级及以上事件时要在5分钟内上报应急救援指挥部。

(3) 应急救援指挥部立即向相关部门报告。

6.1.5 报告内容

本企业内突发Ⅲ级以上环境事件报告内容见表6.1-2。

表 6.1-2 突发环境事件报告内容一览表

序号	突发环境事件报告内容	备注
1	事件概述	
2	事件时间	
3	事件地点	
4	初步原因	
5	污染物泄漏量	
6	污染影响范围	
7	人员伤亡情况	
8	人员救治情况	
9	受影响单位或居民需开展的个人防护注意事项	
10	疏散要求	
11	需要有关部门和单位协助事故抢救和处理的有关事宜	

12	设施损坏情况	
13	财产损失情况	
14	事故（事件）的报告单位、签发人和时间	

当发生企业I级突发环境事件，宜春市生态环境局应急指挥中心参与救援时，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的任务是听从宜春市生态环境局应急指挥中心的调度，对本企业的应急办公室下达指令；应急办公室的任务是听从本企业应急指挥部下达的指令，调度本企业的应急救援队伍中的抢险救灾组、通讯联络组、警戒疏散组、应急监测组、后勤保障组、医疗救护组，配合外部救援机构对事故现场实施救援；各应急小组听从应急办公室的指令配合外部救援队伍做好现场救援工作。

6.2 信息上报

发生I级突发环境事件难以自行处理，除执行内部报告外，还须在半小时之内将事件的详细情况汇报给宜春市生态环境局应急办，请求援助以控制事故的发展扩大。

当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初期无法按突发环境事件分级标准确认等级时，报告上注明初步判断的可能等级；随着事件的续报，可视情况核定突发环境事件等级并报告应报送的部门。

6.2.1 信息上报分类

突发环境事件的信息上报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

- （1）初报是从发现事件后立即上报；
- （2）续报是在查清事件基本情况后或事故升级、危害扩大时随时上报；
- （3）处理结果报告是在事件处理完毕后立即上报。

6.2.2 信息上报程序

（1）初报

情况紧急时，初报可用电话直接报告，但应及时补充书面报告。初报应当报告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时间、地点、信息来源、事件起因和性质、基本过程、主要污染物和数量、人员受害情况、可能受影响的村庄、学校、企业等环境敏感点受影响情况、事件发展趋势、处置情况、拟采取的措施以及下一步工作建议等初

步情况，并提供可能受到突发环境事件影响的环境敏感点的分布示意图。

(2) 续报

续报必须是书面报告，可通过网络或传真等报告，视突发环境事件进展情况可一次或多次报告。

续报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突发环境事件有关确切数据、发生的原因、过程、进展情况、危害程度及采取的应急措施、措施效果等基本情况。

(3) 结果报告

处理结果报告采用书面报告。处理结果报告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突发环境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突发环境事件潜在或间接的危害及损失、应急监测结果、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责任追究等详细情况。处理结果报告应当在突发环境事件处理完毕后立即报送。

6.2.3 信息上报时限

当发生II级环境突发事件后，半小时内向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报告。当发生I级环境突发事件后，立即向铜鼓县人民政府报告，同时向宜春市生态环境局报告，紧急情况下，可以越级上报。

7 应急响应与措施

7.1 分级响应机制

针对突发环境事件严重性、紧急程度、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单位内部（部门、车间）控制事态的能力以及需要调动的应急资源，且按照分级响应的原则，明确应急响应级别，指挥调度应急救援工作和开展应急救援响应。

（1）巡检人员或岗位人员发现突发环境事件时，第一发现者应立即报告班长、事故发生部门负责人，并根据事故危害情况采取控制措施或撤离躲避措施。

（2）应急办公室接到事件报告后，根据事件的突发环境事件分级情况，立即判断环境事件类型和事件的预警级别。

（3）应急办公室判断突发环境事件级别为Ⅱ级以上时，立即上报应急救援指挥部；应急救援指挥部判断事件级别为Ⅰ级时，立即上报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

（4）应急响应级别与预警级别相一致，分为Ⅰ级、Ⅱ级、Ⅲ级三级响应。

Ⅰ级响应：发生Ⅰ级突发环境事件时，需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发布红色预警（社会级），启动Ⅰ级响应，应在半个小时内上报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向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求助。企业所有人员做好防范措施，应急救援小组赶赴事故现场，查明情况汇报应急救援指挥部。应急救援指挥部根据影响范围联合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进行区域范围内的人员疏散工作和紧急救援工作。

Ⅱ级响应：发生Ⅱ级突发环境事件，需立即启动本企业应急预案，发布橙色预警（企业级），启动Ⅱ级响应。上报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需要启动企业级应急预案才可以完成救援工作，并进行企业总动员，各职能小组应确保在5分钟内能做好应急准备工作。Ⅱ级响应启动后，发生区域附近车间应停止工作，做好防范措施。

Ⅲ级响应：发生Ⅲ级突发环境事件时，需立即启动车间应急预案及现场处置方案，发布黄色或蓝色预警（部门、车间级），启动Ⅲ级响应，车间可自行处理，以自救为主，车间范围内响应（事故影响范围小，不造成人员伤亡，对环境没有破坏性，到达现场的应急办公室组长查看相关情况，并由该车间（部门）

的主管或者班长组织人员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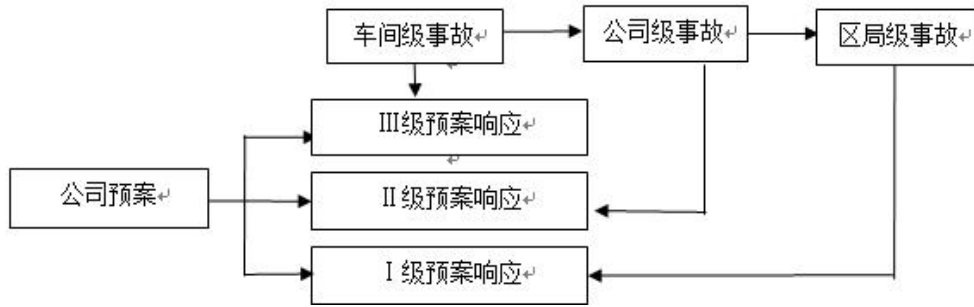


图 7.1-1 突发环境事件区域应急预案响应机制

7.2 应急响应程序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程序见图 7.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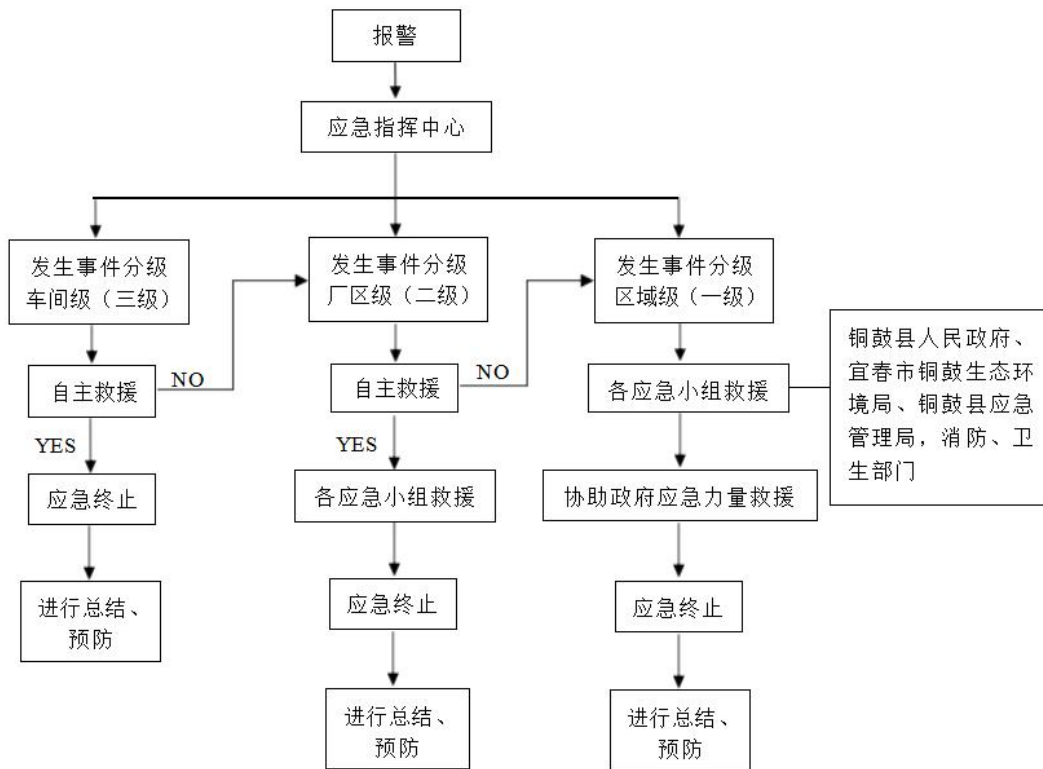


图 7.2-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程序

发生任何突发环境事件后，现场操作人员或最先发现者立即向值班负责人、事故发生车间负责人汇报，紧急情况可直接向应急办公室报警。应急办公室接到报警后根据事件的紧急程度和严重性判断事件为II级以上突发环境事件时立即上报应急救援指挥部。

应急救援指挥部接到报警后，立即根据当前所发生事故的状态和实际情况，判断启动应急救援预案的响应级别，以便明确调配应急物资，信息网络开通、协调组织应急行动、工程抢险、警戒与交通管制。倘若发生 I 级突发环境事件时，必须启动企业级应急预案和外界救援时，立即组织无关人员疏散，现场有受伤人员时还应紧急医疗救护、扩大应急等。请求社会援助时应注意：应明确告知事故发生的地点，事故介质和行走路线；应派人在指定地点等候，负责联络引导；应详细告知事故的具体情况和安全注意事项；社会救援队伍参与救援时，应统一指挥，明确信号。

7.3 应急衔接机制

(1) 应急组织机构、人员衔接

当发生环境风险事件时，指挥应急指挥部应及时与当地区域或各职能管理部门的应急指挥机构的联系工作，及时将事件发生情况及最新进展向有关部门汇报，并将上级指挥机构的命令及时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成员通报；编制环境污染事件报告，并将报告向上级部门汇报。

(2) 预案分级响应衔接

1) II级突发环境事件:在污染事件现场处置妥当后，经应急救援指挥部研究确定后，向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报告。

2) I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在接到事件报警后，及时向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报告，并请求支援；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紧急动员，适时启动区域的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迅速调集救援力量，指挥各成员单位、相关职能部门，根据应急预案组成各个应急行动小组，按照各自的职责和现场救援具体方案开展应急救援工作，应急小组听从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应急委员会办公室的领导。现场指挥应急指挥部（总指挥：胡旭）同时将有关进展情况向应急委员会办公室汇报；污染事件基本控制稳定后，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副总指挥：张立湘）将根据专家意见，迅速调集后援力量展开事件处置工作，现场应急处理结束。

3) 当污染事件又进一步扩大、发展趋势，或因事件衍生问题造成重大社会不稳定事态，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将根据事态发展及时调整应急响应级别，发布预警信息，同时向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请求援助。

(3) 应急救援保障衔接

1) 单位互助体系：本企业和周边企业将建立良好的应急互助关系，在重大事件发生后，能够相互支援。

2) 公共援助力量：还可以联系区消防大队、医院、公安派出所、交通、安监局以及各相关职能部门，请求救援力量、设备的支持。

3) 专家援助：建立风险事件救援安全专家库，在紧急情况下，可以联系获取救援支持。

(4) 应急培训的衔接

在开展应急培训计划的同时，还应积极配合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开展的应急培训计划，在发生环境风险事件时，及时与聚集区应急组织取得联系。

(5) 公众教育的衔接

企业对厂内和附近地区公众开展教育、培训时，应加强与周边公众和铜鼓县相关单位的交流，如发生事件，可更好的疏散、防护污染。

(6) 风险防范措施的衔接

1) 污染治理措施的衔接

当风险事件超过本企业能够处理范围后，应及时向周边相关单位请求援助，以免风险事件发生扩大。

2) 消防及火灾报警系统的衔接

采用电话报警，火灾报警信号报送至应急办公室及应急救援指挥部，必要时报送至铜鼓县消防救援大队。

7.4 应急措施

对厂内范围内发生的各类突发事件，无论级别高低、规模大小、损伤轻重，各部门要迅速调度力量，尽快判明事件性质和危害程度，及时采取相应的应急处置措施，全力控制事态发展，减少财产损失和社会影响，并及时通过电话报告。应急值守人员在接到报警电话后，应立即通知应急救援指挥部和有关应急人员及时投入抢险和初期应急报警电话后，应立即通知应急救援指挥部和有关应急人员及时投入抢险和初期应急处理，防止事故扩大和蔓延。

扩大应急基本条件及原则：

(1) 当先期处置难以有效控制事态，出现大面积或可能发展为严重事件的态势时，立即转入扩大应急状态。在企业应急救援指挥部统一领导下，扩大抢险救灾资源使用、调用的范围和数量，必要时，依法动用一切可以动用的资源；

(2) 当突发事件造成的危害程度十分严重，超出自身控制能力，需要上级提供援助和支持时，应急救援指挥部应立即上报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管委会等政府部门，请求地方政府应急救援。

在应急救援过程中，应急救援人员首先要确保自身人身安全，才能保证顺利采取应急救援措施。应急救援过程中，以救人为主，抢救财产损失为次。

7.4.1 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应急处置程序

当发生突发环境事故时，第一发现者应立即报告值班班长、事故发生部门负责人，紧急情况时第一发现者可直接报告应急办公室，报告内容如下：

- (1) 事故发生地点、时间等。
- (2) 事故的简要经过、伤亡情况、伤害程度、涉及范围等。
- (3) 事故发生原因的初步判断。
- (4) 事故发生后已采取的措施及当前事故抢险情况等。

应急救援指挥部决定启动现场处置方案，通知相关人员到位，按照职责分工采取应急措施，应急救援组到达现场先抢救受伤人员，应急处置组先控制污染源，根据现场情况判断可能受影响的范围，通知应急警戒疏散组，需要疏散的敏感目标；应急处置组先控制污染源的进一步扩散，然后进行应急救援抢险堵漏、污染物控制工作。警戒疏散组在院门口设立警戒线、引导危险区内人员疏散；应急监测组协助外援监测单位监测事故点及受事故影响点的污水及大气；后勤保障组负责应急状态时器材装备的供应。

当事态扩大，影响到外环境时，包括附近单位、村庄、交通干线，以及附近的地表水。经现场指挥应急指挥部同意向应急办公室请求启动综合应急救援预案，并通知附近的企业参与救援工作，有需要时向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请求支援，本企业应急救援组配合外部救援队伍，参与应急救援工作。同时要组织厂界 500m 范围内的公众撤离/远离威胁范围，安置于宾馆或其他区域，待处理完毕监测合格后方可正常活动。

抢修救援结束后负责现场有毒、有害物质及扩散区域的监测，符合要求后向

现场指挥应急指挥部报告，由现场指挥应急指挥部宣布应急结束。

7.4.2 切断和控制污染源

无论在预警阶段还是直接应急处置阶段，企业应第一时间采取切断和控制污染源措施，避免事态进一步扩大。其中，涉及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应按照本单位相关安全生产应急预案的要求立即采取关闭、封堵、围挡、冷凝吸附等措施，切断和控制泄漏点。

做好有毒有害物质和消防废水、废液等收集、清理和安全处置工作。

表 7.4-1 切断和控制污染源

事故类型	切断和控制污染源措施
油类物质发生泄漏	切断火源、密闭操作、局部排风，少量油类用沙土或其他不燃材料吸附回收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大量油类泄漏需要筑堤堵截或者引流到安全地点，对于车间和原料仓库发生液体泄漏时，要保证雨水阀处于关闭状态，防止物料沿明沟外流
火灾爆炸次生/衍生污染事故（消防废水）	进行封堵和围挡，使得消防废水进入应急消防事故池
废气非正常排放	与废气处理异常设备相关的生产立即停止

7.4.3 火灾、爆炸事故现场处置应急预案

当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根据工艺规程、安全操作规程的技术要求，采取以下应急救援措施：

(1) 应急各小组在事故发生后，根据接到的通知迅速到生产区大门前集中，然后由总指挥统一调度。进行火情侦察、火灾扑救、火场疏散的救援人员应有针对性地采取自我防护措施，如佩戴防护面具，穿戴专用防护服等。

(2) 警戒疏散组立即根据事故影响的范围确定安全警戒线；抢险救灾组立即负责对发生事故区域外的危险化学品根据具体情况进行转移或采取相应保护措施，并对厂区的人员按警戒疏散组规定的路线进行疏散；后勤保障组根据现场的具体情况确定抢险、救护、疏散所需的物资供应；医疗救护组做好相应的医疗救助。

(3) 抢险抢修人员应占领上风或侧风阵地。先控制，后消灭。针对火灾的火势发展蔓延快和燃烧面积大的特点，积极采取统一指挥、以快制快；堵截火势、防止蔓延；重点突破、排除险情；分割包围、速战速决的灭火战术。迅速查明燃烧范围、燃烧物品及其周围物品的品名和主要危险特性、火势蔓延的主要途径，

燃烧的危险化学品及燃烧产物是否有毒等。正确选择最适合的灭火剂和灭火方法。火势较大时，先堵截火势蔓延，控制燃烧范围，然后逐步扑灭火势。

(4) 对有可能会发生爆炸、爆裂、喷溅等特别危险需紧急撤退的情况，应按照统一的撤退信号和撤退方法及时撤退（撤退信号应格外醒目，能使现场所有人员都能看到或听到，并应经常演练）。

(5) 火灾扑灭后，善后处理组仍然要派人监护现场、保护现场，接受事故调查，协助公安消防监督部门和安全监督管理部门调查火灾原因，核定火灾损失，查明火灾责任，未经公安消防监督部门和安全监督部门的同意，不得擅自清理火灾现场。

从事化学品生产、使用、储存、运输的人员和消防救护人员时应熟悉和掌握化学品的主要危险特性及其相应的灭火措施，并定期进行防火演习，加强紧急事态时的应变能力。一旦发生火灾，每个职工都应清楚地知道他们的作用和职责，掌握有关消防设施、人员的疏散程序和危险化学品灭火的特殊要求等内容。

1、灭火注意事项

扑救化学品火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 ①灭火人员不应单独灭火；
- ②出口应始终保持清洁和畅通；
- ③要选择正确的灭火剂；
- ④灭火时还应考虑人员的安全。

2、灭火对策

(1) 扑救初期火灾：

- ①迅速关闭火灾部位的上下游阀门，切断进入火灾事故地点的一切物料；
- ②在火灾尚未扩大到不可控制之前，应使用移动式灭火器，或现场其它各种消防设备、器材扑灭初期火灾和控制火源。

(2) 采取保护措施：

- ①对周围设施及时采取冷却保护措施；
- ②迅速疏散受火势威胁的物资；
- ③有的火灾可能造成易燃液体外流，这时可用沙袋或其他材料筑堤拦截飘散流淌的液体或挖沟导流将物料导向安全地点；

④用毛毡、海草帘堵住下水井、阴井口等处，防止火焰蔓延。

(3) 火灾扑救：扑救危险化学品火灾应针对每一类化学品，选择正确的灭火剂和灭火方法来安全地控制火灾。化学品火灾的扑救应由专业消防队来进行。其他人员不可盲目行动，待消防队到达后，介绍物料性质，配合扑救。

应急物质：灭火器、消防栓、防毒面具、消防砂。

应急处置卡见表 7.4-2。

表 7.4-2 火灾爆炸污染事故应急处置卡

事故特征	由易燃风险物资等所引起的火灾爆炸事故
应急程序	<p>(1) 发生事故后，事故现场人员应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部门成立现场应急处置小组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同时进行应急处置，并根据事故的大小及发展态势向公司领导、应急办公室报告和扩大应急救援级别。</p> <p>(2) 必要时，及时向 119 或 120 等报警求援。</p>
报告程序	第一发现人立即向事故部门负责人报告，事故判断，确认事件等级，立即向相应的事故部门负责人、应急指挥部报告，启动应急预案。
上报内容	<p>报告内容：事故发生时间、地点、性质、伤亡基本情况等。</p> <p>单元负责人：张立湘 19318887351</p> <p>应急总指挥：胡旭 17879808093</p>
预案启动	应急总指挥启动 I 级响应
应急处置措施	<p>(1) 应急各小组在事故发生后，根据接到的通知迅速到生产区大门前集中，然后由总指挥统一调度。进行火情侦查、火灾扑救、火场疏散的救援人员应有针对性地采取自我防护措施，如佩戴防护面具，穿戴专用防护服等。</p> <p>(2) 警戒疏散组立即根据事故影响的范围确定安全警戒线；抢险救灾组立即负责对发生事故区域外的危险化学品根据具体情况进行转移或采取相应保护措施，并对厂区的人员按警戒疏散组规定的路线进行疏散。</p> <p>(3) 抢险抢修人员应占领上风或侧风阵地。先控制，后消灭。针对危险化学品火灾的火势发展蔓延快和燃烧面积大的特点，积极采取统一指挥、以快制快；堵截火势、防止蔓延；重点突破、排除险情；分割包围、速战速决的灭火战术。迅速查明燃烧范围、燃烧物品及其周围物品的品名和主要危险特性、火势蔓延的主要途径，燃烧的危险化学品及燃烧产物是否有毒等。正确选择最适合的灭火剂和灭火方法。火势较大时，先堵截火势蔓延，控制燃烧范围，然后逐步扑灭火势。</p> <p>(4) 对有可能会发生爆炸、爆裂、喷溅等特别危险需紧急撤退的情况，应按照统一的撤退信号和撤退方法及时撤退（撤退信号应格外醒目，能使现场所有人员都能看到或听到，并应经常演练）。</p> <p>(5) 火灾扑灭后，善后处理组仍然要派人监护现场、保护现场，接受事故调查，协助公安消防监督部门和安全监督管理部门调查火灾原因，核定火灾损失，查明火灾责任，未经公安消防监督部门和安全监督部门的同意，不得擅自清理火灾现场。</p>
应急监测方案	<p>环境空气监测要点如下：</p> <p>(1) 监测因子：CO、SO₂、氮氧化物、TVOC、TSP、二甲苯</p>

	<p>(2) 监测方法：非色散红外 CO 分析法(NDIR-HORIBA)、便携式颗粒物检测仪等；</p> <p>(3) 监测布点：上风向以上 30m 设对照点，在下风向最近居民点或企业等人口聚集点设监控点（至少 4 个）；</p> <p>(4) 监测频率：事故刚发生时，每隔 2h 一次，随事故控制减弱，适当减少监测频次。</p> <p>水污染监测要点如下：</p> <p>(1) 若消防水进入雨水系统，则对消防水进行采样分析，监测指标主要是 COD、SS、氨氮、石油类等；</p> <p>(2) 监测点位为厂区相关雨污排放口及附近水体。初始加密（4 次/天）监测，随着污染物浓度的下降逐渐降低频次，直到达标为止。建议使用直读式仪器或应急检测管，进行实时监测；</p> <p>终止应急监测的条件：</p> <p>当应急组织指挥机构终止应急响应或批准应急监测终止建议时，方可终止应急监测。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向应急组织指挥机构提出应急监测终止建议：</p> <p>A) 对于突发水环境事件，最近一次应急监测方案中，全部监测点位特征污染物的 48H 连续监测结果均达到评价标准或要求；对于其他突发环境事件，最近一次应急监测方案中全部监测断面（点位）特征污染物的连续 3 次以上监测结果均达到评价标准或要求；</p> <p>B) 对于突发水环境事件，最近一次应急监测方案中，全部监测点位特征污染物的 48H 连续监测结果均恢复到本底值或背景点位水平；对于其他突发环境事件，最近一次应急监测方案中全部监测断面（点位）特征污染物的连续 3 次以上监测结果均恢复到本底值或背景点位水平；</p> <p>C) 应急专家组认为可以终止的情形。</p>
后勤保障	保持事故池空置，阀门启闭正常；应急物资随时可以使用
注意事项	<p>发生火灾事件时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积极进行灭火救援；火势大时现场人员立即进行自救或疏散撤离着火点；发生爆炸事件时迅速转移至安全区域。</p> <p>1、灭火注意事项</p> <p>扑救化学品火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p> <p>① 灭火人员不应单独灭火；</p> <p>② 出口应始终保持清洁和畅通；</p> <p>③ 要选择正确的灭火剂；</p> <p>④ 灭火时还应考虑人员的安全。</p> <p>2、消防废水</p> <p>由于灭火过程中会产生大量的消防废水，消防废水有可能会排入厂区内雨水排放管网，因此需确保雨水排放口（接管口）切断装置处于关闭状态，防止消防废水流出雨水管线及污水管线末端进入附近水体，确保厂区地面消防废水通过消防水收集系统（雨污管网、事故沟等）流入事故应急池，待事故结束后事故废水必须进入废水处理系统处理。</p> <p>3、个人防护</p>

消防人员须佩戴防毒面具、穿全身消防服。

应急时，各组应急人员位置管制分布见图 7.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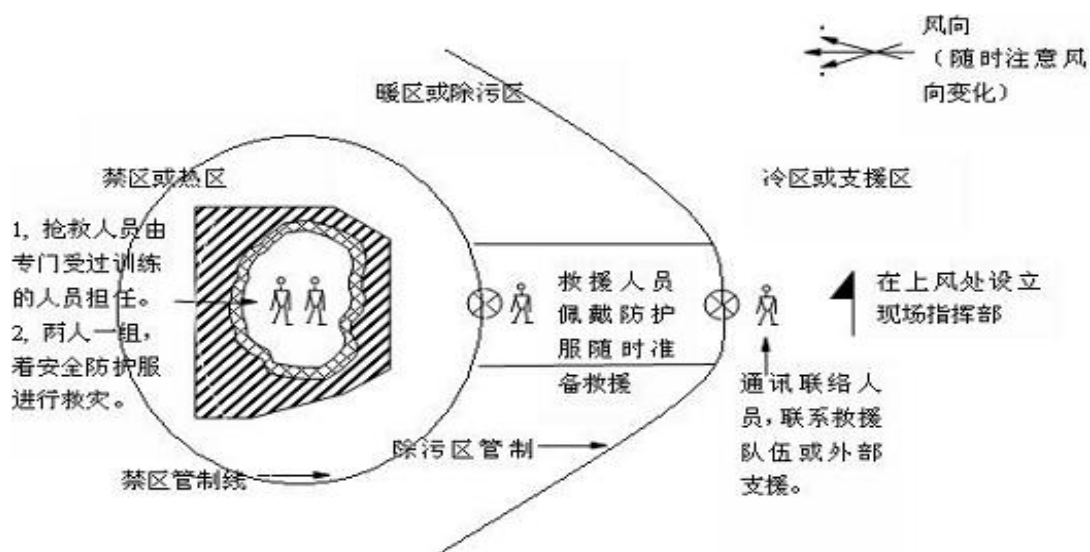


图 7.4-1 应急小组管制区域划分示意图

7.4.4 废气处理设施异常运行事故现场处置应急预案

当废气处理设施异常运作、超标排放时，视现场状况采取以下应急措施：

(1) 当废气检测超标时，立即启动应急响应机制，由相关车间开展应急救援工作；

(2) 与废气产生的工序立即停止，对废气污染防治措施进行初步检查，检查设备接电状况、装置运行状况等，初步掌握废气处理措施异常原因，如可现场直接修理、调整好的立即进行处理。

(3) 如涉及需要向专业人员解决的情况，立即向设施设计单位寻求帮助，对废气处理设备进行维修、更换、调试。

(4) 在废气处理设施可正常运作之前，与之相关产生废气的生产工序不可进行生产。

应急物质：防毒面具。

应急处置卡见表 7.4-3。

表 7.4-3 废气处理设施异常运行事故应急处置卡

事故特征	由于设备因超负荷运行、未及时维护等原因，导致环保设备异常运行，污染物不能达标排放。
应急程序	发生事故后，事故现场人员应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部门成立现场应急处置小组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同时进行应急处置，并根据事故的大小及发展态势向公司

	领导、应急办公室报告和扩大应急救援级别。
报告程序	第一发现人立即向事故部门负责人报告，事故判断，确认事件等级，立即向相应的事故部门负责人、应急指挥部报告，启动应急预案。
上报内容	报告内容：事故发生时间、地点、性质、伤亡基本情况等 单元负责人：张立湘 19318887351 应急总指挥：胡旭 17879808093
预案启动	应急办公室启动 III 级响应（应急总指挥启动 II 级响应（大量异常运行的））
应急处置措施	<p>(1) 当废气检测超标时，立即启动应急响应机制，由相关车间开展应急救援工作；</p> <p>(2) 与废气产生的工序立即停止，对废气污染防治措施进行初步检查，检查设备接电状况、装置运行状况、药剂添加情况等，初步掌握废气处理措施异常原因，如可现场直接修理、调整好的立即进行处理。</p> <p>(3) 如涉及需要向专业人员解决的情况，立即向设施设计单位寻求帮助，对废气处理设备进行维修、更换、调试。</p> <p>(4) 在废气处理设施可正常运作之前，与之相关产生废气的生产工序不可进行生产。</p>
应急监测方案	<p>废气监测要点如下：</p> <p>(1) 监测因子：颗粒物、SO₂、NO_x、苯并[a]芘、非甲烷总烃、沥青烟；</p> <p>(2) 监测方法：便携式颗粒物检测仪、便携式紫外吸收法、高效液相色谱法、气相色谱法、超声洗脱称重法等；</p> <p>(3) 监测布点：废气处理设施排口；</p> <p>(4) 监测频率：调试过程中，每隔 2h 一次，监测数据正常后，适当减少监测频次。</p> <p>终止应急监测的条件：</p> <p>当应急组织指挥机构终止应急响应或批准应急监测终止建议时，方可终止应急监测。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向应急组织指挥机构提出应急监测终止建议：</p> <p>A) 对于突发水环境事件，最近一次应急监测方案中，全部监测点位特征污染物的 48H 连续监测结果均达到评价标准或要求；对于其他突发环境事件，最近一次应急监测方案中全部监测断面（点位）特征污染物的连续 3 次以上监测结果均达到评价标准或要求；</p> <p>B) 对于突发水环境事件，最近一次应急监测方案中，全部监测点位特征污染物的 48H 连续监测结果均恢复到本底值或背景点位水平；对于其他突发环境事件，最近一次应急监测方案中全部监测断面（点位）特征污染物的连续 3 次以上监测结果均恢复到本底值或背景点位水平；</p> <p>C) 应急专家组认为可以终止的情形。</p>
应急注意事项	<p>注意个人防护措施</p> <p>在上风处停留，切勿进入低洼处</p>

7.4.5 泄漏现场处置应急预案

公司内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为石油沥青、导热油、柴油、重油与废机油，当

发生泄漏时，会对周边的土壤及地下水有一定影响，且油类物质易燃具有一定的火灾风险。

因此，若发生风险物质泄漏事故，应严格按本预案中的现场处置预案处置，发生风险物质大量泄漏时应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严格控制救援过程中产生的事故废水，利用围堰或堵漏沙袋等进行截流，防止事故废水在厂内漫流。

在进行人员救护、处理泄漏、人员疏散时一定要把握风向，人员疏散时一定要向上风向或侧风向进行，撤离至上风口的紧急集合点，并清点人数。如有施工人员疏散时，应检查关闭现场的用火火源，切断临时用电电源。具体详细的措施见各个现场处置预案。

应急物质：消防沙。

发生泄漏应立即组织人员进行堵漏，具体堵漏措施见表 7.4-4。

表 7.4-4 泄漏堵漏方法

部位	形式	方法
罐体	砂眼	使用螺丝加黏合剂旋进堵漏
	缝隙	使用外封式卡具，待置换合格后焊补
	孔洞	使用各种木楔、堵漏夹具待置换合格后焊补
	裂口	使用外封式堵漏袋、待置换合格后焊补
管道	砂眼	使用螺丝加黏合剂旋进堵漏
	缝隙	使用外封式卡具，待置换合格后焊补
	孔洞	使用各种木楔、堵漏夹具待置换合格后焊补
	裂口	使用外封式堵漏袋、待置换合格后焊补

根据液体流动和蒸气扩散的影响区域划定警戒区，无关人员从侧风、上风向撤离至安全区。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正压自给式空气呼吸器，穿防毒、防静电服。作业时使用的所有设备应接地。禁止接触或跨越泄漏物。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泄漏物进入水体、下水道、地下室或密闭性空间。

泄漏被控制后，要及时将现场泄漏物进行覆盖、收容、稀释、处理使泄漏物得到安全可靠的处置，防止二次事故的发生。

地面上泄漏物处置主要有以下方法：

①围堤堵截：

由于现场泄漏原料为液体，泄漏到地面上时会四处蔓延扩散，难以收集处理。为此需要筑堤堵截或者引流到安全地点。对于车间和原料仓库发生液体泄漏时，

要保证雨水阀处于关闭状态，防止物料沿明沟外流。

②覆盖

对于液体泄漏，为降低物料向大气中的蒸发速度，可用泡沫或其他覆盖物品覆盖外泄的物料，在其表面形成覆盖层，抑制其蒸发。或者采用低温冷却来降低泄漏物的蒸发。

③稀释：

为减少大气污染，通常是采用水枪或消防水带向有害物蒸汽云喷射雾状水，加速气体向高空扩散，使其在安全地带扩散。在使用这一方法时，将产生大量的被污染水，因此应疏通污水排放系统。对于可燃物，也可以在现场施放大量水蒸气或氮气，破坏燃烧条件。

④收容：

当泄漏量小时，可用沙子、吸附材料、中和材料等吸收中和。或者用固化法处理泄漏物。

⑤废弃：

将收集的泄漏物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用消防水冲洗剩下的少量物料，冲洗水通过雨水管道或者预埋管道排入事故池再打入污水系统处理。

应急物质：消防沙、防毒面具。

应急处置卡见表 7.4-5。

表 7.4-5 泄漏事故应急处置卡

事故特征	由于意外或者管理原因，致使原料仓库中的原料在储存过程中发生泄漏或者在厂内中转过过程中泄漏而引发的事故
应急程序	(1) 发生事故后，事故现场人员应立即报告车间负责人，车间成立现场应急处置小组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同时进行应急处置，并根据事故的大小及发展态势向公司领导、应急办公室报告和扩大应急救援级别。 (2) 必要时，及时向 119 或 120 等报警求援
报告程序	第一发现人立即向事故部门负责人报告，事故判断，确认事件等级，立即向相应的事故部门负责人、应急办公室、应急指挥部报告，启动应急预案
上报内容	报告内容：事故发生时间、地点、性质、伤亡基本情况等。 单元负责人：张立湘 19318887351；所在部门管理人员 应急总指挥：胡旭 17879808093
预案启动	应急总指挥启动 I、II 级响应（大量泄漏）；应急办公室启动 III 级响应（少量泄漏）

应急处 置措施	<p>石油沥青、重油泄漏：本项目涉及的石油沥青、重油具有一定的储存量，当发生泄漏后应采取堵截或者引流的方式避免发生大规模的扩散，并针对泄漏方式采取相应的堵漏措施。同时也可用隔膜泵或其他器皿将泄漏的液体进行回收，不能回收的部分用稀释法或洗消法进行安全处理。</p> <p>导热油、柴油、废机油泄漏：本项目涉及的导热油、柴油、废机油量较少，若发生泄漏，废机油会被限制在相应的储存区域。泄漏后需采取以下措施：</p> <p>扶正侧翻的储存桶；</p> <p>将破损桶内未泄漏部分的油类转移至空桶；</p> <p>用沙土覆盖泄漏的油类物质并清理收集至空桶内；</p> <p>破损桶及含油类物质的沙土按危废管理。</p>
应急监 测方案	<p>地表水监测要点如下：</p> <p>(1) 监测因子：COD、BOD₅、氨氮、石油类、pH、SS 等</p> <p>(2) 检测方法：/</p> <p>(3) 监测布点：厂区相关雨污排放口及附近水体。初始加密（4 次/天）监测，随着污染物浓度的下降逐渐降低频次，直到达标为止。建议使用直读式仪器或应急检测管，进行实时监测</p> <p>(4) 监测频率：两次监测浓度均低于同等级标准值或已接近可忽略水平为止。</p> <p>终止应急监测的条件：</p> <p>当应急组织指挥机构终止应急响应或批准应急监测终止建议时，方可终止应急监测。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向应急组织指挥机构提出应急监测终止建议：</p> <p>A) 对于突发水环境事件，最近一次应急监测方案中，全部监测点位特征污染物的 48H 连续监测结果均达到评价标准或要求；对于其他突发环境事件，最近一次应急监测方案中全部监测断面（点位）特征污染物的连续 3 次以上监测结果均达到评价标准或要求；</p> <p>B) 对于突发水环境事件，最近一次应急监测方案中，全部监测点位特征污染物的 48H 连续监测结果均恢复到本底值或背景点位水平；对于其他突发环境事件，最近一次应急监测方案中全部监测断面（点位）特征污染物的连续 3 次以上监测结果均恢复到本底值或背景点位水平；</p> <p>C) 应急专家组认为可以终止的情形。</p>
后勤保 障	保持事故池空置，以便随时可以使用
注意事 项	<p>①进入现场人员必须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器具。</p> <p>②如果泄漏物化学品是易燃易爆的，应严禁火种。扑灭任何明火及任何其它形式的热源和火源，以降低发生火灾爆炸危险性；</p> <p>③应急处理时严禁单独行动，要有监护人，必要时用水枪、水炮掩护。</p> <p>④应从上风、上坡处接近现场，严禁盲目进入。</p> <p>对泄漏的原料进行围堤堵截，谨防风险物质沿雨水管道或其他路径进入环境。</p>

7.4.6 危险废物泄漏现场处置

当发生危险物流失、泄漏、扩散等意外事故时，发现者应保护现场，并向应急办公室报警，报警人员应简要说明事故地点、泄漏介质的性质和程度、有否人员受伤等情况。应急救援办公室接到报警后，要正确分析判断，采取相应的处

理方案，控制事故扩大，及时与相关危废车间管理人员进行应急处理（Ⅱ级以上事件由应急指挥部通知相关应急救援小组组长）。按岗位操作法、紧急情况处理方法处理，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无关人员，严格限制出入。

按照以下要求及时采取紧急处理措施：

(1)确定流失、泄漏、扩散的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发生时间，影响范围及严重程度；

(2)组织有关人员发生危险废物泄漏、扩散的现场处理；

(3)处理被危险废物污染的区域时，应当尽可能减少对现场人员及环境的影响；

(4)采取适当的安全处置措施，对泄漏及受污染的区域、物品进行消毒或者其他无害化处理，必要时封锁污染区域，以防扩大污染；

(5)工作人员应当做好卫生安全防护后进行工作。处理工作结束后，应对事件的起因进行调查，并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预防类似事件发生。

(6)在泄漏介质可能会对环境影响时，由及时向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通报事故情况，取得支持和配合。

(7)事故发生后要注意保护现场，由应急办公室组织有关人员进行事故调查，分析原因，在 24 小时内填写“紧急情况处理报告书”，向总指挥部报告，必要时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

(8)少量危险废物泄漏的处置方法

a、及时堵住泄漏口、更换新的收集桶；

b、把地面上能铲起的泄漏物铲起；

c、打开门使空气流通；

d、用清水冲洗地面，并收集冲洗废水；

e、泄漏物和冲洗废水均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

(9)若是大量的危险废物泄漏，则应采取以下措施

a、泄漏源可能控制时，通过控制泄漏源来消除危废的溢出或泄漏

b、如果泄漏物已流出危废仓库外，由抢险救灾组小组迅速使用覆盖物进行覆盖或者将引流将其引流至低洼处进行收集，防止其进入厂外地表水体造成污染。

c、泄漏物处理事故现场泄漏物要及时进行覆盖、收容处理，对污染的土壤

也应一并收集交由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使泄漏物得到安全可靠的处理，防止二次事故的发生。

应急处置卡见表 7.4-6。

表 7.4-6 危险废物事故应急处置卡

事故特征	(1) 风险物质：危废物； (2) 主要风险单元：危废间；
应急程序	(1) 发生事故后，事故现场人员应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部门成立现场应急处置小组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同时进行应急处置，并根据事故的大小及发展态势向公司领导、应急办公室报告和扩大应急救援级别。
报告程序	第一发现人立即向事故部门负责人报告，事故判断，确认事件等级，立即向相应的事故部门负责人、应急指挥部报告，启动应急预案
上报内容	报告内容：事故发生时间、地点、性质、伤亡基本情况等。 单元负责人：张立湘 19318887351 应急总指挥：胡旭 17879808093
预案启动	应急总指挥启动II级响应（大量泄漏）；应急办公室启动 III 级响应
应急处置措施	<p>(1)确定流失、泄漏、扩散的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发生时间，影响范围及严重程度；</p> <p>(2)组织有关人员发生危险废物泄漏、扩散的现场处理；</p> <p>(3)处理被危险废物污染的区域时，应当尽可能减少对现场人员及环境的影响；</p> <p>(4)采取适当的安全处置措施，对泄漏及受污染的区域、物品进行消毒或者其他无害化处理，必要时封锁污染区域，以防扩大污染；</p> <p>(5)工作人员应当做好卫生安全防护后进行工作。处理工作结束后，应对事件的起因进行调查，并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预防类似事件发生。</p> <p>(6)在泄漏介质可能会对环境造成影响时，由及时向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通报事故情况，取得支持和配合。</p> <p>(7)事故发生后要注意保护现场，由应急办公室组织有关人员进行事故调查，分析原因，在 24 小时内填写“紧急情况处理报告书”，向总指挥报告，必要时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p> <p>(8)少量危险废物泄漏的处置方法</p> <p>a、及时堵住泄漏口、更换新的收集桶；</p> <p>b、把地面上能铲起的泄漏物铲起；</p> <p>c、打开门使空气流通；</p> <p>d、用清水冲洗地面，并收集冲洗废水；</p> <p>e、泄漏物和冲洗废水均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p> <p>(9)若是大量的危险废物泄漏，则应采取以下措施</p> <p>a、泄漏源可能控制时，通过控制泄漏源来消除危废的溢出或泄漏</p> <p>b、如果泄漏物已流出危废仓库外，由抢险救灾组小组迅速使用覆盖物进行覆盖或者将引流将其引流至低洼处进行收集，防止其进入厂外地表水体造成污染。</p> <p>c、泄漏物处理事故现场泄漏物要及时进行覆盖、收容处理，对污染的土壤也应一并收集交由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使泄漏物得到安全可靠的处理，防止二次事故的发生。</p>

应急监测方案	<p>(1) 监测指标：石油类、COD、pH、SS 等；</p> <p>(2) 监测点位：厂区相关雨污水排放口及附近水体。初始加密（4 次/天）监测，随着污染物浓度的下降逐渐降低频次，直到达标为止。</p> <p>终止应急监测的条件： 当应急组织指挥机构终止应急响应或批准应急监测终止建议时，方可终止应急监测。</p> <p>终止应急监测的条件： 当应急组织指挥机构终止应急响应或批准应急监测终止建议时，方可终止应急监测。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向应急组织指挥机构提出应急监测终止建议：</p> <p>A) 对于突发水环境事件，最近一次应急监测方案中，全部监测点位特征污染物的 48H 连续监测结果均达到评价标准或要求；对于其他突发环境事件，最近一次应急监测方案中全部监测断面（点位）特征污染物的连续 3 次以上监测结果均达到评价标准或要求；</p> <p>B) 对于突发水环境事件，最近一次应急监测方案中，全部监测点位特征污染物的 48H 连续监测结果均恢复到本底值或背景点位水平；对于其他突发环境事件，最近一次应急监测方案中全部监测断面（点位）特征污染物的连续 3 次以上监测结果均恢复到本底值或背景点位水平；</p> <p>C) 应急专家组认为可以终止的情形。</p>
注意事项	因为处理危险废物而产生的废弃物均属于危废，按危废进行处理。

7.5 现场应急救援、疏散及隔离

突发环境事件造成人员伤亡时，医疗救援组应立即将伤者救离危险现场，并视受伤类型（外伤、烧伤、中毒）和程度采取相应的抢救措施，情况紧急者立即送往铜鼓县人民医院。

7.5.1 现场救护

企业医疗救护组由杨海新担任组长，游佳定、赖明经作为组员共同负责现场的救护工作。

(1) 现场急救一般原则

- 1) 发生伤亡事故，抢救、急救工作要分秒必争，及时、果断、正确，不得耽误、拖延；
- 2) 救护人员进入有毒气体区域必须两人以上分组进行；
- 3) 救护人员必须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救护；
- 4) 救护人员必须听从指挥，了解中毒物质及现场情况，防护器具佩戴齐全；
- 5) 迅速将伤员抬离现场，搬运方法要正确；

(2) 烧伤时的急救处置

轻度烧伤处理：

- 1) 用冷水冲洗，或将烧伤部位泡在冷水里，直至不感到疼痛和灼热为止。不宜浸泡部位可用冷敷法，借以减轻疼痛，抑制伤势的发展。
- 2) 烧烫伤时穿着的衣服，要在冷水冲洗后用剪刀剪除。用清水冲洗后，擦干，局部涂各种烫伤膏（市售），无需包扎。
- 3) 不要把水疱挤破。当水疱过大时可用缝衣针（火灼烧几秒钟或用 60 度白酒、75%酒精消毒后）刺破水疱，慢慢放出疱液，但切忌剪除表皮。
- 4) 创面冲洗擦干后，涂上烫伤膏。可不用包扎或用干净布覆盖。

较严重的烧伤：

- 1) 救护病人尽快安全脱离失火现场。
- 2) 用冷水冲洗或浸泡、冷却烧伤部位，以降低皮肤温度。可用水管冲或将干净的布单浸上冷水进行冷敷。
- 3) 清除呼吸道的异物，保持呼吸道通畅；呼吸道烧伤易发生窒息，要高度警惕。一旦发生窒息或呼吸停止，立即进行心肺复苏。
- 4) 妥善保护创面：用干净的纱布、被单、衣服覆盖在创面上，或包好后用衣夹固定。尽量不要弄破水疱，以保护表皮。
- 5) 尽快送往医院进一步治疗。

7.5.2 医院救治

本企业应急救援应指定医疗救护单位，预案启动后，根据事故性质和规模，由应急救援指挥部决定是否通知医疗单位来人进行现场救护，企业应急室接到报警电话后，应询问事故发生详细地点和人员受伤情况，带足急救药品后，以最快的时间和最捷径的路线赶到事故地点。

7.5.3 紧急撤离、疏散

企业警戒疏散组由胡旭担任组长，卢鹏作为组员共同负责现场的紧急撤离、疏散工作。

(1) 警戒疏散

当发生火灾、爆炸等事故时，抢险救灾组应立即警戒事故现场，并打开最近通道，当消防车辆到达后，引导消防车辆进入事故现场，同时，禁止无关人员进入事故现场，组织与施救无关人员到安全地带。事故现场周围采用醒目隔离带围

挡，严禁无关群众进入事故现场。

(2) 现场人员清点

除应急救援人员在做好自身防护情况下进入危险区域外，其余人员应立即撤出。现场人员清点方式为：由各班组长负责清点本班人员，清点结果向各车间主任或副主任汇总，然后由各车间主任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

(3) 撤离方式、逃生路线

发生严重事故情况下，应急救援指挥部下达撤离事故现场命令后，各组成员应在组长带领下，在抢险救灾组指挥下，有序撤离，撤离过程严格按指定逃生路线撤离，服从指挥，以便在发生意外时，可以进行及时有效的救治，缩短抢救人员的救援时间。

波及范围内主要为本企业及邻近单位职工，抢险救灾组织应根据事发时当地的气象、地理环境、人员密集度等，确定疏散方向，疏散时需要用毛巾、衣物等沾湿护住嘴鼻过滤毒气，事故发生时按照疏散路线向发生时上风向疏散。

在上风向隔离范围外设立紧急避难场所，紧急避难所应选择在地势平坦、交通方便、通风条件好的地方，以便事故扩大时及时转移群众。

7.5.4 危险区的隔离

(1) 危险区的设定：发生事故的区域为危险区；

(2) 事故现场隔离区划定：事故发生后，根据对人体威胁程度划定隔离区；

(3) 事故现场隔离方法：在主要道路或出入口利用围绳或警戒带的方法进行隔离；

(4) 事故现场周边区域的道路隔离：设置警示牌进行隔离。

7.5.5 应急救援时注意事项

(1) 佩戴个人防护器具方面的注意事项

1) 首先检查防护器具是否完好，发现不合格及时调换；

2) 正确熟练使用防护器具；

3) 使用防毒面具处理事故时，不能长时间使用。选用的防毒面具必须经过定期检测，各单位严格执行《劳动防护用品管理标准》。

(2) 使用抢险救援器材方面的注意事项

1) 各类救援器材严格按照标准存放，规定专人管理、定期保养维护并记录；

- 2) 各类防护器具必须经检测合格;
- 3) 所有人员必须能够正确使用应急救援器材。

(3) 采取救援对策或措施方面的注意事项

1) 出现紧急情况时, 严格按照《操作规程》的规定进行处理, 操作规程不能体现的, 要及时汇报应急办公室;

- 2) 遵守“先救人, 后救物; 先重点, 后一般”的原则。

(4) 现场自救和互救注意事项

- 1) 处理泄漏事故和堵漏时, 必须安排两人以上进行作业;

2) 无关人员尽量撤离现场, 防止发生次生灾害。了解现场情况, 防止事故扩大;

3) 保护好现场伤员, 防止伤员二次受伤, 现场有条件的立即现场进行抢救, 条件不具备的救护组送铜鼓县人民医院就医。

(5) 现场应急处置能力确认和人员安全防护注意事项

- 1) 应急处理时, 优先选用专业人员或经过专门培训的人员;
- 2) 严格落实各类监护措施, 明确监护人责任, 不得离开现场;
- 3) 参与救援人员认为防护不到位, 且不能解决的问题不得参与抢险。

(6) 应急救援结束后的注意事项

在确定各项应急救援工作结束时, 由总指挥宣布应急救援工作结束清点人员后, 留有专人巡视事故现场防止遗留隐患问题。

(7) 其他需要特别警示的事项: 严格服从指挥应急指挥部的指挥, 做好救援工作。

7.5.6 应急人员的安全防护

现场处置人员应根据环境事故的特点, 配备相应的专业防护装备, 采取安全防护措施, 严格执行应急人员出入事发现场程序。紧急事态抢救或逃生时, 建议配备正压式呼吸器、穿防护服、戴橡胶手套等。

7.6 应急监测

由于企业不具备自己监测能力, 由企业例行监测单位为其进行例行监测, 监测能力不足时向政府生态环境监测站或其他监测单位, 企业领导负责对外请求支

援的联系与协调。但公司应尽可能自购监测仪器，以便更好的进行日常环境管理和应急监测。如气体速测管等。为了及时有效的了解本企业对外界环境的影响，便于上级部门的调度和指挥，发生较大污染事故时，本企业可委托例行监测单位或其他当地的第三方公司进行应急监测。监测机构在本企业应急监测组的引导下，携采样器具、防护设备赶赴事故现场和监测点位进行调查、采样和分析，并在事故结束后进行跟踪监测，要全力配合监测机构的监测工作。

要求：接到应急响应指令时，应立即启动应急监测预案，开展应急监测工作。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预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总则、组织体系、应急程序、保障措施、附则、附件等部分，具体内容由各环境监测机构根据自身组织管理方式细化。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应急监测队伍应立即按照职责分工和相关预案，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开展应急监测工作，尽可能以最少的有足够时空代表性的监测结果，尽快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决策提供可靠依据。在污染态势初步判别阶段，应以尽快确定污染物种类、监测项目及污染范围为工作原则；在跟踪监测阶段，应以快速获取污染物浓度及其变化趋势信息为工作原则。

企业应急监测组由胡耀民担任组长，卢鹏作为组员共同负责应急监测工作。

7.6.1 监测方案

(1) 布点原则

采样点的设置一般以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地及其附近区域为主，重点关注村庄、学校、企业等保护目标，并合理设置监测点，以掌握污染发生地状况、反映事故发生区域环境的污染程度和范围。

(2) 布点位置

1) 对废水的监测重点为事故废水排放口；

2) 对大气的监测应以事故地点为中心，在下风向与事故发生点成 60°角的扇形范围内，等角度每隔 10m 布置 4 个监测点；在可能受污染影响的居民住宅区或人群活动区等敏感点必须设置采样点，采样过程中应注意风向变化，及时调整采样点位置，同时也要在事故发生地上风向采集对照样品。

(3) 监测项目及频次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应急监测内容见表 7.6-1。

表 7.6-1 应急监测内容

项目	环境事件类型	监测位置	环境监测项目	监测设备和方法	监测频次
1	火灾爆炸	火灾爆炸点下风向4个监测点、下风向最近居民点	CO、SO ₂ 、氮氧化物、TVOC、TSP、二甲苯	非色散红外CO分析法(NDIR-HORIBA)、便携式颗粒物检测仪、气体检测仪器、便携式紫外吸收法等	国标法监测：事故刚发生时，每隔2h一次，随事故控制减弱，适当减少监测频次；气体速测管：每30min监测一次
2	废气排放超标	废气排气筒、下风向最近居民点	TSP、SO ₂ 、NO _x 、苯并[a]芘、非甲烷总烃、沥青烟	气质联用仪\非色散红外CO分析法(NDIR-HORIBA)、便携式颗粒物检测仪、气体检测仪器、便携式紫外吸收法等	国标法监测：事故刚发生时，每隔2h一次，随事故控制减弱，适当减少监测频次；气体速测管：每30min监测一次
3	消防废水	废水池	pH、COD、BOD ₅ 、氨氮、SS、石油类	水质快速测定盒	国标法监测：事故刚发生时，每隔2h一次，随事故控制减弱，适当减少监测频次；水质快速测定盒：每20min监测一次
4	危险废物泄漏	厂区相关雨污水排放口及附近水体	石油类、COD、pH、SS	水质快速测定盒	初始加密(4次/天)监测，随着污染物浓度的下降逐渐降低频次，直到达标为止

(4) 现场监测仪器设备

现场监测仪器设备应能快速鉴定、鉴别污染物，并能给出定性、半定量或定量的监测结果，直接读数，使用方便，易于携带，对样品的前处理要求低。

根据实际情况，本项目使用的监测仪器主要为复合式气体检测仪、氨氮、化学需氧量分析仪。

(5) 现场采样及监测

现场监测人员接到应急监测任务通知后立即携带所需的仪器设备、采样器具、试剂、药剂、防护装备和所需的监测预案、标准、方法、规范等资料，赶赴事故现场进行调查、监测和采样。采样时服从现在指挥人员指挥，所采样品必须具有代表性。必要时穿戴防护用品。

(6) 现场情况报告制度

现场监测人员到达现场进行污染状况调查后，及时了解污染状况，听从现场指挥人员确定采样点，并建议是否增加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是否增加现场监测人员和仪器。对无法监测或不具备监测条件和能力的项目时，应向上一级部门报告，提请上级环境监测机构协调解决。

现场监测和分析数据需现场报告时，数据直接报告现场指挥人员。

(7) 样品的保存与运输

1) 在采样前根据样品性质、成份和环境条件，根据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加入保存剂。

2) 在现场工作开始前确定好样品的运输方式以防延误分析时机。

3) 在运输前核实样品标签是否完整，所有样品是否全部装车，做好现场采样记录。

4) 样品运输必须由专人送达分析室，防止样品损坏或致污。移交样品时，应进行核对并办妥交接手续。

(8) 实验室分析

实验室分析人员接到分析样品后，及时、准确、快捷地完成样品分析，做好原始记录，提交分析报告。

(9) 报告编制与提交

分析人员要以最快的速度提交报告，审核后迅速交报告传达人员送至现在指挥应急指挥部，同时按规定报上级有关部门。

7.6.2 采样和现场监测的安全事项

(1) 应急监测，至少二人同行。

(2) 进入事故现场进行采样监测，应经现场指挥/警戒人员许可，在确认安全的情况下，按规定佩戴必需的防护设备。

(3) 进入事故现场的应急监测车辆有防火、防爆安全装置，应使用防爆的现场应急监测仪器设备（包括附件如电源等）进行现场监测，或在确认安全的情况下使用现场应急监测仪器设备进行现场监测。

(4) 监测人员的防护

呼吸系统的防护：可能接触危险物质蒸气或烟雾时，必须佩戴正压式呼吸器。

防护服：根据事故类型确定。

参加应急监测人员必须按规定着装，佩戴好个人防护器具，并注意风向，在昏暗地区救援时，应配备有照明灯具。

7.6.3 监测设备、防护器材、耗材等日常管理要求

(1) 监测仪器耗材等需要定期进行维护、检修、校准，对超出产品有效期的需要及时更新，并加强对监测人员的培训，落实监测设备到具体负责人。

(2) 防护器材定点存放，设专柜专人管理，对防护器材的完好负责；定期检查，要求无泄漏、表面整洁；

(3) 定期检查防护用品是否在使用期限内，超出使用期限的，一律不得使用。防毒、防尘类呼吸器应根据实际情况更换过滤材料。

7.6.4 检测报告

(1) 报告原则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报告以及时、快速报送为原则。

(2) 报告形式

未及时上报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的监测结果，可采用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监测快报、简报等形式报送监测结果等简要信息。

(3) 报告内容

1) 标题名称；

2) 监测单位名称和地址，进行测试的地点（当测试地点不在本站时，应注明测试地点）；

3) 监测报告的唯一性编号和每一页与总页数的标志；

4) 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监测点位示意图，发生原因，污染源，主要污染物污染范围，必要的水文气象参数等；

5) 所用方法的标志（名称和编号）；

6) 样品的描述、状态和明确的标志；

7) 样品采样日期、接收日期、监测日期；

8) 监测结果和结果评价（必要时）；

9) 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签字等。

(4) 报送范围

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故）应急预案要求进行报送，II级突发环境事件监测报告应报告给应急救援指挥部；I级突发环境事件除上报给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外，还应上报给宜春市生态环境局应急办。

7.7 应急终止

事件现场得以控制，环境符合有关标准，导致次生、衍生事件隐患消除后，经事件现场应急指挥机构批准后，预案立即结束。

7.7.1 应急终止的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即满足终止条件：

- （1）事件现场得到控制，事件条件已经消除；
- （2）污染源的泄漏或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 （3）事件所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无继发可能；
- （4）事件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 （5）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免受次生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7.7.2 应急终止的程序

（1）应急救援指挥部根据应急事故的处理情况，当符合上述规定中任何一种情况，即可确认终止应急；

（2）应急救援指挥部向所属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涉及周边居民点及人员疏散的，由指挥应急指挥部向政府有关部门报告，由政府有关部门宣布解除危险。

（3）应急状态终止后，相关类别环境事件专业应急小组应根据政府有关指示和实际情况，继续进行环境监测和评价工作，直至其他补救措施无需继续进行为止。

7.8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

（1）事故处理完毕后，应急救援指挥部要及时将环境危险已解除的情况通报给相关部门和根据指挥应急指挥部的指示通知周边单位、社区和社会关注区事件危险已解除，以恢复他们正常的工作和生活；

- (2) 由应急办公室负责采用照相和录像的方法保存事故现场资料；
- (3) 应急办公室负责组织对现场中暴露的工作人员、应急行动人员进行身体检查和受污染设备、事故现场进行清洁净化、整理、分类回收；
- (4) 对运行流程、设备进行全面检查，排除故障和不安全因素；
- (5) 弄清楚污染状况和污染覆盖面，确定事故的波及范围和影响程度，对事故污染的经济损失进行评估，评价报告报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应急办作为事故处理的依据；
- (6) 应急办公室负责调查事故的原因，经济损失，认定事故的责任者；
- (7) 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理结束后，应急办公室应组织本企业相关部门认真总结、分析、吸取事故教训，及时进行整改完善；
- (8) 应急办公室组织各职能小组对应急计划和实施程序的可行性、应急装备的有效性、应急人员的素质和反应速度作出评价，并提出对应急预案的修改意见和建议；
- (9) 如有需要，应急办公室可组织环境监测、环境评价人员及相关部门专家进行跟踪监测，并对事故进行污染损失评估。

报告一般包括如下几个方面：①自然资源和能源流失的损失；②人员生命、健康和劳动力的损失；③事故清污费用及其他事故处理费用；④事故环境恢复措施及相关监测费用；⑤其他相关费用。

跟踪环境监测与评估方案:事故现场经过处置后，为检验其处置效果，同时为掌握事故影响的程度和范围，还应做好跟踪监测，直到污染物达到排放标准和环境质量标准为止。

8 后期处置

8.1 现场保护

由应急办公室负责抢险后事故现场保护，划出警戒线，无关人员不得随便入内，不得故意破坏、踩踏事故现场，保护事故现场及相关数据，等待事故调查人员取证。

8.2 现场洗消

当火灾事故等处理完成后，需要及时进行现场清洗。现场消洗人员由抢险救灾组人员分配，由抢险救灾组组长作为负责人。

现场消洗产生的二次污染物主要为冲洗后的废水，通过污水口排入污水处理设施（水量过大的时候可启用应急池）。

8.3 善后处理

善后安置工作由应急办公室负责，配合政府相关部门负责组织突发环境应急事件的善后安置工作，包括人员安置、损失补偿、征用物资补偿及灾后重建，污染物收集、清理与处理等事项。

8.3.1 伤亡人员的安置与抚恤

应急办公室要配合保险机构及时开展环境应急救援人员保险受理和受灾人员保险理赔工作。

8.3.2 调用物资的清理与补偿

- （1）应急办公室对调用物资进行及时清理；
- （2）清查短缺应急救援物资，并及时补充。

8.3.3 社会救助

- （1）整理救助财务，制定发放方案，及时发放；
- （2）协调保险公司，及时进行保险理赔；
- （3）制定恢复生产方案，核算并筹集恢复生产所需资金。

8.3.4 原因调查

应急事故处理应急指挥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对事故进行调查和取证工作，查明事故原因，确定事故责任，报上级有关部门。

8.3.5 实施赔偿

根据事故污染损失的评估结果和事故调查的结果，确定事故赔偿数额和相应的赔偿人，按法定程序进行赔偿。

8.3.6 生态监测与生态修复

对于造成生态破坏的环境污染事故，应在事故处理后进行生态监测，并视生态破坏的严重程度，酌情采取相应的生态修复措施。

8.4 环境影响评估

应急办公室组织环境监测、环境评价人员及相关部门或专家对事故进行污染损失评估和进行后续追踪监测，弄清污染状况和污染覆盖面，确定事故的波及范围和影响程度，对事故污染的经济损失进行评估，报宜春市生态环境局应急办。

环境污染事故的经济损失一般包括如下几方面：

- (1) 自然资源和能源流失的损失；
- (2) 人员生命、健康和劳动力损失；
- (3) 事故清污费用及其它事故处理费用；
- (4) 事故后期环境恢复措施及相关监测费用；
- (5) 其他相关费用。

8.5 工作总结与评价

应急响应和救援工作结束后，由应急办公室牵头，按事故“四不放过”原则，认真分析事故原因，制定防范措施，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防止类似事故发生。

应急办公室负责收集、整理应急救援工作记录、方案、文件等资料，组织专家对应急救援过程和应急救援保障等工作进行总结和评估，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并将总结评估报告报宜春市生态环境局应急办。

9 应急培训和演练

9.1 应急培训

对职工进行培训，防止突发性环境事件的发生，并能在事件发生后，能以最快的速度发挥最大的效能，有序地实施救援。应急救援培训的目的：

- (1) 增强职工的安全意识和应对突发环境事故的思想重视程度。
- (2) 提高企业特殊岗位和参与应急响应人员的岗位操作水平和应急技能。
- (3) 了解并掌握主要危化品的特性和危害。
- (4) 提高对危险目标、潜在风险的预防、控制能力和水平。
- (5) 熟悉理解“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内容和要求，正确作出应急响应。

9.1.1 培训组织

培训的实施：①全体员工分别按培训计划参加培训；②师资以专兼职结合，内请外聘解决；③培训过程中，应急办公室负责检查培训进度和培训质量；④各类培训做好培训记录，培训考试试卷由应急办公室保存；⑤特殊工种参加法定的持证上岗培训。

9.1.2 培训内容和对象

为确保快速、有序和有效的应急能力，所有公司应急指挥部成员和各专业救援队成员、全公司员工应认真学习本预案内容，明确在救援现场所担负的责任，对周边群众应告知危险物质的危害及避险方法。

应急培训纳入公司年度培训计划和安全培训计划，主要包括消防培训、化学品及泄漏培训、义务消防队员培训、急救培训等；各项培训每年至少举行一次，应急组织内人员变动较大时应组织培训。培训由外部培训和内部培训相结合进行，由公安环保部负责组织和制定相关培训计划，综合发展部协助实施。针对现场实际，公司制定以下培训计划。

(1) 应急指挥人员主要培训内容

- ①应急管理知识；
- ②国家应急管理法律法规要求；
- ③信息披露技能；

④各应急小组之间如何配合；

⑤主要的应急处理程序等；

⑥风险物资特性。

(2) 应急救援人员主要培训内容

①应急响应程序、现场警戒；

②危险物质泄漏控制措施；

③各种应急设备的使用方法；

④防护用品的佩戴、使用；

⑤如何安全疏散人群等；

⑥如何使用灭火器及灭火步骤训练；

⑦现场处置方法；

⑧风险物资特性。

(3) 公司员工主要培训内容

①潜在的危险事故及其后果；

②事故警报与通知的规定；

③灭火器的使用及灭火步骤训练；

④基本个人防护知识；

⑤撤离的组织、方法和程序；

⑥在污染区行动时必须遵守的规则；

⑦自救与互救的基本常识。

⑧风险物资特性。

(4) 外部公众主要培训内容

①了解危险化学品的特性；

②了解急救的方式；

③了解什么情况下要疏散；

④了解如何疏散；

⑤了解疏散逃生的方式；

⑥了解疏散过程中的注意事项。

9.1.3 培训要求

应急培训的基本要求：

(1) 每位应急人员应有坚强的意志和作风，健康的体能，临场处置各种突发事件的能力，有自救和互救的能力。

(2) 正确使用各种防护设施、通讯装备。

(3) 熟练使用各种救护器材、工具，明确自己的救援任务。

(4) 预案涉及人员明确各自的职责和应急应对能力。

(5) 外部公众的培训，根据疏散、个体防护等需要进行。需要时向周边群众进行宣传，使事故波及区域的外部公众都能对事故应急救援的基本程序、采取的措施等内容有全面了解。

(6) 培训频次：应急办公室每年向本企业申请专项资金、聘请或抽调专业人员开展两次对应急救援人员根据专业分工不同进行危险废弃物火灾或泄漏事故的专业性培训，重点掌握危险废弃物物理化学性质、扑救处置方法和注意事项，不断提高应急救援队伍的整体素质和救援专业水平。

(7) 应急办公室应对培训的计划、内容、方式、考核等予以记录归档。

9.1.4 培训考核

应急培训结束后，应急办公室对参与培训的人员进行考核。考核结果由应急救援办公室备案。

考核对象：主要是各应急组人员、危险源场所管理人员。

考核方法：采取试卷问答、现场提问、实际操作演练三种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考核。

考核结果：考核结束后，由应急救援办公室将考核结果予以公布，对考核不合格的人员进行再培训。应急救援人员培训考核不合格的，由应急救援办公室在企业范围内进行通报批评。应急预案培训考核表见附件所示。

9.2 应急演练

通过预案演练来考察应急预案的完善性和可操作性，考察应急设备设施性能的可靠性，考察和锻炼应急人员的应急能力，培养应急指挥人员对事故预警的判断能力和本企业员工的自救能力。

9.2.1 应急演练的组织与准备

1) 成立演练策划小组

演练策划小组是演练的组织领导机构，是演练准备与实施的指挥部门，对演练实施全面控制，其主要职责如下。

①确定演练目的、原则、规模、参演的部门；确定演练的性质与方法；选定演练的地点和时间，规定演练的时间尺度和公众参与的程度。

②协调各参演单位之间的关系。

③确定演练实施计划、情景设计与处置方案。

④检查和指导演练的准备与实施，解决准备与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重大问题。

⑤组织演练总结与评价。

2) 演练方案

根据不同的演练情景，由演练策划小组编制出演练方案并组织相关部门按职能分工做好相关演练物资器材和人员准备工作。演练情景设计过程中，应考虑以下注意事项。

①应将演练参与人员、公众的安全放在首位。

②编写人员必须熟悉演练地点及周围各种有关情况。

③设计情景时应结合实际情况，具有一定的真实性。

④情景事件的时间尺度最好与真实事故的时间尺度相一致。

⑤设计演练情景时应详细说明气象条件。

⑥应慎重考虑公众卷入的问题，避免引起公众恐慌。

⑦应考虑通信故障问题。

9.2.2 应急演练的方式、内容和频次

应急演练的方式：演练分为桌面演练、各部门功能演练、总体演练等3种方式。

①桌面演练：按照预案要求讨论紧急情况时采取的行动，应急救援指挥组和救援小组负责人及关键岗位人员参加。

②各部门功能演练：针对某项应急响应行动举行演练活动，一般可在事故应急救援指挥组进行，也可现场演练。

③总体演练：针对本预案全部或大部分应急响应功能，检验评价应急小组应

急行动能力。

演练的范围：

- ①火灾、爆炸事故应急处置；
- ②风险物质泄漏应急处置；
- ③危险废物泄漏应急处置；
- ④人员紧急疏散；
- ⑤人员中毒应急处置；
- ⑥环保处理设施异常应急处置。

演练频次：综合性应急演练每年不少于 1 次，专项应急演练视情况每年不少于 1 次。

9.2.4 应急演练的评价和总结

(1) 应急演练结束后，应急办公室适时组织本单位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分析评价，总结经验，分析不足之处，完善应急预案，健全应急保障。

(2) 演练应留有相应的演练记录并归档。

9.2.5 公司例行应急演练内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突发事件应对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公司应急预案的要求，以遵守“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和“救护优先、防止和控制事故扩大优先、保护环境优先”的原则开展突发事故演练。2023 年公司共开展一轮应急演练，具体介绍如下：

消防火灾应急演练：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在厂区空地进行了现场演练，演练模拟发生火灾后用灭火器进行灭火，演练中对灭火器的操作规程等进行了科普，为最大程度减轻环境危害，如何快速响应、安全处置、有序组织，根据火势选择适宜的灭火方案等。此次泄漏事故应急演练由公司安环部、生产部、管理部参与。

9.2.6 尚需完善内容

尚未进行危废泄漏应急演练、人员紧急疏散、人员中毒应急处置演练和火灾、爆炸事故应急演练，应按照前述应急培训和演练要求进行演练。

10 奖惩

10.1 奖惩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理救援工作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部门和个人依据奖励制度给予表扬奖励和经济奖励：

- (1) 对反应迅速、处置果断出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任务，成绩显著的，每人每次给予 1000 元；
- (2) 对防止突发环境事件发生，使国家、集体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免受或者减少损失，成绩显著的，每人每次给予 500 元；
- (3) 对事件应急准备与响应提出重大建议，实施效果显著的，每人每次给予 300 元；
- (4) 有其他特殊贡献的，根据实际情况给予经济奖励。

10.2 责任追究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救援工作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依据本企业的相关规定对有关责任人员视情节和危害后果给予一定的处罚，情节严重的移交相关部门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 (1) 不遵从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规定，拒绝承担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准备义务的，罚款 300 元；
- (2) 不按规定报告突发环境事件真实情况，造成危害扩大，导致严重后果的，罚款 1000 元；
- (3) 拒不执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不服从命令、指挥或者在事件应急响应时临阵脱逃的，罚款 2000 元；
- (4) 盗窃、贪污、挪用环境事件应急工作资金、装备和物资的，除将资金、装备和物资收回外，给予开除；
- (5) 有其他对环境事件应急工作造成危害行为的，根据实际情况给予经济处罚。

11 保障措施

11.1 经费保障

本企业应急救援所需经费，本企业财务部应设立专项安全应急经费。本企业经费投入包括应急救援器材的购置、维护、校验，为应急救援队员提供足够的劳保用品、用具，安全应急经费可从企业安全投入经费中列支，确保应急经费及时到位，为应急救援过程中所亟需的费用提供强劲保障。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经费使用情况见表 11.1-1。

表 11.1-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经费使用情况

序号	使用范围	数量	监督管理措施
1	应急人员培训	2 万元	年终统计开支使用，向指挥应急指挥部汇报
2	应急人员演练	3 万元	
3	应急救援物资的保养、维修、更新	3 万元	
合计		8 万元	

11.2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企业配备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物资和人员装备，专门存放并由应急救援物资保障组管理维护，定期检查使用的应急物资和装备的类型、数量、性能、存放位置，配备物资质量是否完好、数量是否足够，能否满足应急状态时的需要，并做好记录，并及时更新过期物资，水基型灭火器一年维护一次，干粉灭火器、二氧化碳灭火器两年维护一次。

11.3 应急队伍保障

企业建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队伍，培训一支常备不懈，熟知环境应急知识，充分掌握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处置措施的预备应急力量；定期组织环境应急实战演练，提高防范和处置突发性环境事件的技能，增强实战能力，保证在突发环境事故发生后，能迅速赶赴现场完成抢救、排险、监测等现场处置工作。详见第五章。

各职能小组人员构成有变动的，由其上级机构作出人员调整说明，并及时补

足人员，对于新入组的成员，组长要尽职尽责，将本小组职责说明，并做好小组内应急演练和培训。

11.4 通信与信息保障

本企业应急预案相关人员要确保手机 24 小时正常开机，各部门电话处于值班监听状态，确保本预案启动时各应急小组之间的联络畅通。

对讲机报警或内部电话、手机报警。应急联系电话详见第四部分。

11.5 交通运输保障

(1)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报请交通安全管理部门及时对事故现场实行道路交通管制，组织开设应急救援“绿色通道”。

(2) 办公室负责落实车辆和驾驶员。以便在应急救援中承担运送伤病员和疏散人员，应急物资的运输调度，危险品的转送，重要财产的转移，确保应急物资的运输保障。

11.6 治安保障

预案启动后由应急办公室负责现场人员疏散工作，并控制好现场做好治安保障工作。用彩带设置警戒线，限制人员进出，避免无关人员进入危险区域及危害波及区域；为事故发生后的单位和人员提供一切方便、避免因措施不当而导致人为事故或继发性事故蔓延或扩大。在 110 民警到达现场后，主动说明情况并积极配合民警展开工作。

(1)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报请公安部门对事故现场实行安全警戒和治安管制，加强对重点场所、重点人群的保护，严厉打击各种破坏活动。

(2) 需要时报请公安机关立即在救灾现场周围组织设立警戒区和警戒哨，维持秩序，必要时及时疏散受灾群众。

11.7 医疗卫生保障

(1) 签订应急救援协议医院，提供人员救治等医疗保障。

(2) 接受急救培训的公司医疗小组人员对伤员进行现场急救。

(3) 落实组织现场应急人员定期的医疗急救知识与技术的培训，掌握现场急救的一些常识。

12 预案的评审、备案、发布和更新

12.1 预案的评审

为了保证其科学性、实用性，由环保专家、相关行业专家成立评估小组进行评估。

12.1.1 内部评审

方案制定后，由组织预案相关部门、应急管理人员进行内部技术评审。

12.1.2 外部评审

为了保证其科学性、实用性，由本企业邀请环保专家、相关行业专家成立评估小组进行评估。

12.2 备案管理

本企业环境应急预案应当在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报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应急办管理中心备案。

12.3 发布与更新

随着应急救援相关法律法规的制订、修改和完善，部门职责或应急资源发生变化，或者应急过程中发现存在问题和出现新的情况，应及时修订完善预案。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立即进行修订：

- (1) 预案依据的相关法律法规等发生重大变化。
- (2) 本企业环保工艺发生重大变化。
- (3) 周边及大气排放影响范围内环境敏感目标发生重大变化。
- (4) 预案相关部门和人员发生变化影响到应急体系的。
- (5) 应急演练发现应急预案存在功能性缺陷。
- (6) 事件发生后发现应急预案存在功能性缺陷。
- (7) 例行定期自查或不定期检查时发现应急预案存在功能性缺陷。
- (8) 根据规定生产经营单位制定的应急预案每3年修订一次。

本企业环境应急预案有重大修订的，应当在发布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向原

受理部门变更备案。环境应急预案个别内容进行调整、需告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应当在发布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以文件形式告知原受理部门。

12.4 预案的实施和生效时间

本预案自审批、备案后发布实施。

13 附则

13.1 术语和定义

危险物质：指《危险化学品名录》（2018）中的物质和易燃易爆物品。

危险废物：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T298）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固体废物。

环境敏感区：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指依法设立的各级各类自然、文化保护地，以及对建设项目的某类污染因子或者生态影响因子特别敏感的区域。

环境保护目标：指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中，需要保护的环境敏感区域中可能受到影响的对象。

环境事件：指由于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经济、社会活动与行为，以及由于意外因素的影响或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原因致使环境受到污染，生态系统受到干扰，人体健康受到危害，社会财富受到损失，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事件。

突发环境事件：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重大人员伤亡、重大财产损失和对全国或者某一地区的经济社会稳定、政治安定构成重大威胁和损害，有重大社会影响的涉及公共安全的环境事件。

应急救援：指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采取的消除、减少事件危害和防止事件恶化，最大限度降低事件损失的措施。

应急监测：指在环境应急情况下，为发现和查明环境污染情况和污染范围而进行的环境监测，包括定点监测和动态监测。

应急演练：为检验应急预案的有效性、应急准备的完善性、应急响应能力的适应性和应急人员的协同性而进行的一种模拟应急响应的实践活动。根据所涉及的内容和范围的不同，可分为单项演练、综合演练和指挥中心、现场应急组织联合进行的联合演练。

13.2 修改记录表

修改记录表见表 13.2-1。

表 13.2-1 修改记录表

修改时间	/
修改原因	/
内容摘要： /	

第三部分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

编制时间：2023 年 12 月 25 日

目录

1 前言	1
2 总则	2
2.1 编制目的	2
2.2 编制原则	2
2.3 编制依据	3
2.3.1 法律法规、规章、指导性文件	3
2.3.2 标准、技术规范	4
2.3.3 其他文件	4
3 资料准备与环境风险识别	5
3.1 企业基本信息	5
3.1.1 企业概况	5
3.1.2 企业历史生产建设沿革	5
3.1.3 周边自然环境概况	6
3.1.4 周边环境质量状况	7
3.2 企业周边环境风险受体情况	7
3.2.1 大气环境风险受体	8
3.2.2 水环境风险受体	8
3.2.3 声环境风险受体	8
3.2.4 土壤环境受体	9
3.2.5 地下水环境风险受体	9
3.3 涉及环境风险物质情况	9
3.3.1 大气环境风险物质基本情况	10
3.3.2 涉水环境风险物质基本情况	11
3.4 生产工艺及设备	11
3.4.1 工艺流程	11
3.4.2 设备	13
3.5 污染物排放及防治措施	16
3.5.1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16

3.5.2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17
3.5.3 固体废物及处置措施.....	17
3.5.4 噪声源及处置情况.....	18
3.5.5 地下水与土壤防治措施.....	18
3.6 环境风险评价.....	19
3.6.1 潜在危险性评估.....	19
3.7 现有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情况.....	19
3.7.1 现有环境风险.....	19
3.7.2 风险管理.....	20
3.7.3 风险防范措施.....	20
3.7.4 风险防范措施一览表.....	22
4 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及后果分析.....	23
4.1 突发环境事件情景分析.....	23
4.1.1 国内同类企业突发环境事件.....	23
4.1.2 突发环境事件情景假设分析.....	23
4.2 突发环境事件情景源强分析.....	27
4.2.1 最大可信事故及概率.....	27
4.2.2 环境风险源识别.....	28
4.2.3 事故源强.....	28
4.3 环境风险物质的扩散途径、应急防控措施、应急资源情况分析.....	28
4.4 废气废水处理设施非正常排放事故分析.....	30
4.5 火灾、爆炸等事故状态下的伴生次生污染情况.....	30
4.6 突发环境事件危害后果分析.....	31
5 现有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差距分析.....	32
5.1 环境风险管理制度.....	32
5.2 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	33
5.3 环境应急资源.....	34
5.4 历史经验总结教训.....	34
5.5 需要整改的短期、中期和长期项目内容.....	35

6 完善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的建议与实施计划	37
7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确定	39
7.1 突发大气环境事件风险分级	39
7.1.1 大气环境风险物质与临界量比值 (Q)	39
7.2 突发水环境事件风险分级	41
7.2.1 水环境风险物质与临界量比值 (Q)	41
7.2.2 风险等级调整	42
7.2.3 级别表征	42
7.3 生产工艺过程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 (M)	42
7.4 大气环境风险受体敏感程度(E)评估	43

第三部分风险评估

1 前言

为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环境安全，规范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行为，为企业提高环境风险防控能力提供切实指导，为生态环境部门根据企业环境风险等级实施分级差别化管理提供技术支持，生态环境部于 2014 年 4 月 3 日出台了《关于印发〈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的通知》（环办〔2014〕34 号）。

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的法律法规，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积极采取自查自纠措施，针对厂区存在的问题，总结经验，编制《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可以掌握自身环境风险状况，明确环境风险防控措施，为后期的企业环境风险监管奠定基础，最终达到大幅度降低突发环境事件发生的目标。同时有利于各地生态环境部门加强对重点环境风险企业的针对性监督管理，提高管理效率，降低管理成本。

2 总则

2.1 编制目的

(1) 通过系统的分析和测算，识别企业环境风险物质，环境风险装置，确定企业环境风险源，计算对外环境敏感点影响后果，评估企业现有防控能力和水平，并提出切实可行的降低环境风险的措施和工作思路，提高企业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水平；

(2) 作为企业环境风险防范的基础文件，为环境应急预案编制、环境风险管理和工程上的改进提供依据，提高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水平；

(3) 为企业安全生产管理、职业卫生健康、消防管理提供帮助，配合政府和生态环境部门监管。

2.2 编制原则

本报告以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运行过程和事故状态下产生的污染物作为评估重点，以与环境风险有关的法律、制度、导则和治理技术为依据，编制全面、具体且具有代表性、针对性的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本报告按照“以人为本”的宗旨，预防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提高突发环境事件控制水平，减轻和消除突发环境事件引起的危害，规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管理工作，合理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公众生命安全和环境安全，严格规范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行为，提高突发环境事件防控能力，全面落实企业环境风险防控主体，并遵循以下原则开展环境风险评估工作：

环境风险评估编制应体现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真实性的原则。

环境风险评估过程中应贯彻执行我国环保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政策，分析企业自身环境风险状况，明确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2.3 编制依据

2.3.1 法律法规、规章、指导性文件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订）；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年11月1日起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14年12月1日起施行）；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09年5月1日起施行）；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1年3月1日起实施）；
- (9)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3]第645号）；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施行）；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20年1月1日施行）；
- (12) 《关于印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工作指南（试行）〉的通知》（环办应急[2018]8号）；
- (13)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
- (1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2015年6月5日起实施）；
- (15)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2011年5月1日起实施）；
- (16)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
- (17)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安全监管总局令第40号，2015年修订）；
- (18)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41号，2011年）；
- (19)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45号，2015年修订）；
- (20) 《关于督促化工企业切实做好几项安全环保重点工作的紧急通知》（安

监总危化[2006]10号)；

(21)《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号)。

2.3.2 标准、技术规范

- (1)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环办〔2014〕34号)；
- (2)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
- (3) 《危险货物物品名表》(GB12268-2012)；
- (4)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
- (5)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
- (6)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 2020年11月25日修订)；
- (7) 《化学品分类、警示标签和警示性说明安全规程》(GB20576-GB20602)；
- (8)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
- (9)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
- (10)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
- (11)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 (12) 《废水排放去向代码》(HJ523-2009)；
- (13) 《化学品毒性鉴定技术规范》(卫监督发〔2005〕272号)；
- (14)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 (15)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 (16)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 (17)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18)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1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3.3 其他文件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建沥青混合料搅拌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关于<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建沥青混合料搅拌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铜环评字[2022]10号。

3 资料准备与环境风险识别

3.1 企业基本信息

3.1.1 企业概况

(1) 单位名称：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926MA38X36P0Y）

(2) 法定代表人：胡旭

(3)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4) 单位所在地：铜鼓县带溪乡大群村桥头组

(5) 企业地理位置经纬度：东经 114°38'18.195"，北纬 28°40'34.787"

(6) 行业类别：C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7) 主要联系方式：胡旭 17879808093

(8) 企业规模：年产混凝土 4.3 万吨。

(9) 厂区面积：厂区总占地面积 30506.82m²。

(10) 工作制：项目定员 30 人，不提供食宿，采取三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330 天。

3.1.2 企业历史生产建设沿革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投资 50 万元，在铜鼓县带溪乡大群村桥头组，厂区总占地面积 30506.82m²，建成后可形成年产混凝土 4.3 万吨生产规模。2022 年 9 月完成了《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建沥青混合料搅拌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2022 年 9 月 22 日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以“铜环评字[2022]10 号”文件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进行了批复；2023 年 12 月 9 日，新建沥青混合料搅拌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表 3.1-1 企业历史生产建设沿革

项目名称	环评情况	验收情况	排污许可	目前情况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建沥青混合料搅拌站项目	已取得环评批复，铜环评字[2022]10 号	已通过自主验收，专家意见详见附件六	已填报登记管理，许可证编码：91360926MA38X36POY001U	试运营中

3.1.3 周边自然环境概况

(1) 地理位置

铜鼓县地处赣西北边陲，修河上游，介于东经 114 度 5 分至 114 度 44 分，北纬 28 度 22 分至 28 度 50 分之间。东邻宜丰县，南接万载县，西界湖南省浏阳县（市）、平江县，北连九江市修水县。地形西宽东窄，略呈三角形状。总面积 1551.94 平方公里，其中山地占 87%以上，丘陵盆地占 13%，有海拔 1000 米以上山峰 20 余座，属典型的南方山区。

(2) 地形地貌

地处罗霄山脉北端东部，修河上游。地势由西南向东北倾斜，地形西宽东窄，境内山丘连绵起伏，千米以上高峰有 20 座。雄踞西部的大汾山羊场尖海拔 1541 米，为第一高峰。中部的丹霞地貌更具特色，常呈耸立的孤独山峰。东部的地貌较平缓，土地集中连片。

(3) 气象

铜鼓属中亚热带北部湿润气候，气候温润，冬无严寒，夏少酷暑，四季分明，雨量充沛，光照充足，无霜期长。多年平均气温 16.4℃。1 月平均气温 4.6℃，极端最低气温 -13.4℃(1972 年 2 月 9 日)。7 月平均气温 27.3℃；极端最高气温 40.1℃(2010 年 8 月 5 日)。月平均气温年较差 22.4℃，最大日较差 25.6℃（1969 年 4 月 10 日）。生长期(日平均气温稳定通过 5℃)年平均 259 天，无霜期年平均 265 天，最长达 317 天，最短达 232 天。年平均日照时数 1460.4 小时，年总辐射 97075.1 千卡/平方厘米。0℃以上持续期 350 天（2 月 1 日~次年 1 月 20 日）。年平均降水量 1771.4 毫米，年平均降雨日数为 155 天，最长达 208 天（1997 年），最少为 128 天（1963 年）。极端年最大雨量 2848.5 毫米（1998 年），极端年最少雨量 1138.4 毫米（1963 年）。降雨量集中在每年 4 月至 6 月，6 月最多。

(4) 水文

铜鼓县属长江流域都阳湖水系的修河流域。

定江河发源于大围山东麓的血树坳，主流自西南流向东北，至大段折北流向金鸡桥出境入修水县。铜鼓县境内主流长 71km，共有大小支流 32 条，其中河长大于 10km 的支流有 4 条，流经排埠、温泉、永宁、三都、带溪、大段等 6 个乡镇，铜鼓县境内流域面积 888km²，占全县土地面积的 57.4%。河道急湾险滩多，

纵坡变化大河长大于 10km 的主支流有左岸的石桥水、右岸的双溪水、带溪水、古桥水。左岸支流均源于新开岭东侧，右岸支流均源于九岭山脉西侧，右岸自排埠至大段有 20 条自东南向西北注入主流的山溪水，排列如梳齿，溪短流急。县城附近温泉以上东西两支流黄毗水、石桥水汇合后东流至县城永宁桥下游合江口注入主流，集水面积 129km²，流程 16.5km。东支黄毗水源于观音亭，经义田由东北流向西南，沿程纳入黄毗、下长窝、石阳段、新铺里等溪流，至温泉与西支流汇合，西支流石桥水发源于柴草坪，由西南流向东北，经金锡石桥、金星至温泉汇合。

场区初见水位埋深在 5.50~7.00m，初见水位标高在 224.5~226.0m；综合稳定水位埋深在 3.50~4.40m，综合稳定水位标高在 226.5~230.4m。地下水年变化幅度在 2.00m 之内。根据实测最高水位并结合场地地形地貌，地下水补给、排泄条件等因素，场地地下水主要受大气降水补给，地下水多以渗流及地面蒸发方式进行排泄，基岩裂隙水主要分布在基岩裂隙当中，但未见基岩裂隙水。综合评价场地水文地质条件简单。

3.1.4 周边环境质量状况

企业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区划如下：

(1) 环境空气

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

(2) 地表水

根据《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应执行Ⅲ类标准。

(3) 声环境

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规定，企业所在区域应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4a 类标准。

3.2 企业周边环境风险受体情况

环境风险受体分为大气环境风险受体、水环境风险受体、声环境风险受体和土壤环境受体。其中，大气环境风险受体包括居住、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重要基础设施、企事业单位等主要功能区域内的人群、保护单位、植

被等，按人口数量进行指标量化；水环境风险受体主要包括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来水厂取水口、自然保护区、重要湿地、特殊生态系统、水产养殖区、鱼虾产卵场、天然渔场等区域，可按其脆弱性和敏感性进行级别划分；土壤环境风险受体主要为企业周边的基本农田保护区、居住商用地 等区域。

3.2.1 大气环境风险受体

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其风险受体见表 3.2-1。

表 3.2-1 大气环境风险受体情况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坐标		方位	距厂界距离/m	规模/人	保护级别
		X	Y				
环境空气	铜鼓收费站	59.48	-324.65	ES	308.10	约 1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及其修改单
	德源酒店	0	292.56	S	310.34	约 50 人	
	大群村居民点 1	-410	329	WN	474	约 800 人	

在最坏情景下，大气环境风险物质会影响到西北方 470m 处大群村居民、东南方 310m 铜鼓收费站、南方 300m 处德源酒店，影响规模预计 900 人。

3.2.2 水环境风险受体

项目周边水环境风险受体见表 3.2-2。

表 3.2-2 地表水水环境风险受体情况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厂界直线距离 m	规模	标准
地表水环境	大墩河	ES	668	中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 中旱作灌溉标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林地灌溉。

最坏情景下，水环境风险物质会影响东南方约 670m 处的大墩河，以及周边地下水。

3.2.3 声环境风险受体

企业所在区域的声环境受体主要是厂界周围环境，厂界东、西、北侧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南侧执

行 4 类标准。

3.2.4 土壤环境受体

企业厂界 50m 范围内不存在农用地。

3.2.5 地下水环境风险受体

本项目属于IV类项目，企业厂界 50m 范围内不存在地下水环境风险受体。

3.3 涉及环境风险物质情况

从企业生产全过程识别环境风险物质，包括原辅材料、能源、中间体、产品等，对企业的环境风险物质进行识别。对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中附录 A 筛选环境风险物质，企业主要原辅材料消耗、环境风险物质筛选结果汇总见表 3.3-1、表 3.3-2。

表 3.3-1 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消耗量 t/a	最大储存量 t	备注
原生沥青混凝土				
1	大粒径碎石	19895.93	1000	外购
2	小粒径碎石	19890.96	1000	外购
3	矿粉	40.005	30	外购
4	沥青	200.52	139.7	外购
5	重油	149.52	26.7	外购
6	柴油	3.28	15	外购
再生沥青混凝土				
7	大粒径碎石	1050.90	1000	外购
8	小粒径碎石	1050.64	1000	外购
9	废旧沥青混合料	900.10	10	外购
10	重油	12.82	26.7	外购
废气处理				
11	活性炭	0.5	/	外购
能源				
12	水 (m ³)	10916.4	/	由市政管网供给
13	电 (kW·h)	178.42 万	/	由市政管网供给

14	导热油	1t	/	外购
15	机油	0.1t	/	外购

表 3.3-2 环境风险物质一览表

物质名称	储存地点	最大存在量 (t)	CAS 号	临界量 (t)
柴油	柴油罐	15	68334-30-5	2500
重油	重油储罐	53.4	/	2500
废活性炭	危废暂存间	0.6	/	50
废机油		0.05	/	2500

表 3.3-3 风险物质理化性质及危险特性

名称、 分子量	理化性质	危险性类别	危险特性
柴油	闪点：38℃； 相对密度：0.82-0.846； 外观性状：有色透明液体； 溶解性：难溶于水，易溶于醇和其他有机溶剂。	第三类	易燃
重油	重油是原油提取汽油、柴油后的剩余重质油，其特点是分子量大、黏度高。重油的比重一般在 0.82~0.95，热值在 10000~11000kcal/kg。其成分主要是碳氢化合物，另外含有部分的硫磺及微量的无机化合物。	第三类	易燃
废活性炭	/	第四类	易燃
废机油	/	第三类	易燃

3.3.1 大气环境风险物质基本情况

从企业生产全过程识别环境风险物质，包括原辅材料、能源、中间体、产品等，对企业的环境风险物质进行识别。

对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中附录 A 中的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五、第六部分全部风险物质以及第八部分中除 NH₃-N 浓度≥2000mg/L 的废液、COD_{Cr} 浓度≥10000mg/L 的有机废液之外的气态和可挥发造成突发大气环境事件的固态、液态风险物质，通过筛选，项目涉及附录 A 中的气态物质有柴油、重油、废机油。

表 3.3-4 涉大气环境风险物质存储情况一览表

序	物质名称	储存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
---	------	----	------------------

号		地点	最大存在量 (t)	CAS 号	临界量 (t)	Q
1	柴油	柴油罐	15	68334-30-5	2500	0.006
2	重油	重油储罐	53.4	/	2500	0.01068
3	废机油	危废暂存间	0.05	/	2500	0.00002
合计						0.02738

3.3.2 涉水环境风险物质基本情况

涉水风险物质包括附录 A 中的第三、第四、第五、第六、第七和第八部分全部风险物质，以及第一、第二部分中溶于水和遇水发生反应的风险物质。

对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中附录 A 中的涉水环境风险物质，筛选企业涉水环境风险物质，具体公司涉水环境风险物质见表 3.3-4。

表 3.3-5 涉水环境风险物质存储情况一览表

序号	物质名称	储存地点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			
			最大存在量 (t)	CAS 号	临界量 (t)	Q
1	柴油	柴油罐	15	68334-30-5	2500	0.006
2	重油	重油储罐	53.4	/	2500	0.02136
3	废活性炭	危废暂存间	0.6	/	50	0.012
4	废机油	柴油罐	0.05	/	2500	0.00002
合计						0.03938

3.4 生产工艺及设备

3.4.1 工艺流程

1、骨料预处理

项目骨料为外购的不同粒径的碎石，项目外购的小粒径碎石由汽车运入厂区

后直接堆放在料场，大粒径碎石经破碎后再堆放在料场，生产时将骨料从料场送入冷料仓，通过水平皮带机和斜皮带机输送至干燥滚筒（此过程采用完全封闭的输送方式，运输过程无粉尘产生），骨料搅拌前需要经过干燥滚筒加热处理，使沥青搅拌产品不至于因过快冷却而带来运输上的不便，干燥滚筒为逆流干燥方式，重油燃烧产生的热气与骨料直接加热干燥，加热过程中干燥滚筒不停地转动，使骨料受热均匀，烘干温度为 160~200℃，含水率在 0.5% 以下。加热后的骨料通过骨料提升机送到骨料筛选系统内经过振动筛筛分，让符合产品要求的骨料通过，经计量系统计量后送入搅拌系统即完成骨料预处理。不符合规格的骨料由专门的出口排出，收集后送回堆场可回用于破碎工序。

2、矿粉预处理

矿粉由罐车运入厂区，采用鼓风机输送进入粉料仓，矿粉必须将仓内的气体由排气口挤出仓外后方可进入矿粉仓内储存。因此粉料仓顶部会溢出一定量的粉尘，粉尘由仓顶自带的袋式收尘机收集，捕集的粉尘落入粉料仓中回收利用。粉料仓内的矿粉经粉尘提升机输送至计量系统后进入搅拌系统即完成矿粉预处理。

3、沥青预处理

本项目沥青原料由专用沥青运输车运输，由专用泵抽至沥青储罐中储存，导热油炉以柴油作为燃料，由导热油炉产生的高温热介质油（220℃）对其进行间接加热至 150~180℃。生产时热沥青经计量系统计量后通过专门管道送入搅拌系统即完成沥青预处理。

4、搅拌

进入搅拌系统的骨料、矿粉与沥青经桨叶搅拌机搅拌后成为产品原生沥青混凝土，整个过程都在密闭系统中进行，搅拌完成后，再自落式卸出落入专用沥青混凝土运输车中外运，出料口温度为 110~170℃，出料口设置全封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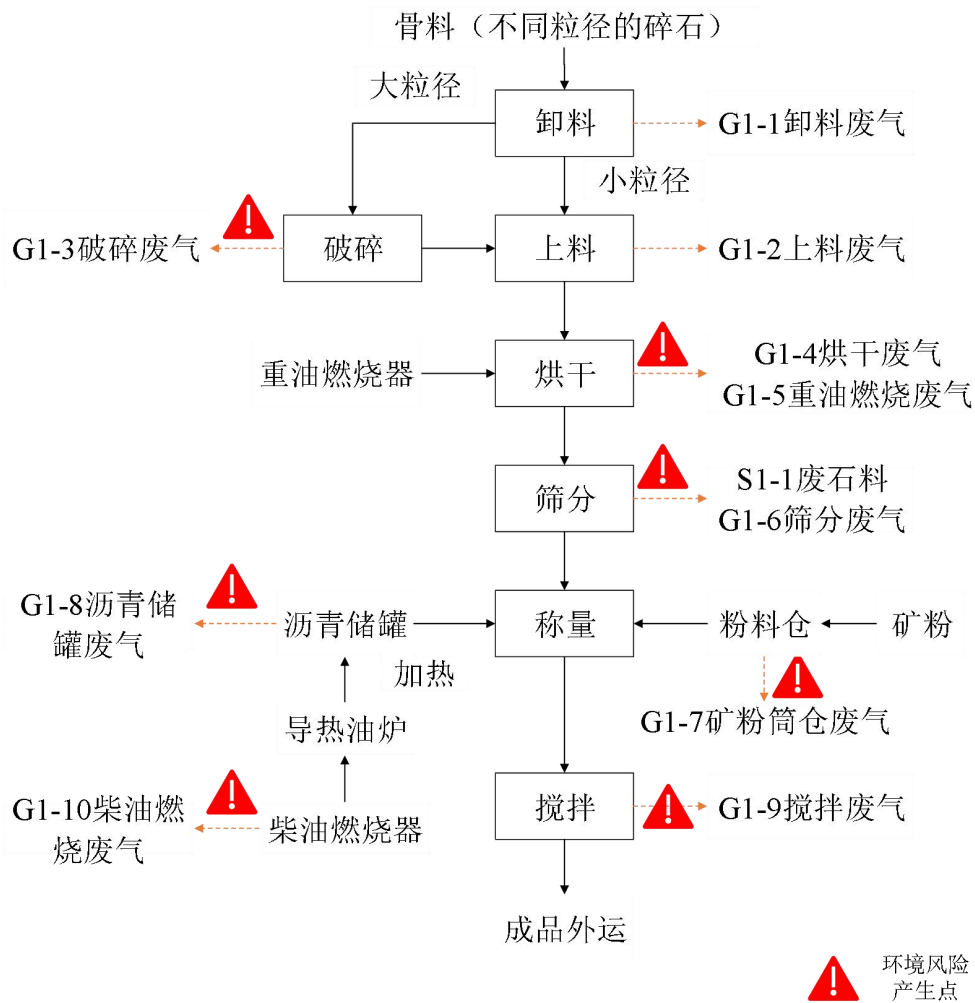


图 3.4-1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3.4.2 设备

表 3.4-1 主要生产设备

系统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套)
骨料粗加工系统	圆锥式破碎机	/	1
SLZ2000 系列沥青搅拌站配置清单			
冷料系统	砂仓振动器	0.2kW	3
	冷料仓	10m ³ /仓	5
	皮带给料减速电机	1.5kW	4

	集料皮带减速电机	5.5kW	1
	斜皮带减速电机	5.5kW	1
	变频器	/	4
	集料皮带输送机	B=650mm	1
	斜皮带输送机	B=650mm	1
烘干系统	干燥滚筒	$\Phi 2.0\text{m}\times 9\text{m}$	1
	减速电机	11kW	4
	轻重油燃烧器（标配）	/	1
除尘系统	除尘布袋	/	约 600m ²
	气缸	/	13+1
	引风机	110kW	1
粉料系统	料位检测：上、下	/	各 1
	矿粉提升机	/	1 套
	矿粉提升机用减速电机	4.0kW	1
	螺旋输送机	3kW	5
热骨料提升机	热骨料提升机	环链	1
	减速电机	18.5kW	1
振动筛	双振动电机	2.9kW	2
	筛网	/	1 套
热骨料仓	气缸	/	5
	料位检测：上、下	/	5 套
计量系统	压式称重传感器	/	9
	气缸	/	2
搅拌系统	减速机	/	2
	电机	30kW	2
	气缸	/	2
气动系统	空压机	30kW	1
燃料沥青加热系统	沥青罐	50000L	3
	重油罐	30000L	1
	柴油罐	30000L	1
	沥青循环泵	7.5kW	1

	沥青接卸泵	11kW	1
	燃油导热油炉	60 万大卡	1
控制系统	控制器	/	1
	商用计算机	/	2
	液晶显示器	/	2
	激光打印机	/	1
	控制软件	/	2 套
	母线	/	1 套
	低压电器	/	1 套
SHR120C8 热再生配置清单			
再生料供给系统	冷料仓	13m ³	2
	轴装式直联减速电机	2.2kW	2
	斜皮带电机	5.5kW	1
	变频器	/	2
	给料皮带	B=650mm	2
	上料皮带	B=650mm	1
	砂仓振动器	MVE400/3	6
	缺料报警装置	/	2
烘干系统	干燥滚筒	Φ2.5m×12m	1
	减速电机	22kW	4
	轻重油燃烧器	14MW	1
	负压检测装置	/	1
	滚筒出料箱体	/	1
	红外线测温装置	/	1
再生料提升	板链斗式提升机	22kW	1
	耐磨溜管	/	1 套
热料仓	储料斗	10t	1
	气缸	/	2
	称重传感器	/	3
计量仓	计量斗	2.5t	1
	气缸	/	2

	称重传感器	/	3
主楼	主体结构	/	1套
	走台围栏	/	1套
	楼梯	/	1套
尾气处理系统	除尘管道	/	1套
	电动执行器	/	2
	气缸	/	1
	热电阻	/	1
气路系统	空压机	SFH-22A	1
	储气罐	1m ³	1
	气动三联件	/	1
	过滤减压阀	/	1
	连接管路	/	1套
	管路阀门	/	1套
油路系统	重油暂存箱	/	1
	热电阻	/	2
	热油泵	/	1
	燃油泵	/	2
	管路	/	1套
控制系统	控制器	/	1
	商用计算机	/	1
	液晶显示器	/	1
	控制软件	/	1
	低压电器	/	1套

3.5 污染物排放及防治措施

3.5.1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无组织排放的卸料废气、上料废气、破碎废气及重油、柴油储罐废气与有组织排放的沥青储罐废气、导热油炉柴油燃烧废气、矿粉筒仓废气及原生沥青混凝土工艺废气、再生沥青混凝土工艺废气。

项目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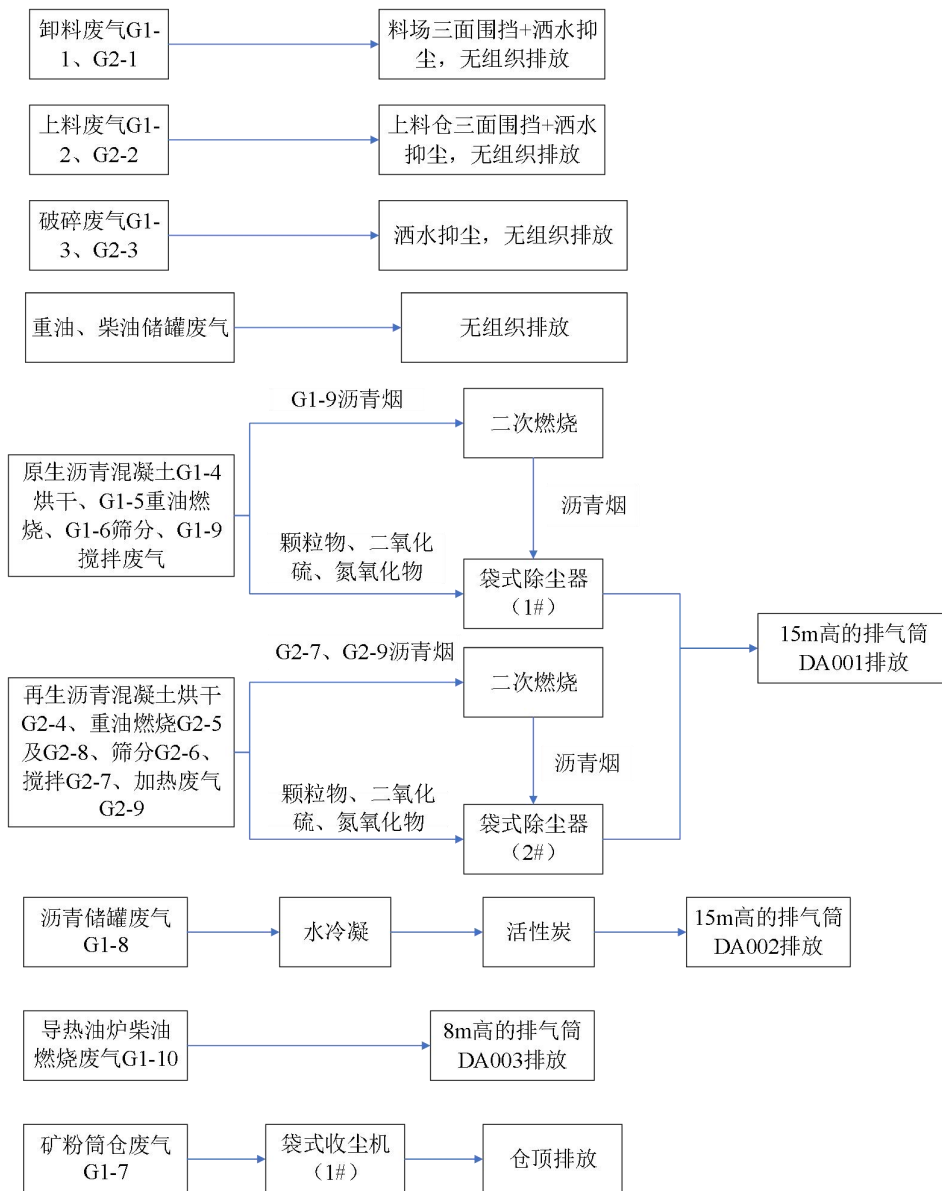


图3.5-1 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

3.5.2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旱作灌溉标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林地灌溉，因此项目产生的废水不会对周边水环境产生直接影响。

3.5.3 固体废物及处置措施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回收、处理处置或是外运之前，厂区建设临时贮存场所贮存这些一般工业固体，贮存场所的建设需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

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

为加强监督管理，贮存、处置场应按 GB15562.2 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贮存场所禁止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混入，建立检查维护制度，定期检查维护贮存场所，发现有损坏可能或异常，应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以保障正常运行，建立档案制度。将出场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和数量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项目一般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废石料、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布袋沉淀池沉渣等，车间设一般固废暂存间边角料、焊渣收集暂存后综合外售。项目一般固废需暂存至车间内，禁止露天堆存。

产生的危险废物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要求处理，严格落实处置措施，实现零排放。项目有废机油、废活性炭产生，属于危险废物，建设单位设一个危废间(5m²)进行暂存。

3.5.4 噪声源及处置情况

本项目噪声设备在经减振、吸声、消声、隔声等处理措施后，可以使本项目厂界东、西、北侧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南侧满足 4 类标准。

3.5.5 地下水与土壤防治措施

1、源头控制

主要包括在工艺、管道、设备、污水储存及处理构筑物采取相应措施，防止和降低

污染物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程度；管线敷设尽量采用“可视化”原则，即管道尽可能地上敷设，做到污染物“早发现、早处理”，减少由于埋地管道泄漏而造成的地下水污染。措施如下：

2、分区防渗

项目所有废水处理构筑物池体混凝土抗压强度、抗渗、抗冻性能均应达到设计要求；底板混凝土高程和坡度亦应满足设计要求；池壁垂直、表明平整，相临湿接缝部位的混凝土紧密，保护层厚度应符合规定；混凝土衔接紧密不渗漏。

3.6 环境风险评价

3.6.1 潜在危险性评估

潜在风险是指正常情况下，表现为正常状态，但存在一定的危险因素，在特定条件下，可诱发事故发生，它的危险性不易发现，一旦发生可能危害性极大，所以潜在性风险的评估尤为重要。

企业生产工艺流程复杂、装置多、储存危险物质多，因此生产过程中存在的主要设施风险较大。

企业主要的潜在事故源情况详见表 3.6-1。

表 3.6-1 企业主要的潜在事故源情况

序号	位置	风险因素	风险物质名称	事故原因	环境影响
1	生产装置区	火灾、爆炸	/	火灾、爆炸事故	火灾爆炸等事故造成人员伤亡
2	废气治理装置	超标排放	废气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故障、非正常操作、停电，输送管道破裂	废气直接外排，对空气质量造成严重污染
3	运输过程	火灾	/	物料输送、装卸过程包装破碎	突然影响周围大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等
4	柴油罐、重油罐、沥青罐、危废暂存间	泄漏	油类物质	由于事故发生泄漏	突然影响周围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等
5	危废暂存间	火灾	废机油、废活性炭	靠近高温物体、明火靠近	突然影响周围大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等
6	全厂	火灾	/	设备系统故障	可能导致其他突发环境事故
7	全厂	火灾	/	各种自然灾害、极端天气或不利气象条件	自然灾害、极端天气等不利气象条件

3.7 现有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情况

3.7.1 现有环境风险

企业在生产、储存过程中涉及的原辅材料存在易燃物质，若生产、储存过程中出现火灾、爆炸事故，可能会造成财产损失、人员伤亡、环境污染。现有环境

风险原因分析见表 3.7-1。

表 3.7-1 现有风险类型和原因分析

场所	危险介质	风险类型	原因分析	危害
危险固废暂存间	废机油、废活性炭	泄漏、火灾、爆炸	容器破裂、遇明火、静电引发火灾、爆炸事故。	财产损失、人员伤亡、环境污染
各废气排气筒	废气	超标排放	各废气处理设置超负荷运行，废气处理设施自身运行异常（过久未维护）	环境污染
柴油罐、重油罐、沥青罐	油类物质	泄漏、火灾、爆炸	容器破裂、遇明火、静电引发火灾、爆炸事故	财产损失、人员伤亡、环境污染

3.7.2 风险管理

考虑本项目风险评价为简单分析，故不对风险进行进一步预测，但为使环境风险减小到最低限度，必须加强劳动安全卫生管理，制定完备、有限的安全防范措施，尽可能降低项目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

3.7.3 风险防范措施

1、生产管理中的风险防范措施

(1) 配置备用电源，如发电机，或采用两个独立回路电源；生产装置的供电、供水、供风等公共设施应能满足正常生产和事故状态下的要求并符合有关防火、防爆法规、标准的规定。

(2) 生产车间、仓库配备各种消防器材，厂区设消防水池；生产设备和原料输送设备装配防火抑爆装置。

(3) 生产区内禁止明火，禁止穿带铁钉的鞋子进入生产区。

(4) 对生产工艺过程中易发生火灾爆炸危险的材料、让所有员工了解其危险性并掌握防护措施。

(6) 按《防止静电事故通用导则》（GB12158-2006），消除产生静电和静电积聚的各种因素，采取静电接地等各种防范静电措施，静电接地设计应遵守有关静电接地设计规程的要求。

(7) 加强风险管理，制定严格操作规程和环境管理的规章制度，实行上岗前培训，进行安全管理和安全训练。

2、设计风险防范措施

(1) 车间地坪应保持不小于 0.01 的坡度，坡向排水闸或水封井；铺砌的场地不应有裂缝和凹坑；不铺砌的场地要定期拔除高棵和阔叶草类，及时清除枯草干叶；场内不准堆放可燃物料。

(2) 工艺废气处理设备定期检修，维持设备正常运转，定期更换活性炭，杜绝事故排放。

(3) 原料仓、车间、危废暂存库应合理选用防腐蚀涂料，涂料应具有良好的静电消散性能，防腐涂层应均匀。

(5) 仓库、车间、危废暂存库设置导流沟。收集发生事故时泄漏的物料，以减少物料对环境的影响，围堰做好防渗、防腐。

(6) 储存和使用操作风险防范措施

①远离火种、热源。库温不超过 30℃，相对湿度不超过 80%。保持容器密封。应与碱金属、食用化学品分开存放，切忌混储。加强原料区和车间的管理，在溶液装卸、贮存环节的设计与操作时，需要注意搅动、防止过热、高温料液溅出伤人、外来杂质进入溶液引起燃烧爆炸等。

②应急处理：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毒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流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小量泄漏：用砂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泡沫覆盖，降低蒸气灾害。用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③密闭操作，局部排风。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建议操作人员佩戴直接式防毒面具（半面罩），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穿防毒物渗透工作服，戴防化学品手套。远离火种、热源，工作场所严禁吸烟。使用防爆型的通风系统和设备。防止蒸气泄漏到工作场所空气中。避免与碱金属接触。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倒空的容器可能残留有害物。

(7) 设置初期雨水池兼事故池 400m²，用贮存事故废水，将事故状态下的废水控制在厂内不排入外环境，确保环境安全。本项目现场设有两个消防栓，单次持续时间为两小时，流量为 10L/s-15L/s，取 15L/s，消防水量约为 216m³，故该事故池满足需求。

4、环保措施发生故障时风险防范措施

(1) 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不能处理废气，项目立即停产，并将废气转移到类似废气处理装置处理，确保项目废气达标排放。

(2) 所在厂区内设有 1 座消防水池。

(4) 各生产装置均设有事故联锁紧急停车系统，一旦发生事故立即停车。

(5) 电源采用双回路。

(6) 严格设备选型，确保设备净化效率，引风机应有足够的抽力，确保系统在微负压状态下运行，尽量减少无组织排放。

3.7.4 风险防范措施一览表

该项目主要的风险防范措施见下表：

表 3.7-3 主要的风险防范措施一览表

项目	风险防范措施	目标或效果	备注
生产管理	生产车间、仓库配备各种消防器材，厂区设消防水池；生产设备和原料输送设备装配防火抑爆装置	防火抑爆	已设
	加强风险管理，制定严格操作规程和环境管理的规章制度，实行上岗前培训，进行安全管理和安全训练。	规范安全管理	已设
危险单元	车间、危废暂存间、原料区地坪排水处在防火堤外应修建导流沟用来回收储罐跑、冒、漏液体化学品，并防止着火化学品蔓延	回收跑冒滴	增设
环保措施	项目环保措施发生故障时，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影响，特别是车间废气处理设施故障时，废气直接排入大气中，其对大气影响较大，项目应做好环保措施的正常维护保养工作，发生故障应立即切换至同类型污染防治措施，待环保措施正常运行后再投产。	大气、水等不受污染	进一步完善

4 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及后果分析

4.1 突发环境事件情景分析

4.1.1 国内同类企业突发环境事件

本行业系统的历史事故统计及事故原因分析可引以为鉴,作为企业事故防范的参考资料。收集同类企业典型突发环境事件案例,如表 4.1-1 所示。

表 4.1-1 典型事故统计一览表

时间	地点	事故类型	危害物质	泄漏量	事故原因	后果
2022年3月9日	俄罗斯奔萨市	泄漏、爆炸	沥青	2000m ³	喷漆作业前未做好通风在明火作业附近进行喷漆	3人死亡
2022年6月4日	青铜峡市大坝镇的青铜峡市华强工贸有限公司	机械伤害事故	--	--	违规操作	造成1人死亡
2020年7月14日	贵州省遵义市桐梓县	柴油发生泄漏	柴油		管道破碎	松坎河贵州重庆交界断面开始超标
2011年9月29日	立轴式石碑坪镇某炼油厂	火灾	废机油	--	泄漏	财产损失
2013年8月2日	宁波华东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燃烧爆炸	废机油	--	没有规范的设计、安装、检测检验设备	设备炸毁

4.1.2 突发环境事件情景假设分析

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保部令 34 号），突发环境事件，是指由于污染物排放或者自然灾害、生产安全事故等因素，导致污染物或者放射性物质等有毒有害物质进入大气、水体、土壤等环境介质，突然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环境质量下降，危及公众身体健康和财产安全，或者造成生态环境破坏，或者造成重大社会影响，需要采取紧急措施予以应对的事件。

根据企业生产状况、产排污情况、污染物危险程度、周围环境状况及环境保

护目标要求，本报告对可能存在的环境危险源及危险因素进行分析，主要考虑以下几种情景分析：

情景一：泄漏事故引发的环境污染事件

情景：

目前企业内存在的沥青位于沥青罐、重油位于重油罐、柴油位于柴油罐、废机油位于企业危废库，可能由于意外或者管理原因，致使沥青、重油、柴油在管理过程中发生泄漏，泄漏出来的风险物质将可能对周围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发生条件：

意外或者管理不当。

源强分析：

该过程可能会增加周边水体石油类含量、增加土壤石油烃及其它有机污染物含量、增加大气中VOCs含量。由于存储的废机油位于企业危废库，其危废库已做好相应的防护措施，故在无其它影响的情况下废机油泄漏的影响仅限于厂房内，对环境影响很小。本项目沥青、重油、柴油存储于厂房中的储罐，地面已做好防渗措施，且厂区内配有消防沙，在无其它影响的情况下可将污染限制在厂区内。

情景二：污染治理设施非正常运行

情景：

处理设施运行异常导致废气超标排放。

发生条件：

突发性停电、非正常操作、超负荷运行等造成废气处理设施异常运行。

源强分析：

该过程会增加大气中VOCs、颗粒物等污染物含量。但由于本项目废气量较少、污染物浓度不高，在意外排放的情况下及时暂停生产设备运行，对周边的影响很小，且仅限于厂房周边。

情景三：火灾爆炸事故引发的环境污染事件

情景：

本项目油类储罐较多，具有一定的储油量，在静电、明火或机械碰撞等情况下很容易引起火灾爆炸事故。

发生条件：

发生火灾或爆炸事故的潜在因素分为物质因素和诱发因素，其中物质因素主

要涉及质的危险性、物质系数以及危险物质是否达到一定的规模，它们是事故发生的内在因素，而诱发因素是引起事故的外在动力，包括生产装置设备的工作状态，以及环境因素、人为因素和管理因素。本企业发生火灾和爆炸的原因主要见表 4.1-2。

表 4.1-2 火灾和爆炸事故原因分析

序号	事故原因	
1	明火	检修过程中违章动火作业、现场吸烟、机动车辆喷烟排火等，为导致火灾爆炸事故最常见、最直接的原因。
2	违章作业	违章指挥、违章操作、误操作、擅离工作岗位、纪律松弛及思想麻痹等行为是导致火灾爆炸事故的重要原因，违章作业直接或间接引起火灾爆炸事故占全部事故的 60%以上。
3	工程技术和设计缺陷等	建筑物布局不合理，防火间距不够；建筑物的防火等级达不到要求；消防设施不配套；装卸工艺及流程不合理；夏季高温期间防护措施不力或冷却降温系统发生故障。
4	静电、放电	物料在装卸、输送作业中，由于流动和被搅动、冲击、易产生和积聚静电，人体携带静电。
5	雷击及杂散电流	建筑物的防雷设施不齐全或防雷接地措施不足；杂散电流窜入危险作业场所。
7	其他原因	撞击摩擦、人为蓄意破坏及自然灾害等。

源强分析：

若发生火灾或爆炸事故将会影响的周边大气，增加大气中CO、VOCs、NOx等污染物的排放，该影响会随着火势的变化而变化，影响范围从厂房起至周边一定距离。但由于本企业所在厂区范围较大，员工严格执行相关工作规范，一般大范围影响发生概率很小。

情景四：火灾次生事故消防废水泄漏事故

情景：

由于项目现场储存一定量的可燃物质，一旦发生火灾，在消防的过程中势必会产生大量的消防废水，消防废水的成分比较复杂，含有部分为完全燃烧的原辅料或者是其衍生物，对环境具有一定的危害，因此在未处理之前禁止直接向外排放。

发生条件：

火灾现场消防废水未被事故应急池所收集，雨水阀门打开，消防废水顺着雨水管网排至场外。

源强分析：

消防废水的意外排放会影响到周边的地表水体，其排放可能会造成周边水体COD、SS、石油烃等污染物的增加，同时也会影响周边土壤。

情景五：不利气象条件引发的环境污染事件

情景：

（1）雨水

企业所在区域属暖温带季风区半湿润大陆性气候，寒暑交替，四季分明。春季回暖迅速，少雨多风，空气干燥；夏季温高湿大，雨量集中，为全年降水最多季节；秋季气温下降迅速，降水变率较大；冬季寒冷干燥，雨雪稀少，严寒期较长。在雨季有可能因排涝能力不足，暴雨时会产生内涝，使厂区淹水，电器受潮，环境湿度大，并可能引发二次事故。

（2）气温

企业所在区域夏季气温较高，7月份最热，月平均气温27.3℃。厂内存在高温操作环境，在夏季高温季节，由于室外环境温度高，室内热量更不容易挥发。若劳动组织不合理，未做好防暑降温，操作人员会发生中暑。气温过高会使操作人员失误增加，发生事故的可能性增加。

企业所在区域冬天气温较低，一月份最冷，月平均气温2℃，相对干燥。会对操作人员的身体造成伤害，危害工人的健康。在冬季寒冷天气，有可能造成物料、水冻结，另外设备、管道也存在冻裂的可能性，易导致事故的发生，应采取一定的防寒保温措施。

（3）雷电

企业所在区域夏季雷暴雨天气较多，厂区的生产厂房等重点建筑物和装置区域存在遭受雷击的危险，若无防雷设施或防雷设施未定期检测、损坏等，可能遭受雷击。

（4）地震

企业所在区域震动峰值加速度小于0.05g（裂度为VI度），地震可能会引发储罐泄漏以及大范围扩散，造成环境灾害。厂区建筑设计按照区域防震等级设计，以符合项目防震安全建设的要求。

（5）重污染天气

如出现重污染天气，发布黄色、橙色、红色预警情况下，由于本公司主要污

染物为废气，故要严格落实限（减）产，具体按照上级有关主管部门及公司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操作方案内容执行。有检修计划安排的应优先停产限产减排，确保环保设施稳定运行，加强操作管理，避免污染事故产生。

发生条件：

因暴雨、低温、高温、雷电、地震、重污染天气导致设备出现故障或损坏，致使污染物质在生产、运输、储存过程中外泄。

情景五：油类物质泄漏引发的环境污染事件

情景：

目前企业内存在的沥青位于沥青罐、重油位于重油罐、柴油位于柴油罐，可能由于意外或者管理原因，致使油类物质在暂存管理过程中发生泄漏，泄漏出来的风险物质将可能对周围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发生条件：

意外或者管理不当。

源强分析：

该过程可能会增加周边水体石油类含量、增加土壤石油烃及其它有机污染物含量、增加大气中VOC含量。由于存储的废机油位于企业危废库，其危废库已做好相应的防护措施，故在无其它影响的情况下废机油泄漏的影响仅限于厂房内，对环境影响很小。本项目日常存放的油漆量较少，若泄漏会影响厂房内的大气，若规范处理对周边水、土壤造成影响很小。本项目沥青、重油、柴油存储于厂房中的储罐，地面已做好防渗措施，且厂区内配有消防沙，在无其它影响的情况下可将污染限制在厂区内。

4.2 突发环境事件情景源强分析

4.2.1 最大可信事故及概率

1、最大可信事故识别

最大可信事故是指在所有预测的概率不为零的事故中，对环境(或健康)危害最严重的重大事故。危险源发生事故均属于不可预见性，引发事故的因素较多且由于污染物排放的差异，对风险事故概率及事故危害的量化难度较大。

厂区内所放置的油类物质为有毒、易燃物质可能引发中毒、火灾、爆炸事故，

泄漏会对大气、水体造成污染；

4.2.2 环境风险源识别

根据公司风险因素识别和风险事故调查与分析，结合本公司生产特点以及采取的安全防范措施，以偏安角度类比，企业最大可信事故确定为沥青、柴油、重油、废机油、废活性炭等的泄漏事故，危险因子为油类物质，重大事故类型为大气污染、火灾和爆炸事故。

表 4.2-1 项目环境风险识别结果

风险源	环境风险类型	可能原因	环境影响途径
危废暂存区、沥青储罐、重油储罐、柴油储罐	泄漏	储罐碰撞损坏、侧翻	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
废气处理装置	废气直排	处理装置故障	环境空气
运输路途、装卸区、储存区	泄漏	储罐沥青、重油、柴油、废活性炭等运输、装卸、存储不当导致储罐损坏、侧翻	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
厂区	火灾	设备损坏，储罐沥青、重油、柴油、废活性炭等易燃材料遇明火	环境空气

4.2.3 事故源强

本项目风险评价为简单分析，因此不对事故污染源强进行预测。

4.3 环境风险物质的扩散途径、应急防控措施、应急资源情况分析

- (1) 环境风险单元：危废暂存间、沥青储罐、重油储罐、柴油储罐
- (2) 释放条件：储存罐破裂、倾倒出现泄漏。
- (3) 扩散途径：由储存区扩散至周边
- (4) 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①分类储存：厂区内所有的固废进行了分类储存，避免相互作用发生环境风险事件；

②防腐防渗：厂区根据环评要求均进行分区防渗处理，厂区内进行水泥硬化处理；

③定期对油品储存、输送等环节的设备、管道、阀门、法兰盘等进行检修、维护和保养。

④配备有灭火毯、灭火砂子、手提式干粉灭火器、消防砂池等，对每个工作人员进行消防培训、柴油储罐区内设立禁止吸烟、禁止打有机的警示牌，严格禁止站内明火、电焊、电割，加强设备、管道的检修维护；加强员工的安全技术培训，增强安全防范意识。

⑤油罐基底采用防渗混凝土处理，底板采用外防水，面层细石混凝土，防水层用改性沥青防水卷材，结构层采用钢筋砼结构，油罐区四周修有围堤，为砖混结构，做有防渗处理，主要是防止油品泄漏时，有足够容积的围堤收集泄漏的油品。

⑥本项目初期雨水池兼作事故应急池使用，初期雨水池大部分时间处于空置状态，以满足作为事故应急池使用要求。

⑦建立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加强现场作业安全管理，设立安全标识、规范安全操作，加大培训力度，提高员工素质，增强安全意识等。

(5) 需要的应急物资、应急装备和应急资源救援情况

①应急物资、应急装备

见应急预案第四部分

②应急队伍

企业企业应急救援队伍，必要时需要请求铜鼓县消防救援大队的协助。

表 4.3-1 企业应急队伍组成及联系方式

职务	人员名单		
		姓名	联系方式
总指挥		胡旭	17879808093
副总指挥		张立湘	19318887351
应急办主任		吴昆伟	15258088253
现场处置组	组长	李星亮	18285693280
	组员	孙毅	13823682383
医疗救护组	组长	杨海新	13755295902
		游佳定	13576585332

	组员	赖明经	13479536779
通讯联络组	组长	吴昆伟	15258088253
	组员	徐志福	15779544518
应急监测组	组长	胡耀民	13615906406
	组员	卢鹏	15387736016
后勤保障组	组长	张立湘	19318887351
	组员	熊启发	13684822828
警戒疏散组	组长	胡旭	17879808093
	组员	卢鹏	15387736016

4.4 废气废水处理设施非正常排放事故分析

废气处理设施故障导致废气超标排放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一定影响；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旱作灌溉标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林地灌溉。

（1）废气处理故障影响分析

废气处理系统出现故障后，废气将超标排入环境中，对环境产生影响。项目厂区设置有有毒气体报警装置，一旦废气处理措施产生故障将启动报警装置，及时停止生产，能将影响降至最低。

4.5 火灾、爆炸等事故状态下的伴生次生污染情况

（1）火灾爆炸事故中的伴生次生污染情况

本公司柴油、重油、废机油因泄漏遇明火产生火灾爆炸事故时，可能的次生危险主要包括救火过程产生的消防污水，如没有得到有效控制，可能会进入清净下水或雨水系统，造成附近的水体污染，主要污染物为 pH、COD_{Cr}、BOD₅、氨氮等。

（2）非正常工况下次生污染情况

公司非正常工况主要指环保治理设施发生故障情况，根据非正常工况下污染物排放分析，此时会造成废气超标排放，此时产生的污染物主要包括颗粒物、

TVOC、沥青烟等，非正常工况影响因素太多，无法准确定量计算污染物排放浓度。为防止非正常工况下对大气环境造成污染，公司应立即安排停产，并对发生故障的环保设施进行检修，待环保设施恢复正常后再开始生产。

4.6 突发环境事件危害后果分析

若未及时发现物质泄露，重油、柴油等油类物质，会污染周边水环境及土壤，且易引发火灾，对大气造成污染；废气事故排放或超标排放，造成周边环境空气质量下降；废水事故排放或超标排放，污染周边水环境，造成周边居民用水困难。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对存在的风险物质均进行了较好的应急防护措施。通常情况下，风险物质泄漏、环保措施异常运行通过预先设置好的环保应急措施，均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较大程度的影响。

5 现有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差距分析

从环境风险管理制度、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环境应急资源、历史经验教训总结等几方面对现有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的完备性、可靠性和有效性进行分析论证，找出差距、问题，提出需要整改的短期、中期和长期项目内容。

5.1 环境风险管理制度

(1) 现有环境管理制度主要是针对安全生产、消防等建立起来的，针对环境风险管理的制度欠缺，尚不能满足企业环境风险管理的需求，主要表现为：对自身环境风险问题认识不足，针对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治理、评估、监测、预警等的相关制度完善，缺少环境风险自我评估制度。

(2) 缺乏足够的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演练。后续需加强生产事故演练，有针对性的对突发环境污染事故进行演练，特别是要多开展与周边企业、居民的联合环境应急演练等问题。

(3) 对员工开展环境风险和应急管理方面的宣传和培训力度不足。

(4) 本企业落实了定期巡检和维护责任制度；明确了环境风险防控重点岗位和责任人或责任机构；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的各项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要求；有对职工开展环境风险和应急管理宣传和培训，但频率过低。

管理制度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表 5.1-1 环境管理制度及落实情况

内容	落实情况	差距及问题	整改的短期、中期、长期项目内容
是否建立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制度	已建立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制度、环境管理制度、事故管理制度、应急救援管理制度及应急救援奖惩激励机制等，并有效执行	有	加强应急监测、预警、环境风险自我评估制度
应急监测协议方案的签订及其能否能满足应急监测要求	项目应急监测协议方案还未敲定，但已进行沟通，其方法满足要求。	无	无
是否明确环境风险防控重点岗位和责任人	重点部位设置责任人或责任机构，明确了相关责任人或责	无	无

或责任机构	任机构的岗位职责		
是否落实定期巡检和维护责任制度	已安排专人定期检查和维修，同时安排专人对柴油储罐、重油储罐、沥青储罐等各个场所定期进行巡查和维护	无	无
是否落实环评及批复文件的各项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要求	环评及批复文件的各项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要求已基本落实到位	无	无
是否经常对职工开展环境风险和应急管理宣传和培训	经常对职工开展应急演练和应急管理宣传，环境风险和应急管理宣传和培训有待加强	有	定期开展环境风险管理宣传和定期组织员工进行专题培训，形式有内部专家培训讲座及外部培训班等；定期组织企业员工开展应急演练，提升员工应急处变能力。
是否建立了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制度，并有效执行	建立了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制度，并有效执行	无	无
是否经常周围企业、群众、外部救援力量进行应急演练	公司内部进行应急演练时会邀请周围群众参与	有	开展应急演练时需尽可能地邀请环境风险影响范围内的企业、群众及外部救援力量参与演练，同时积极与周围企业进行应急联动。

5.2 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

1) 厂区内缺少应急疏散路线标识。

2) 针对突发环境事故中公司应急救援药品缺少的问题，应尽快配备必要的医疗箱。

3) 完善外部求援、外部应急救援相互衔接关系。

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表 5.2-1 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落实情况

内容	落实情况	差距及问题	整改的短期、中期、长期项目内容
是否在厂区各处设置应急救援物资及设施、应急处置方法、突发事故应急疏散路线	生产车间各处都设置了灭火器、消防栓等设施，但未设置应急逃生路线图及标识、缺少应急医	有	设置应急逃生路线图及标识，设置应急医疗箱

	疗箱		
是否在污水、雨水和清洁下水排放口对可能排出的环境风险物质，按照物质特性、危害，设置监视、控制措施，分析每项措施的管理规定、岗位职责落实情况和措施的有效性	厂区已落实雨污分流；建有雨水排口	有	无
涉及毒性气体的，是否设置毒性气体泄漏紧急处置装置，是否已布置生产区域或厂界毒性气体泄漏监控预警系统，是否有提醒周边公众紧急疏散的措施和手段等，分析每项措施的管理规定、岗位职责落实情况	项目不涉及毒性气体	有	加强与周边企业及公众应急衔接机制
应急物资及装备是否足够	生产车间各处都设置了灭火器、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消防栓等应急物质，但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数量较少，缺乏防火服、急救箱；	有	多配备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增加防火服、急救箱等应急装备及物资且分布各人员所在区域
是否设立事故应急池且满足需求	所在厂区设立事故应急池且满足需求	无	无

5.3 环境应急资源

目前公司已经基本建立起了包括环境污染应急预案在内的重特大事件应急预案体系，储备了基本应急物资，并设立了“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领导小组”，指挥部设在安全环保部。

为保障应急需要，企业在各装置区适当部位设置应急器材，指定专人管理，定期检查，确保应急物资种类、数量、性能、存放位置符合应急需要，在需要及时获取并有效使用。企业的应急储备包括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

公司现有一定的环境应急资源，但仍需进一步补充完善。详见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4 历史经验总结教训

- (1) 强化环境安全责任主体的意识。企业要切实加强环境风险防范意识，

平时加强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将事故消除在萌芽状态。在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后，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严防泄漏物排入外环境。

(2) 加强环境风险管理，提高应急管理水平。环境风险防范工作是预防突发环境事件发生的根本。企业应当开展经常性的风险隐患排查，在此基础上开展环境风险评估，根据评估结果有针对性地采取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订可操作性强的企业应急预案，及时上报与准确发布事故信息。

企业应当加强厂区及厂界事故池、厂界初期雨水收集池、沉淀池建设完善与监管，把厂界作为一个大围堰，防止极端情况下再次发生溢流出厂界污染情况。企业应当提高安全生产水平，从源头上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概率。快速断源并切断环境风险传播途径是事件处置的关键所在，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后，企业应当及时有效部署、快速阻断污染源，对总排口实施关闭、封堵等补救措施，避免事态进一步扩大。企业应当积极采取措施，加强对环境风险受体的防护，切实保护周边群众的大气环境安全。

(3) 加强环境应急能力建设。企业应当加强有毒有害气体防泄漏的预警监测设施建设，早发现、早预警、早撤离，防止周边及企业职工中毒情况的发生。企业应当加强装置区泄漏物料收集、导流、储存等事故池、厂区与厂界事故拦截系统、事故池的建设。企业应当储备必要的环境应急物资和装备，经常性开展对员工环境安全培训，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有效演练，提高应急队伍应急水平。

(4) 深化培训与演练，让员工切实掌握应急技能。定期开展环境风险管理宣传和定期组织员工进行专题培训，形式有内部专家培训讲座及外部培训班等；向周边企业、村落提供本单位有关危险物质特性、应急措施、救援知识等，提醒周边公众紧急疏散事项；加强相关演习。

(5) 完善外部求援、外部应急救援相互衔接关系。

5.5 需要整改的短期、中期和长期项目内容

针对上述排查的每一项差距和隐患，根据其危害性、紧迫性和治理时间的长短，提出需要完成整改的期限，分别按短期（3个月以内）、中期（3~6个月）和长期（6个月以上）给出，见表 5.5-1。

表 5.5-1 针对现有应急能力不足需整改的措施及整改时间

序号	存在的问题	整改的内容	整改完成期限	负责人
1	企业职工环境应急能力、应急意识有待提高；	定期开展环境风险管理宣传和定期组织员工进行专题培训，形式有内部专家培训讲座及外部培训班等；定期组织企业员工开展应急演练，提升员工应急处变能力。	长期 (6个月以上)	胡旭
2	未与其他组织或单位签订应急救援协议或互救协议	加强与其他企业或组织应急救援合作	长期 (6个月以上)	
3	安全隐患排查能力有待提升	完善隐患排查制定，安排专人对风险区域进行定时巡回检查，并完善相关隐患排查制定	短期 (3个月以内)	
4	应急物资、应急防护措施要定期维护及更新	对现有应急措施进行定期检查，定期对应急反应物资、风险防范措施进行更新维护	长期 (6个月以上)	

6 完善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的建议与实施计划

根据评估结果,在系统分析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环境风险防控现状的基础上,针对企业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的差距和存在问题,重点从加强源头控制、增强环境应急综合能力、健全企业环境风险管理体系等方面制订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差距与问题整改计划,详见表 6-1。企业应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各计划,切实提高企业的环境风险防控能力。企业每完成一次实施计划,都应将计划完成情况登记建档备查。

表 6-1 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差距与问题整改计划

序号	具体防控措施	实施效果	完成时限
一、加强源头控制			
1	建立生产装置定期检测制度:重点环保设备进行定期检查,及时采取堵漏、更换装置部件等措施。	降低装置设备损坏、老化等造成的危险事件	长期
2	提高操作水平,长周期运行;减少开停车次数和非正常工况排放;严格劳动纪律,杜绝人为忽视排放。	有效控制紧急情况下污染物排放水平	长期
二、增强环境应急综合能力			
3	完善厂区应急疏散路线标识	提升应急逃生能力	短期
4	加强与其他企业或组织应急救援合作,签订互助合同	发生事故时周边企业可协助救援	短期
5	补充应急救援医药	加强应急医疗能力	中期
6	完善环境应急预案体系:针对储罐泄漏等突发环境事件,进一步明确监测预警、应急处置与救援的职责分工、操作流程等内容;	形成全面、有针对性、可操作的环境应急预案体系,有效预防、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	中期
7	强化应急物资储备与设施建设:编制完善的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常备应急储备物资目录;配备必须的环境应急物资、装备;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救援所需的基本装备及物资配备需进一步完善,如医疗箱、防火服等。	实现应急物资储备管理标准化、信息化,提高应急物资储备管理水平,确保事故应急池专用、够用。	中期
8	定期开展环境风险管理宣传和定期组织员工进行专题培训,形式有内部专家培训讲座及外部培训班等;向周边企业、村落提供本单位有关危险物质特性、应急措施、	增加应急联动能力	长期

	救援知识等，提醒周边公众紧急疏散事项；加强相关演习；按照环评中所涉及的危险物料性质配备相应的监测仪器，保证公司在发生事故后具备一定的自主监测能力；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需要及时向宜春市生态环境局寻求支援。		
9	完善外部求援、外部应急救援相互衔接关系	定期与周边企业、相关政府应急救援部门进行联合演习	长期
三、健全企业环境风险管理体系			
10	完善环境风险隐患自查自纠制度：定期开展企业环境风险隐患自检、自查；建立自查自纠台账，通过台账审查、培训等多种形式提高责任人自查自纠能力。	提高企业自我发现、自我整改环境风险隐患能力，防患于未然。	中期
11	建立环境风险自我评估制度；在重点风险装置布设特征污染物监控点位。	总体把握企业环境风险问题，提高企业环境风险管理效率、效果。	短期
12	加强污染物动态监控：在关键装置区、厂界等区域内设置固定监测点及视频监控系统；	及时发现超标排放与事故排放的情况，防微杜渐，降低环境影响。	中期
13	实施环境风险预测预警：建立预测预警系统；根据需要及时对企业员工、周边企业、村民实施预警；提高与政府有关部门、周边企业的联合预测预警能力。	提高环境风险预测预警能力，有效预防环境风险事件发生，降低影响程度。	中期

7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确定

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的环境风险等级由环境风险物质数量与其临界量的比值 (Q), 评估工艺过程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 (M) 以及环境风险受体敏感性 (E) 三个因子决定。

企业环境风险等级评估流程见图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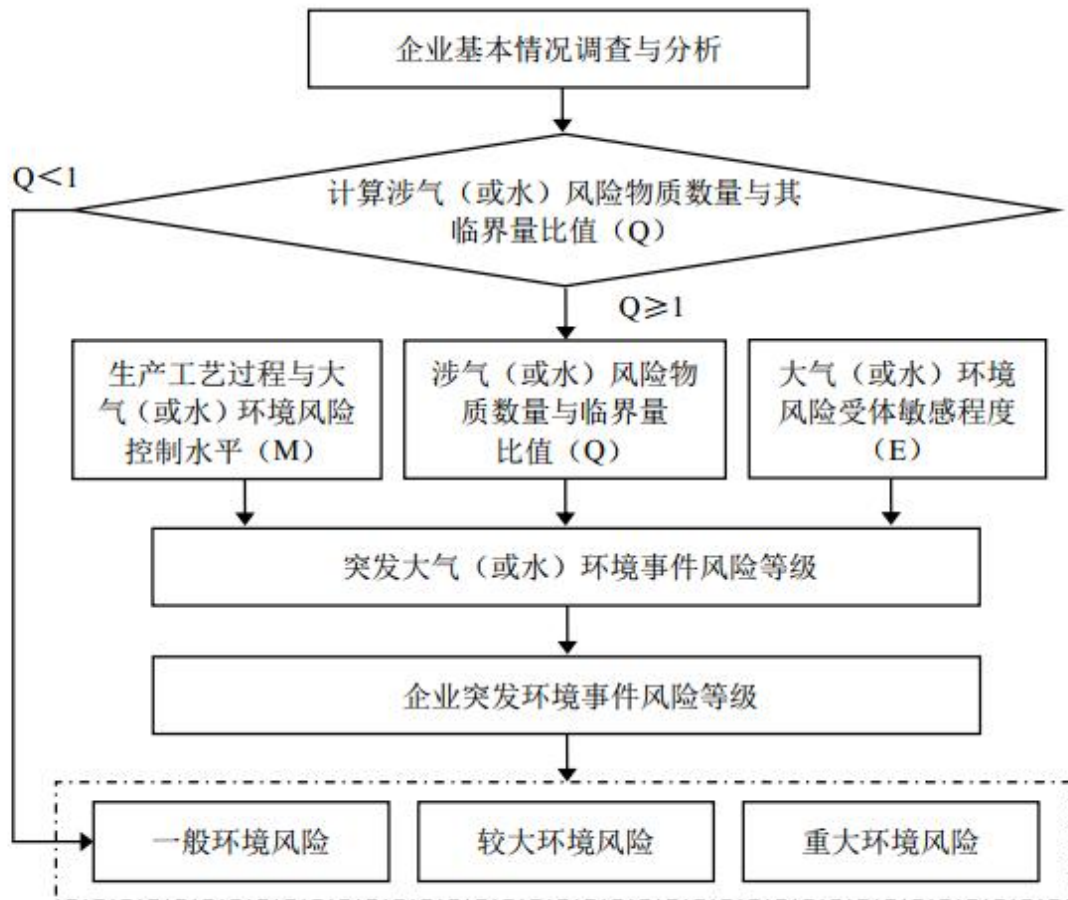


图 7-1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划分流程示意图

7.1 突发大气环境事件风险分级

7.1.1 大气环境风险物质与临界量比值 (Q)

涉气风险物质包括《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 附录 A 中的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六部分全部风险物质以及第八部分中除 $\text{NH}_3\text{-N}$ 浓度 $\geq 2000\text{mg/L}$ 的废液、 COD_{Cr} 浓度 $\geq 10000\text{mg/L}$ 的有机废液之外的的气态和可

挥发造成突发大气环境事件的固态、液态风险物质。判断企业生产原料、产品、中间产品、副产品、催化剂、辅助生产物料、燃料、“三废”污染物等是否涉及大气环境风险物质（混合或稀释的风险物质按其组分比例折算成纯物质），计算涉气风险物质在厂界内的存在量（如存在量呈动态变化，则按年度内最大存在量计算）与其在附录 A 中临界量的比值 Q：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 GB18218-2018《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对于长输管线项目，按照两个截断阀室之间管段危险物质最大存在总量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w_1}{W_1} + \frac{w_2}{W_2} + \dots + \frac{w_n}{W_n}$$

式中：w₁, w₂, ..., w_n——每种危险物质的存在量，t；

W₁, W₂, ..., W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按照数值大小，将 Q 划分为 4 个水平：

（1）Q<1，以 Q0 表示，企业直接评为一般环境风险等级；（2）1≤Q<10，以 Q1 表示；（3）10≤Q<100，以 Q2 表示；（4）Q≥100，以 Q3 表示。

表 7.1-1 涉气环境风险物质存储情况一览表

序号	物质名称	储存地点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			
			最大存在量 (t)	CAS 号	临界量 (t)	Q
1	柴油	柴油罐	15	/	2500	0.006
2	重油	重油储罐	26.7	/	2500	0.01068
3	废机油	危废暂存间	0.05	/	2500	0.00002
4	导热油	导热油炉	1t		2500	0.0004
合计						0.0171

根据表 7.1-1，Q<1，以 Q0 表示，企业突发大气环境事件风险等级表示为“一般-大气（Q0）”。

7.2 突发水环境事件风险分级

7.2.1 水环境风险物质与临界量比值（Q）

涉水风险物质包括附录 A 中的第三、第四、第五、第六、第七和第八部分全部风险物质，以及第一、第二部分中溶于水 and 遇水发生反应的风险物质，具体包括：溶于水的硒化氢、甲醛、乙二腈、二氧化氯、氯化氢、氨、环氧乙烷、甲胺、丁烷、二甲胺、一氧化二氯，砷化氢、二氧化氮、三甲胺、二氧化硫、三氟化硼、硅烷、溴化氢、氯化氰、乙胺、二甲醚，以及遇水发生反应的乙烯酮、氟、四氟化硫、三氟溴乙烯。判断企业生产原料、产品、中间产品、副产品、催化剂、辅助生产物料、“三废”污染物等是否涉及水环境风险物质，计算涉水风险物质（混合或稀释的风险物质按其组分比例折算成纯物质）与其临界量的比值 Q，计算方法同涉气风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当企业只涉及一种风险物质时，该物质的数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企业存在多种风险物质时，按式（1）计算：

$$Q = \frac{w_1}{W_1} + \frac{w_2}{W_2} + \dots + \frac{w_n}{W_n} \quad (1)$$

式中：w₁, w₂, ..., w_n——每种风险物质的存在量，t；

W₁, W₂, ..., W_n——每种风险物质的临界量，t。

按照数值大小，将 Q 划分为 4 个水平：

- (1) Q < 1，以 Q₀ 表示，企业直接评为一般环境风险等级；
- (2) 1 ≤ Q < 10，以 Q₁ 表示；
- (3) 10 ≤ Q < 100，以 Q₂ 表示；
- (4) Q ≥ 100，以 Q₃ 表示。

表 7.2-1 涉水环境风险物质存储情况一览表

序号	物质名称	储存地点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			
			最大存在量 (t)	CAS 号	临界量 (t)	Q
1	柴油	柴油罐	15	68334-30-5	2500	0.006
2	重油	重油储罐	26.7	/	2500	0.01068
3	导热油	导热油炉	1t	/	2500	0.0004
4	废活性炭	危废暂存间	0.6	/	50	0.012
5	废机油	柴油罐	0.05	/	2500	0.00002

合计	0.0291
----	--------

根据表 7.2-1, $Q < 1$, 以 Q_0 表示, 企业突发水环境事件风险等级表示为“一般-水 (Q_0)”。

7.2.2 风险等级调整

近三年内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行为受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处罚的企业, 在已评定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基础上调高一级, 最高等级为重大。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新建企业, 近三年内未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行为受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处罚, 故不调整等级。

7.2.3 级别表征

项目同时涉及突发大气和水环境事件风险, 风险等级表示为一般[一般-大气 (Q_0) + 一般-水 (Q_0)]。

7.3 生产工艺过程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 (M)

采用评分法对企业生产工艺过程、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废水排放去向等指标进行评估汇总, 确定企业生产工艺过程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 (M)。企业生产工艺过程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评估指标及分值见表 7.3-1。

表 7.3-1 涉水环境风险物质存储情况一览表

评估指标		分值	企业分值
生产工艺		20 分	5
安全生产控制(8 分)	消防验收	2	0
	安全生产许可	2	0
	危险化学品安全评价	2	0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备案	2	0
水环境风险防控措施(40 分)	截流措施	8	0
	事故排水收集措施	8	0
	清净下水系统防控措施	8	0
	雨水系统防控措施	8	0
	生产废水系统防控措施	8	0
大气环境风险防控措施(10 分)	毒性气体泄漏紧急处置装置	6	0
	生产区域或厂界毒性气体泄漏监控预警系统	4	4
厂内危险废物处置(4 分)	危险废物存放、转运、处置设施和风险防控措施	4	0
环评及批复的其他环境风险防控措施落实情况(8 分)		8	0

废水排放去向（10分）	10	7
合计	100	16

根据表 7.3-1 可知企业生产工艺过程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小于 25，属于 M1 类水平。

7.4 大气环境风险受体敏感程度(E)评估

大气环境风险受体敏感程度类型按照企业周边人口数进行划分。按照企业周边 5 公里或 500 米范围内人口数将大气环境风险受体敏感程度划分为类型 1、类型 2 和类型 3 三种类型分别以 E1、E2 和 E3 表示，见表 4。

大气环境风险受体敏感程度按类型 1、类型 2 和类型 3 顺序依次降低。若企业周边存在多种敏感程度类型的大气环境风险受体,则按敏感程度高者确定企业大气环境风险受体敏感程度类型。

敏感程度	大气环境风险受体	企业所属
类型 1(E1)	企业周边 5 公里范围内居住区、医疗卫生机构、文化教育机构、科研单位、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商场、公园等人口总数 5 万人以上，或企业周边 500 米范围内人口总数 1000 人以上，或企业周边 5 公里涉及军事禁区、军事管理区、国家相关保密区域	
类型 2(E2)	企业周边 5 公里范围内居住区、医疗卫生机构、文化教育机构、科研单位、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商场、公园等人口总数 1 万人以上、5 万人以下，或企业周边 500 米范围内人口总数 500 人以上、1000 人以下	
类型 3(E3)	企业周边 5 公里范围内居住区、医疗卫生机构、文化教育机构、科研单位、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商场、公园等人口总数 1 万人以下，且企业周边 500 米范围内人口总数 500 人以下	√

综上所述，企业生产工艺过程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M）属于类型 3(E3)。

附件一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信息通告表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信息通告表				
时间		污染物名称		污染类型
危险等级		人员伤亡情况		
受影响范围				
事件过程及善后措施				
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 应急预案培训考核表

培训主题							培训讲师						
培训日期							培训部门						
培训内容							培训方式		口外训 口内训				
序号	部门	姓名	考试方式			考核结果	序号	部门	姓名	考试方式			考核结果
			口试	实操	笔试					口试	实操	笔试	
1							19						
2							20						
3							21						
4							22						
5							23						
6							24						
7							25						
8							26						
9							27						
10							28						
11							29						
12							30						
13							31						
14							32						
15							33						
16							34						
17							35						
18							36						

附件三 隐患排查表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隐患排查表

排查时间： 年 月 日

现场排查负责人（签字）：

排查内容	具体排查内容	排查结果		
		是，证明材料	否，具体问题	其他情况
1.是否按规定开展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确定风险等级	(1) 是否编制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并与预案一起备案。			
	(2) 企业现有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种类和风险评估报告相比是否发生变化。			
	(3) 企业现有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数量和风险评估报告相比是否发生变化。			
	(4)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种类、数量变化是否影响风险等级。			
	(5)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确定是否正确合理。			
	(6)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是否通过评审。			
2.是否按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	(7) 是否按要求对预案进行评审,评审意见是否及时落实。			
	(8) 是否将预案进行了备案,是否每三年进行回顾性评估。			
	(9) 出现下列情况预案是否进行了及时修订。 1) 面临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发生重大变化,需要重新进行风险评估; 2) 应急管理组织指挥体系与职责发生重大变化; 3) 环境应急监测预警机制发生重大变化,报告联络信息及机制发生重大变化; 4) 环境应急应对流程体系和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5) 环境应急保障措施及保障体系发生重大变化; 6) 重要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 7) 在突发环境事件实际应对和应急演练中发现问题,需要对环境应急预案做出重大调整的。			
	(10) 是否建立隐患排查治理责任制。			
3.是否按规定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和建立档案	(11) 是否制定本单位的隐患分级规定。			
	(12) 是否有隐患排查治理年度计划。			
	(13) 是否建立隐患记录报告制度,是否制定隐患排查表。			
	(14) 重大隐患是否制定治理方案。			
	(15) 是否建立重大隐患督办制度。			
	(16) 是否建立隐患排查治理档案。			
4.是否按规定开展突发环境	(17) 是否将应急培训纳入单位工作计划。			
	(18) 是否开展应急知识和技能培训。			
	(19) 是否健全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培训时间、内			

事件应急培训,如实记录培训	容、人员等情况。			
5.是否按规定储备必要的环境应急装备和物资	(20) 是否按规定配备足以应对预设事件情景的环境应急装备和物资。			
	(21)是否已设置专职或兼职人员组成的应急救援队伍。			
	(22) 是否与其他组织或单位签订应急救援协议或互救协议。			
	(23) 是否对现有物资进行定期检查,对已消耗或耗损的物资装备进行及时补充。			
6.是否按规定公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演练情况	(24) 是否按规定公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演练情况。			

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

铜环评字〔2022〕10号

关于《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建沥青混合料搅拌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关于请求审批〈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建沥青混合料搅拌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请示》及《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建沥青混合料搅拌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项目建设内容，经研究，我局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批复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属新建项目，经2021年2月2日县开放型经济工作项目初审会会议及2021年5月31日招商引资工业项目准入评审表同意准入，并选址在铜鼓县带溪乡大群村桥头组，项目地

理坐标位置:东经114° 38' 18.195",北纬28° 40' 34.787"。项目西侧、北侧、东侧为林地,南侧为国道G221。

项目新建内容为主体工程(生产区、粗加工区)、辅助工程(控制室、配电间、消防泵房、办公楼)、储运工程(料场、矿粉筒仓、柴油罐区、沥青罐区)、公用工程(给排水、供电、供热系统)、环保工程(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环境风险管控等措施)。主要设备有圆锥式破碎机(1台)、原生沥青混凝土干燥滚筒(1台)、再生沥青混凝土干燥滚筒(1台)、原生沥青振动筛(1台)、再生沥青振动筛(1台)、原生沥青搅拌缸(1台)、再生沥青搅拌缸(1台)等。

本项目设计年生产4万吨原生沥青混凝土和0.3万吨再生沥青混凝土,项目原生沥青混凝土由沥青、碎石、矿粉经骨料预处理、粉料预处理、沥青预处理、搅拌等工序生产原生沥青混凝土;再生沥青混凝土是将旧沥青混凝土路面铣刨后运到厂区内,根据旧料中的沥青含量、沥青老化程度、集料级配等情况,掺入一定数量的骨料进行热态拌和,使混合料达到规定的各项指标,并按热拌沥青混合料的施工工艺重新铺筑路面。

本项目总投资78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21万元,占总投资的1.55%。

本项目已取得铜鼓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立项备案(项目代码为:2105-360926-04-01-198726),所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二）项目批复意见

你单位应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本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缓解和控制不利影响。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中所列工程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项目建设的污染防治措施及要求

项目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生产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按照《报告表》的要求落实环保资金，配套建设污染防治设施，制定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并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项目建设运行总体要求。在设计、建设和运行中，按照“环保优先、绿色发展”目标和循环经济、清洁生产的理念，采用国内外成熟可靠、技术先进、环境友好的工艺技术方案，选用优质装备，强化各装置节能降耗措施，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

（二）废水污染防治要求。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初期雨水和车辆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林地灌溉。初期雨水经厂区雨水沟排入厂区初期雨水收集沉淀池，经沉淀后回用于厂区场地清洗；车辆清洗废水经车辆清洗平台配套的一座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车辆清洗。

（三）废气污染防治要求。本项目废气主要是矿粉筒仓废

气、破碎废气、卸料废气、上料废气、原生沥青混凝土生产废气、再生沥青混凝土生产废气、沥青储罐废气和导热油炉柴油燃烧废气。

矿粉筒仓废气经仓顶袋式收尘机处理后通过筒仓呼吸孔排放；破碎废气通过设置喷淋设施进行洒水抑尘；卸料废气通过在料场设置三面围挡+喷淋设施进行洒水抑尘；上料废气骨料上料仓设置三面围挡+喷淋设施进行洒水抑尘；原生沥青混凝土生产废气中搅拌工序产生的沥青烟经密闭管道进入骨料配套的燃烧器内二次燃烧，燃烧后与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起引至袋式除尘器（1#）处理，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再生沥青混凝土生产废气中烘干加热工序、搅拌工序产生的沥青烟经密闭管道进入骨料配套的燃烧器内二次燃烧，燃烧后与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起引至袋式除尘器（2#）处理，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沥青储罐废气经“水冷凝+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的排气筒（DA002）排放；导热油炉柴油燃烧废气经一根8m高的排气筒（DA003）排放。

（四）环境噪声污染防治要求。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生产过程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合理的平面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用消音、隔声、减振等措施，以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五）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要求。应按“资源化、减量化、

无害化”的处置原则，认真落实固废分类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本项目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有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布袋和沉淀池沉渣。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定期外售；废布袋由厂家回收；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外售。危险废物主要有废活性炭和废机油。废活性炭和废机油经分类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六）环境风险防控要求。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控措施，从生产使用、贮存运输等方面采取积极的防护措施，加强生产设备及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维护。健全企业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管理体系，制定全厂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做好应急设施的检查维护，并配备足够的应急物资，定期组织开展应急演练。

三、项目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和排放总量要求

（一）废水。本项目生活污水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旱作灌溉标准。

（二）废气。本项目矿粉筒仓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标准；破碎废气、卸料废气和上料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限值；原生沥青混凝土、再生沥青混凝土生产废气中，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

标准》(GB14554-93)表2排放限值,二氧化硫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4中燃油炉窑二级排放限值,颗粒物、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苯并[a]芘、沥青烟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限值,烟气黑度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二加热炉中非金属加热炉二级排放限值。沥青储罐废气中,非甲烷总烃、苯并[a]芘、沥青烟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排放限值;导热油炉柴油燃烧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燃油锅炉排放限值。

(三) 噪声。本项目运营期厂界东、西、北侧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南侧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

(四) 固体废物。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

(五) 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林地灌溉。初期雨水和车辆清洗废水处理回用,不外排,故无需申请废水总量;本项目废气总量控制要求: $VOCs \leq 0.032kg/a$; $NO_x \leq 0.60t/a$ 。

四、其他环保要求

（一）项目建设环保要求。项目初步设计阶段应进一步细化环境保护设施，在环保篇章中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的各项措施及投资。在施工招标文件、施工合同和工程监理招标文件中明确环保条款和责任。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二）排污许可证申领要求。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要求，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前，按照经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认真梳理并确认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落实后，依法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按证排污”。

（三）运行管理要求。加强建设及生产运行各环节的管理，最大限度减少无组织排放。健全环保规章制度，制定严格的环境保护岗位责任制及风险防范预案和措施，并加强环保治污设施运行维护管理，严禁擅自闲置、停用或拆除环保治理设施。

（四）竣工环保验收要求。项目建设符合本批复有关要求后，应按照生态环境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组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编制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后向我局报备。建设单位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过程中，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不得弄虚作假。如违反将依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

例》等的规定予以处罚。

(五) 项目变更环保要求。以上批复仅限于《报告表》确定的建设内容等，严禁擅自增加和改变建设内容。若项目建设性质、地点、规模、内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必须重新向我局申请办理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审批后超过5年方动工建设的，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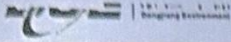
(六) 日常环保监管要求。请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负责项目建设和运营期的监管。你单位应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2年9月22日印发

附件五 废物(液) 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



DJE2023



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

签订时间：2023 年 12 月 1 日

合同编号：23JXYCJX00457

甲方：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宜春市铜鼓县带溪乡大群村龙形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926MA88X36P0Y

联系人：胡旭

联系电话：17879808093

电子邮箱：/

乙方：江西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丰城市孙渡街道循环经济园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9813147107422

联系人：危涛

联系电话：15007945242

电子邮箱：weitao@dongjiang.com.cn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甲方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工业废物（液）【废机油 HW08(900-249-08)0.1 吨/年、废活性炭 HW49(900-039-49)0.6 吨/年、废空桶（200L 以下）HW49(900-041-49)0.1 吨/年】，不得随意排放、弃置或者转移，应当依法集中处理。乙方作为一家具有处理工业废物（液）资质的合法企业，甲方同意由乙方处理其全部工业废物（液），甲乙双方现就上述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自愿达成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照执行：

一、甲方合同义务

1、甲方应将本合同约定下生产过程中所形成的工业废物（液）连同包装物交予乙方处理。乙方向甲方提供预约式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服务，甲方应在每次有工业废物（液）处理需要前，提前【7】日通过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具体的收运时间、地点及收运工业废物（液）的具体数量和包装方式等，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3】日内告知甲方是否可以提供相应的处理处置服务。

2、甲方应将各类工业废物（液）分类存储，做好标记标识，不可混入其他杂物，以方便乙方处理及保障操作安全。对袋装、桶装的工业废物（液）应按照工业废物（液）包装、标识及贮

存技术规范要求贴上标签。

3、甲方应将待处理的工业废物（液）集中摆放，并为乙方上门收运提供必要的条件，包括进场道路、作业场地、装车所需的装载机械（叉车等），以便于乙方装运。

4、甲方承诺并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工业废物（液）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1) 工业废物（液）中存在未列入本合同附件的品种[特别是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以及氰化物等剧毒物质的工业废物（液）]；

2) 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

3) 两类及以上工业废物（液）人为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者将危险废物（液）与非危险废物（液）混合装入同一容器；

4) 工业废物（液）中存在未如实告知乙方的危险化学品成分；

5) 违反工业废物（液）运输包装的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其他异常情况。

如出现以上任一情形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及费用。

5、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时间，准时、足额向乙方支付费用。

二、乙方合同义务

1、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具备处理工业废物（液）所需的资质、条件和设施，并保证持有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2、乙方自备运输车辆和装卸人员，按双方商议的计划到甲方收取工业废物（液）。乙方在接到甲方收运通知后，若无法接受甲方预约按计划处理工业废物（液）的，应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选择其他替代方法处理工业废物（液）。乙方某次或某一段时间无法为甲方提供处理处置服务的，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3、乙方收运车辆以及司机与装卸员工，应当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作业完毕后将作业范围清理干净，并遵守甲方的相关环境以及安全管理规定。

三、工业废物（液）的计重

工业废物（液）的计重应按下列方式【1】进行：

1、在甲方厂区内或者附近过磅称重，由甲方提供计重工具或者支付计重的相关费用；

2、用乙方地磅免费称重；

3、若工业废物（液）不宜采用地磅称重，则按照微型磅秤重方式计重。

四、工业废物（液）种类、数量以及收费凭证及转接责任

1、甲、乙双方交接处理工业废物（液）时，必须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的各项内容，该联单作为合同双方核对工业废物（液）种类、数量以及收费的凭证。

2、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甲方将待处理工业废物（液）交乙方签收且离开甲方厂区之前，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甲方将待处理工业废物（液）交乙方签收且离开甲方厂区之后，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五、费用结算和价格更新

1、费用结算：

根据本合同附件《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报价单》中约定的方式进行结算。

2、结算账户：

- 1) 乙方收款单位名称:【江西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 2) 乙方收款地址、电话:【江西省丰城市孙渡街道循环经济园区 0795-6878968】
- 3) 乙方收款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中山桥支行 53270188000106689】

甲方将合同款项付至上述指定结算账户进行支付后方可确定甲方履行了本合同付款义务,否则视为甲方未履行付款义务,甲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价格更新

本合同附件《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报价单》中列明的收费标准应根据市场行情及时更新。在合同有效期内,若市场行情发生较大变化时,乙方有权要求对收费标准进行调整,经双方协商后,应重新签订补充协议确定调整后的收费标准。

六、不可抗力

在合同有效期内,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是指合同订立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自然灾害,如台风、地震、洪水、冰雹;政府行为,如征收、征用;社会异常事件,如罢工、骚乱、疫情等方面)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时,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后三日内,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并提供有关证明。在取得相关证明之后,主张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可以不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本合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七、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 1、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法律。
- 2、就本合同履行发生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争议败诉方承担与争议有关的诉讼费、调查费、公证费、律师费及守约方实现债权的其它费用等,除非人民法院另有判决。

八、保密条款

合同双方在工业废物(液)处理过程中所知悉的技术秘密以及商业秘密有义务进行保密,非因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监管部门另有要求或履行本合同项需要,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如有违反,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九、违约责任

1、合同任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行为,经守约方提出纠正后在10日内仍未予以改正的,守约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造成守约方经济以及其他方面损失的,违约方应予以全面、足额、及时、有效的赔偿。

2、合同任一方无正当理由撤销或者解除合同,造成合同对方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3、甲方所交付的工业废物(液)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不包括第一条第四款的异常工业废物(液)的情况)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及费用。乙方同意接收的,由乙方就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工业废物(液)重新提出报价单交于甲方,经双方商议同意签字确认后再由乙方负责处理;如协商不成,乙方不负责处理,并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及费用。

4、若甲方故意隐瞒乙方收运人员或者将属于第一条第四款的异常工业废物(液)装车,由此造成乙方运输、处理工业废物(液)时出现困难、发生事故或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

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包括分析检测费、处理工艺研究费、工业废物（液）处理费、事故处理费等）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乙方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追究甲方和甲方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5、甲方逾期支付处理费、运输费或收购费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总额万分之四支付违约金给乙方，并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逾期达30天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并要求甲方按合同总金额的20%支付违约金，如给乙方造成损失，甲方应赔偿乙方的实际损失。乙方已按照合同约定处理完成工业废物（液）对应的处理费、运输费或收购费，甲方应本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不得因嗣后双方合作事项变化或其他任何理由拒绝支付，或要求以此抵扣任何赔偿费、违约金等。

十、合同其他事宜

1、本合同有效期为【壹】年，从【2023】年【12】月【1】日起至【2024】年【11】月【30】日止。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的约定为准。

3、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包括纠纷进入诉讼或仲裁程序后的各阶段）相关文件或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和法律后果作如下约定：

甲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江西省宜春市铜鼓县迎宾大道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收件人为【胡旭】，联系电话为【17879808093】；

乙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江西省丰城市孙渡街道循环经济园区】，收件人为【袁仙兰】，联系电话为【0795-6790138/4008308631】。



双方确认：一方提供的送达地址不准确或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通知对方导致相关文件或法律文书未能被实际接收的，或一方拒绝接收相关文件或法律文书的，若是邮寄送达，则以邮件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若是直接送达，则以送达人在送达回证上注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壹份，乙方持壹份，另贰份交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

5、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业务专用章之日起正式生效。

6、本合同附件《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服务报价单》、《工业废物（液）清单》、《廉洁自律告知书》，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附件约定为准。

【以下无正文，仅为合同签署页】

<p>甲方（盖章）： 地址：江西省宜春市铜鼓县东岭乡大群村龙形湾 业务联系人：胡旭 收运联系人：胡旭 电话：1787980893 传真：/ 开户银行：江西铜鼓农商银行丰田支行 账号：158159108000023137</p>	<p>乙方（盖章）： 地址：江西省丰城市孙渡街道循环经济园区 业务联系人：危涛 收运联系人：危涛 电话：15007945242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中山桥支行 账号：53270188000106689</p>
--	--

客服热线：400-8308-631



工业废物（液）清单

甲方需求，经协商，双方确定本合同项下甲方拟交由乙方处理处置的工业废物（液）种类及预计量如下：

序号	工业废物（液）名称	工业废物（液）编号	年预计量	包装方式	处理方式
1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0.1吨	桶装	处置
2	废空桶	HW49 (900-041-49)	0.1吨	散装	处置
3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0.6吨	袋装	处置

为免疑义，乙方向甲方提供的系预约式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服务，上述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年预计量为合同签署时甲、乙双方根据签署时的情况暂预计的处理量，不构成对双方实际处理量的强制要求，实际处理量以乙方接受甲方预约并由甲方处理完成数量为准。但若甲方在本合同签署后出现实际处理量低于预计处理量的情况，甲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有权将原提供给甲方的工业废物（液）处理指标进行适当调整。

铜鼓县海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江西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服务报价单

第（23JXYCJX00457）号

根据甲方提供的工业废物（液）种类，经综合考虑处理工艺技术成本，现乙方报价如下：

序号	名称	废物编号	规格	年预计量	单位	包装方式	处理方式	单价	单位	付款方
1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	0.1	吨	桶装	处置	5000	元/吨	甲方
2	废空桶	HW49 (900-041-49)	200L以下	0.1	吨	散装	处置	5000	元/吨	甲方
3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	0.6	吨	袋装	处置	5000	元/吨	甲方

1、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 乙方依据上述报价约定收取服务费（含税）：人民币【陆仟】元整（¥【6000】元/年）；甲方需在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将全部款项以银行转账的形式支付给乙方，乙方收到全部款项后依法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具体税率变动以国家税务政策的规定为准，税率调整的本价格表含税价格保持不变，不发生调整，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的费用、取样检测分析、工业废物（液）分类标签标示服务咨询、工业废物（液）处置方案提供及工业废物（液）的运输及处置等全部费用。

(2) 双方确认前述服务费系根据合同签订时的情况及年预计量确定，但若实际处理量低于年预计量的，服务费用仍保持不变，且收费方式不改变本合同预约式的性质。

(3) 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委托乙方处理的工业废物（液）超出上述表格所列种类的，如乙方同意接受甲方处理请求的，乙方另行报价，双方另行签署协议后乙方予以处理；如实际处理量超出预计量的工业废物（液）乙方按表格所列单价另行收费，甲方应在乙方就实际处理量超出部分工业废物（液）当次处理完毕之日起30日内向乙方支付超出部分的处置费用。本合同中废空桶规格为200L以下，之前盛装矿物油、为毒性、不含剧毒。

2、运输条款

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免费提供【1】次工业废物（液）收运服务（仅指免收收运费，处理费等其他服务费不计入免费范围），但甲方应提前七天通知乙方。甲方需要乙方提供收运服务超过【1】次的，超过部分乙方有权收取【3500】元/次的收运费（该费用不包含在打包收取的服务费中），甲方应在当次待处理工业废物（液）交乙方收运后【3】日内向乙方支付当次的收运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危废收运总量为0.8吨，单价相同的危废可相互调剂收运数量。

3、甲方应将各类待处理工业废物（液）分开存放，如有桶装废液请贴上标签做好标识，并按照《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约定做好分类及标志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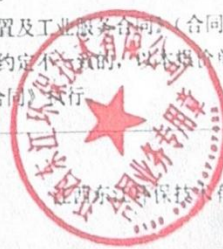
4、本报价单包含甲、乙双方商业机密，仅限于内部存档，切勿对外提供或披露。

5、本报价单为甲、乙双方于2023年12月01日签署的《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合同编号：23JXYCJX00457）的附件。本报价单与《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报价单约定为准。本报价单未涉及事宜，遵照双方签署的《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执行。

铜陵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01日



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业务专用章



廉洁自律告知书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很荣幸能与贵司建立/保持业务合作伙伴关系，我公司历来倡导依法经营、按章办事、廉洁正、履行职责、诚实守信的经营风气，为了更好地维护贵我双方的合作关系，强化对经营活动的纪律约束，规范从业人员行为，现将我公司的有关规定及主张通告贵方，望协助并监督执行：

一、严禁我公司人员有以下行为：

- 1、严禁利用职权在经营活动中谋取个人私利，损害本公司利益；
- 2、严禁利用职务上的便利通过同业经营或关联交易为本人或特定关系人谋取利益；
- 3、严禁利用企业的商业秘密、知识产权、业务渠道为本人或者他人从事牟利活动；
- 4、严禁在经营活动中索取、收受任何形式的回扣、手续费、酬金、礼金、感谢费、各种有价证券等；
- 5、严禁在经营活动中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履行职务的宴请、旅游和其它高消费娱乐活动。

二、贵方不可以有以下行为：

- 1、不可以向我公司人员行贿、变相行贿以及报销本应由其个人支付的费用；
- 2、不可以向我公司人员赠送礼品、礼金、各种有价证券及其他支付凭证；
- 3、不可以为我公司人员提供任何方式的高消费娱乐活动；
- 4、不可以为我公司人员在贵方入股、参股、兼职以及为其个人牟利提供便利。

以上规定的执行希望得到贵方的支持和配合，若我公司人员有违反上述规定的行为，在经营活动中有不廉洁以及不正当的情形发生，请贵方主动告知我们，我司将严肃查处，决不姑息；触犯国家法律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如贵方人员违反本规定，贵司有权中止或取消与贵方的合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贵方负责。

我们愿与贵方建立健康、公平的商业秩序和实现双赢而共同努力。

(甲方) 单位盖章：
2023年12月1日

(乙方) 单位盖章：
2023年12月1日

附件六 新建沥青混合料搅拌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新建沥青混合料搅拌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12月2日，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根据新建沥青混合料搅拌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铜鼓县带溪乡大群村桥头组，总占地面积为30506.82m²（45.76亩），厂区中心地理坐标为：E114°38'18.195"，N28°40'34.787"。项目生产规模：年产沥青混凝土31.68万吨。

工程组成与建设内容：

1. 主体工程：生产区，占地面积2000m²；粗加工区，占地面积1000m²。
2. 公用工程：供水、供电系统。
3. 环保工程：废气处理设施、废水处理设施、一般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兴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编制完成《新建沥青混合料搅拌站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年9月22日，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以铜环评字【2022】10号文对本项目予以批复。

2023年3月，受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委托，江西省华清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新建沥青混合料搅拌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根据江西省华清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于2019年8开工建设，2022年10月投入试生产。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申请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60926MA38X36P0Y001U），有效期至2028年04月18日。

（三）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78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21万元，占总投资的1.5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新建沥青混合料搅拌站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相关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的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与环评阶段对比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有车辆清洗废水、初期雨水、生活污水。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车辆清洗；初期雨水经厂区雨水沟排入初期雨水收集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场地清洗；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林地施肥。

(二)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沥青储罐废气，导热油炉柴油燃烧废气，原生沥青混凝土筛分、搅拌工艺废气，再生沥青混凝土加热、搅拌工艺废气，骨料烘干废气，冷骨料破碎、筛分粉尘，矿粉仓筒呼吸废气以及原料仓卸料废气、上料废气。

原生沥青混凝土工艺废气、再生沥青混凝土工艺废气分别经两套燃烧+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骨料烘干废气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沥青储罐废气经水冷凝+活性炭吸附后通过一根15m高的排气筒（DA002）排放；导热油锅炉柴油燃烧废气通过一根8m高的排气筒（DA003）排放；冷骨料破碎、筛分通过喷淋降尘；矿粉仓筒呼吸废气经仓顶袋式收尘机过滤后通过仓筒底部呼吸筒排放；

原料仓设置喷雾设施抑制卸料、上料扬尘。

(三) 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风机、空压机、提升机、破碎机等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隔声降噪、减振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布袋、废活性炭、沉淀池沉渣、废机油、生活垃圾。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定期外售；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外售；废布袋由原厂家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机油、废活性炭为危险废物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企业制定了突发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2. 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项目环评报告，企业周边应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经现场勘察，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敏感目标。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 废气

(1) 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污染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苯并[a]芘、沥青烟监测值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标准限值要求。

(2) 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原生沥青、再生沥青混凝土生产废气排放口主要污染物苯并[a]芘、沥青烟、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2标准限值要求；二氧化硫排放浓度、林格曼黑度均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表4中燃油炉窑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沥青储罐废气净化设施排放口污染物苯并[a]芘、非甲烷总烃、沥青烟排放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2标准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导热油炉柴油燃烧废气排放口主要污染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及林格曼黑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2中燃油锅炉标准限值要求。

2.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南侧噪声监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限值要求；厂界东、西、北三侧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3、总量控制

经核算，项目外排废气污染物NO_x、VOCs排放量满足项目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外排废气及噪声均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真审阅了相关技术资料，结合本项目内容进行了现场踏勘，在充分讨论后认为该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中的各项环保措施，达到了新建沥青混合料搅拌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在完成验收组提出的整改意见前提下，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严格执行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加强生产管理，健全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和维护台账，做好各项环保设施的维护检修，并保障正常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完善原料堆场建设及初期雨水收集沟池建设；规范设置环保标识牌。
3. 完善危险废物暂存建设，做好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负责人（建设单位）：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见附件签到表

验收组人员签名：

魏林根 李强 李建国
孙毅 魏伟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0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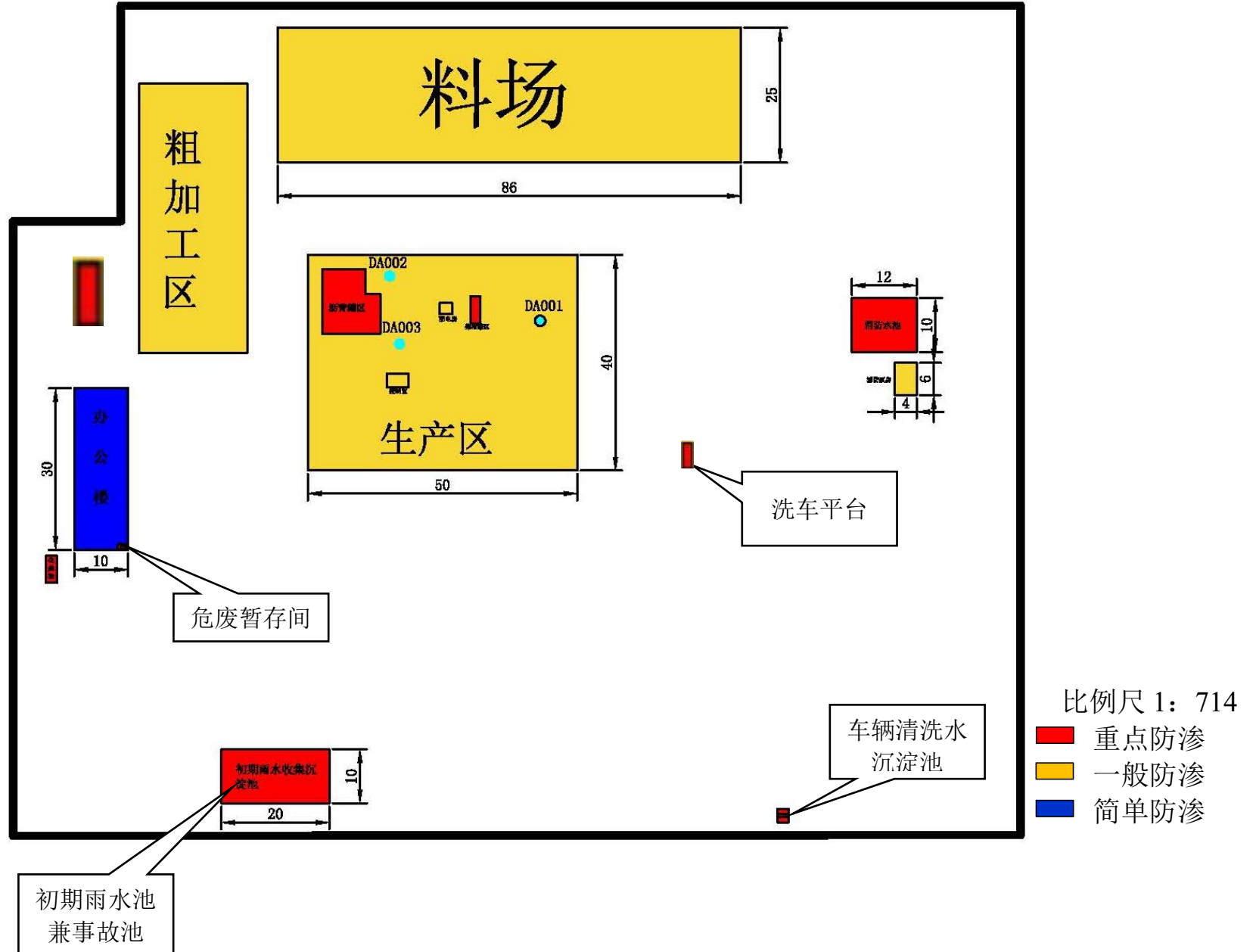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建沥青混合料搅拌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孙志波	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站长	13823682383
张国栋	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理	15258082253
彭村柱	江西农业科技学院	研究员	18579069752
李建国	江西农业科技学院	高工	1860912527
马德彪	江西睿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研究员	13920588265
			157977605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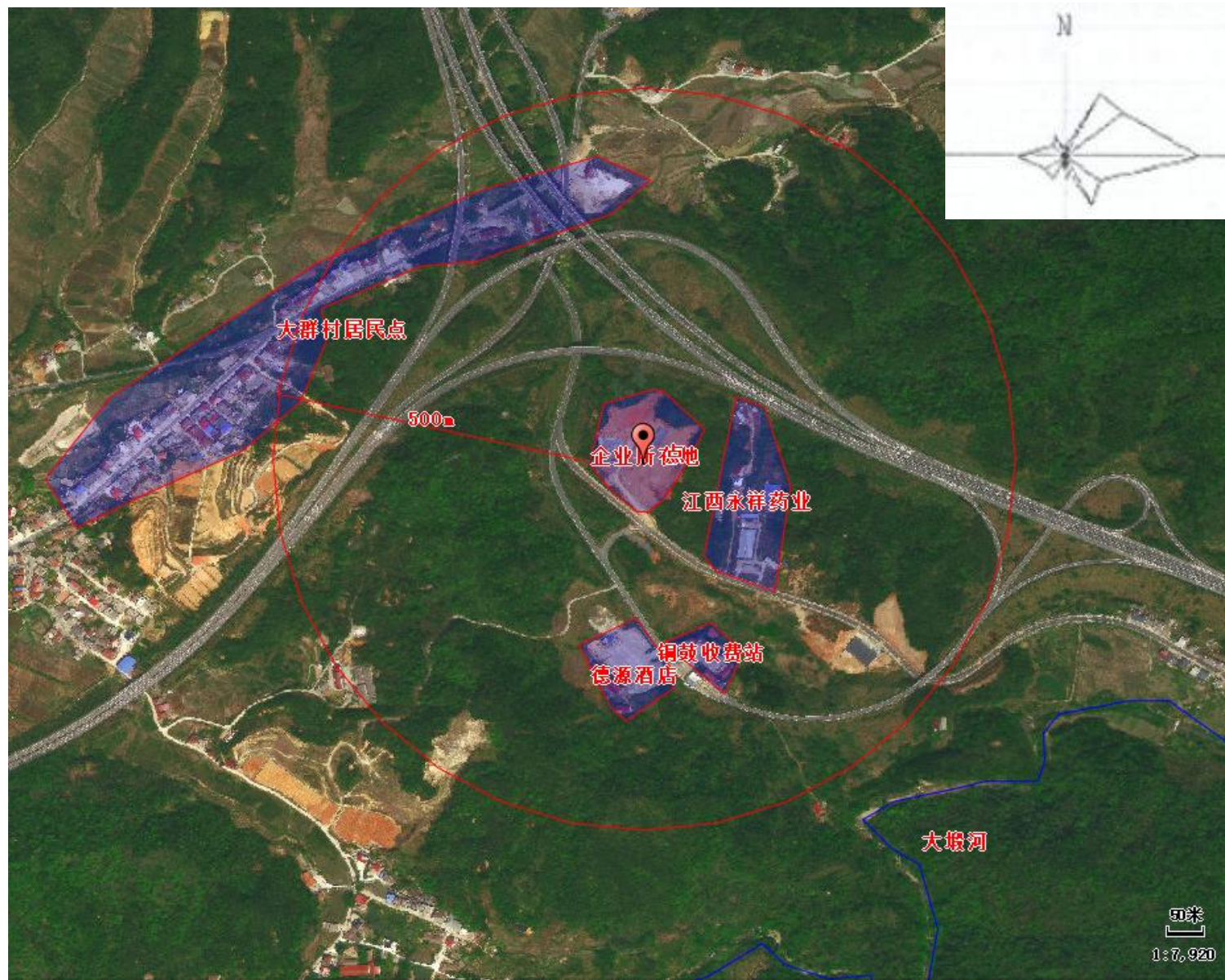
附图一 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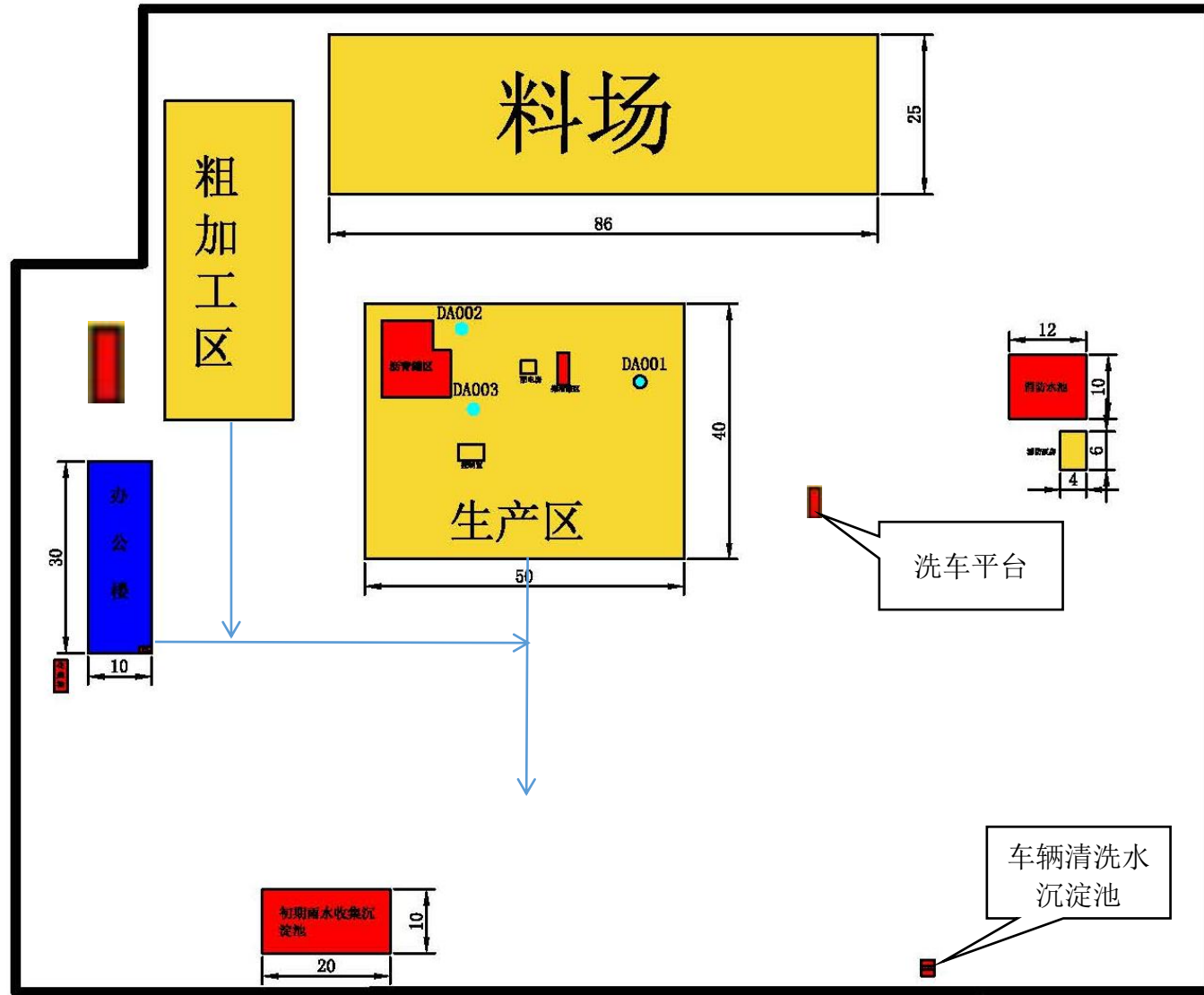
附图二 平面布置图与分区防渗图



附图三 周边风险受体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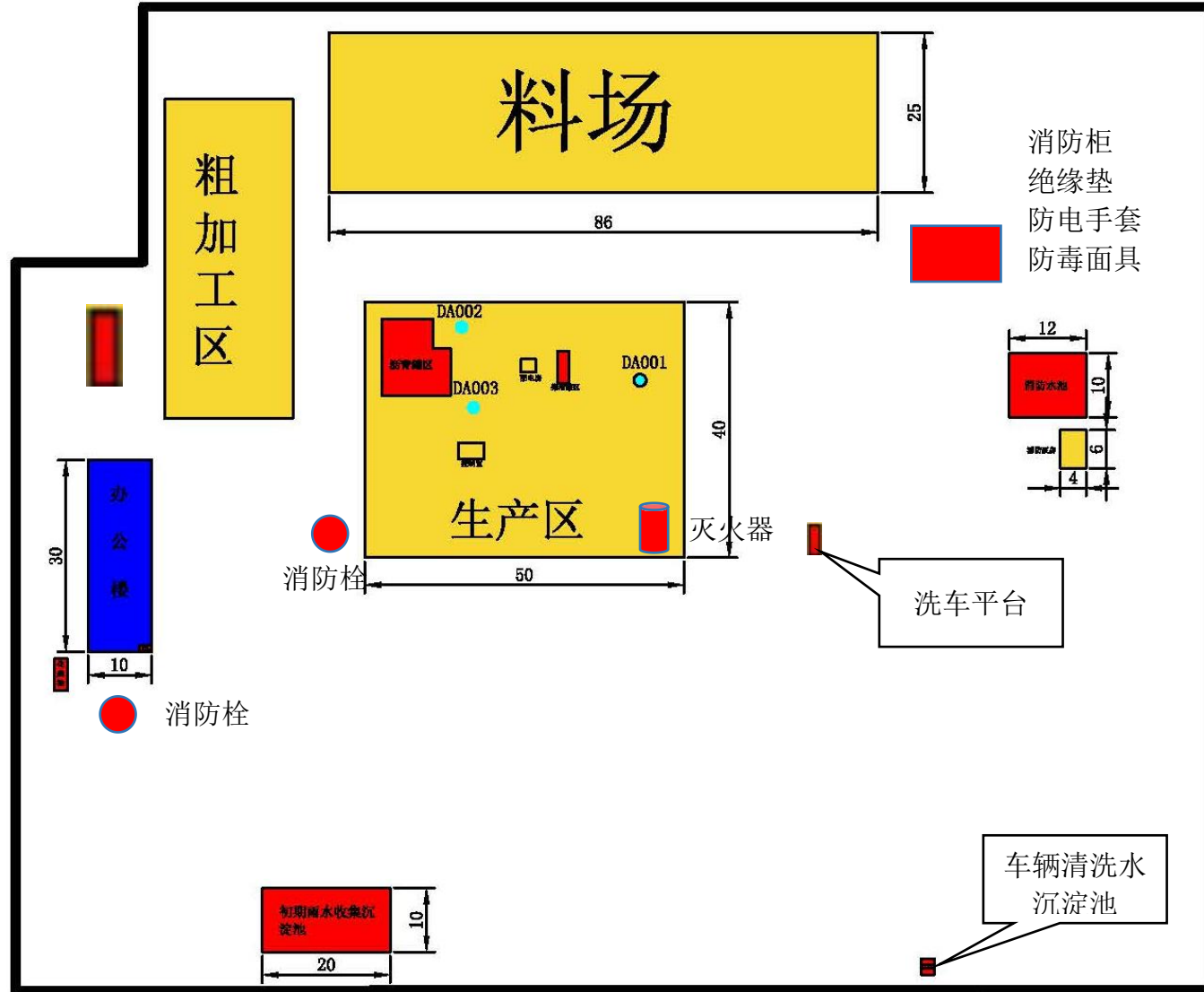


附图四 应急疏散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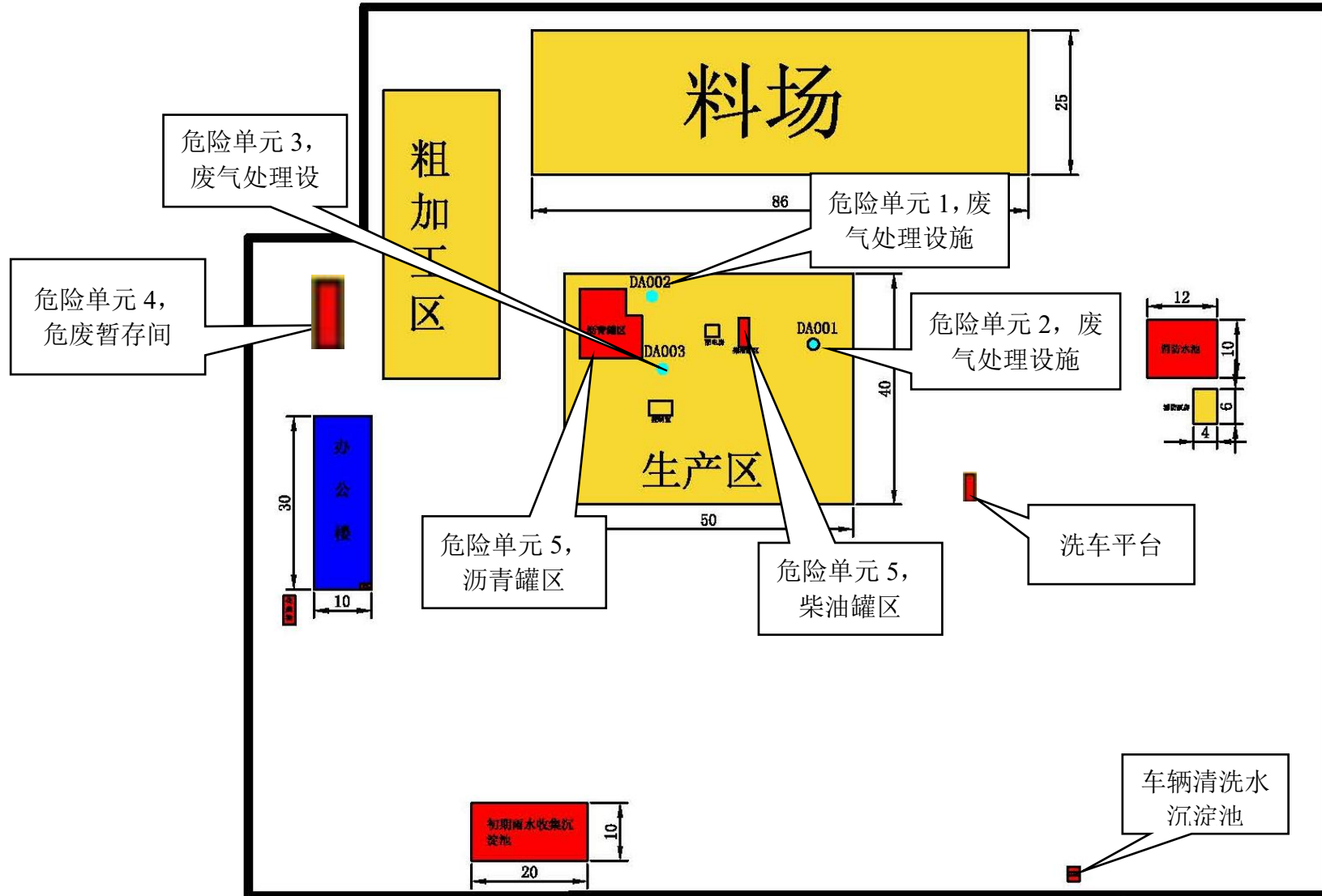
比例尺 1: 714

附图五 应急物资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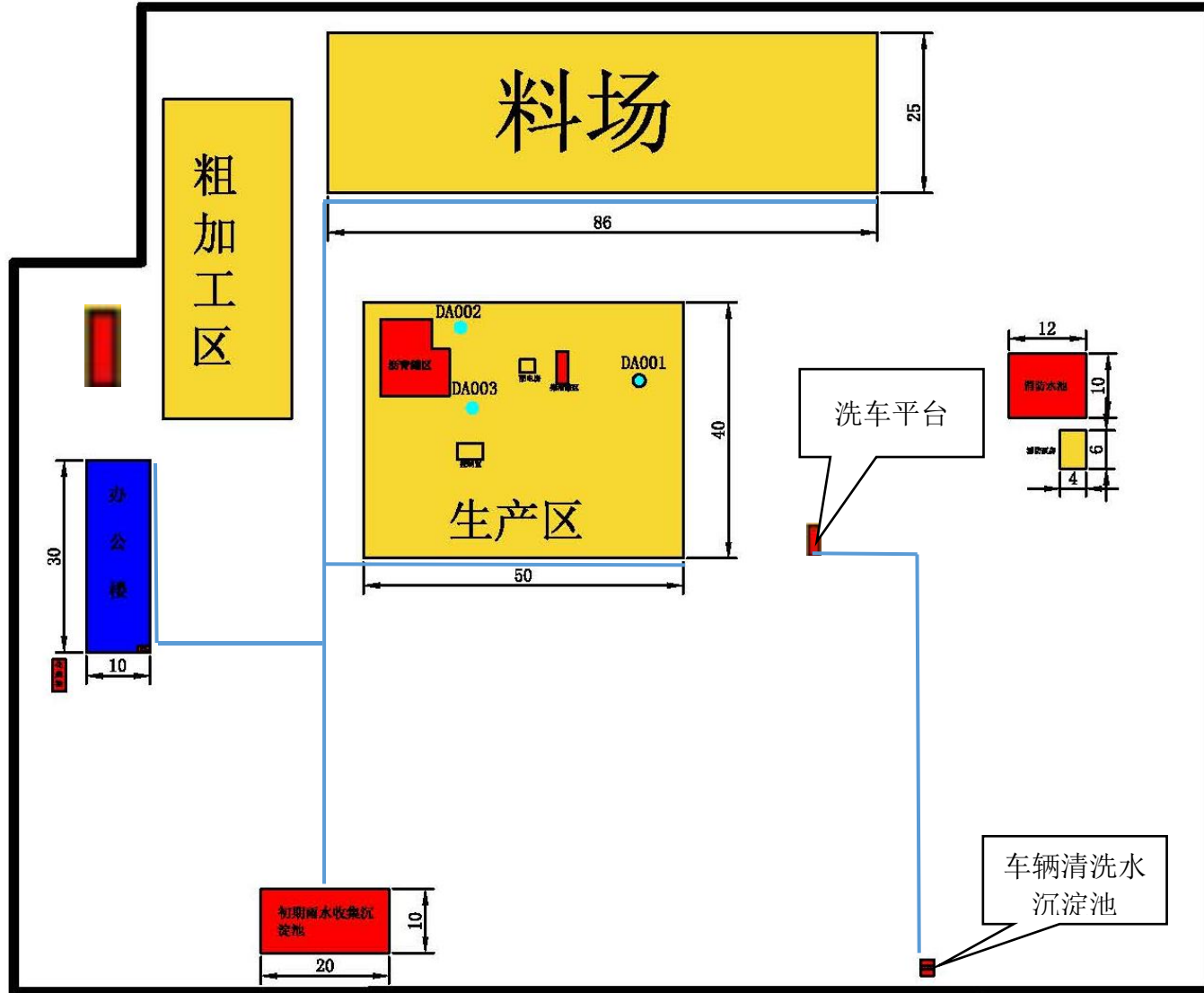
比例尺 1: 714

附图六 危险单元分布图



比例尺 1: 714

附图七 雨污管网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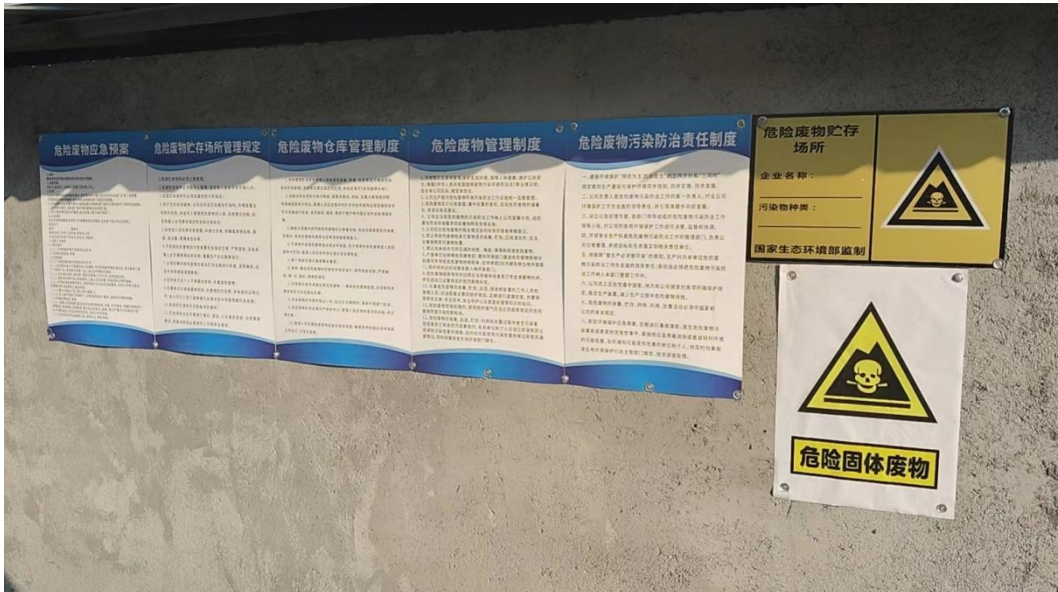


比例尺 1: 714

附图八 厂区现场图片







附图九 应急演练照片



附图十一 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危废产生及贮存月度汇总表

(单位:)

序号	月份	危废名称: 废机油				危废名称: 废活性炭				危废名称: 空油桶			
		上年度库存余量: 1 kg				上年度库存余量: 100 kg				上年度库存余量: 2个			
		月产生量	月入库量	月出库量	库存余量	月产生量	月入库量	月出库量	库存余量	月产生量	月入库量	月出库量	库存余量
1.	1	0	0	0	1	100	100	0	200	0	0	0	2
2.	2	0	0	0	1	0	0	0	200	0	0	0	2
3.	3	0	0	0	1	0	0	0	200	0	0	0	2
4.	4	0	0	0	1	100	100	0	300	0	0	0	2
5.	5	0	0	0	1	0	0	0	300	0	0	0	2
6.	6	0	0	0	1	0	0	0	300	0	0	0	2
7.	7	0	0	0	1	100	100	0	400	0	0	0	2
8.	8	1	1	0	2	0	0	0	400	0	0	0	2
9.	9	0	0	0	2	0	0	0	400	0	0	0	2
10.	10	0	0	0	2	0	0	0	400	0	0	0	2
11.	11	0	0	0	2	0	0	0	400	0	0	0	2
12.	12	0	0	0	2	0	0	0	400	0	0	0	2
13.	合计				2	0	0	0	400	0	0	0	2

附图十二 现场应急物质照片



第四部分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编制日期：2023 年 12 月 25 日

目录

前言	1
1 现有应急物资与装备	2
2 内部救援队伍	4
2.1 企业救援队伍	4
2.2 组织职责	5
1、应急指挥中心	5
2、应急办公室	5
3、通讯联络组	6
4、应急监测组	6
5、抢险救灾组	7
6、医疗救护组	7
7、后勤保障组	7
8、警戒疏散组	8
3 外部救援机构	10
3.1 请求政府协调应急救援力量	10
3.2 单位互助	10
4 环境应急专项经费调查	12
(1) 建立应急经费保障机制	12
(2) 建立有机统一的协调机制	12
(3) 建立可靠的资金保障体系	13
(4) 强化经费保障监管力度	13
(5) 完善经费保障体系	13
5 应急资源调查的结论	14

第四部分 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前言

为贯彻落实“十四五”环境风险防控任务，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环境安全，规范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行为，为企业提高环境风险防控能力提供切实指导，为生态环境部门根据企业环境风险等级实施分级差别化管理提供技术支持，生态环境部于2014年4月3日出台了《关于印发〈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的通知》（环办〔2014〕34号）。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投资7800万元，在铜鼓县带溪乡大群村桥头组进行建设，厂区总占地面积30506.82m²，建成后可形成年产4.3万吨沥青混凝土的生产规模。2022年9月完成了《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建沥青混凝土搅拌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2022年9月22日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以“铜环评字[2022]10号”文件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进行了批复。该项目目前正处于验收阶段。

本次仅针对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厂区内现有情况进行风险评估，如后续发生重大变化，导致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环境风险发生重大变化，需及时对风险评价进行修订。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配合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开展环境安全达标建设工作，积极采取自查自纠措施，针对近年来在应急演练中遇到的问题，总结经验，编制《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通过开展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可以掌握自身环境风险状况，明确环境风险防控措施，为后期的企业环境风险监管奠定基础，最终达到大幅度降低突发环境事件发生的概率。同时有利于各地生态环境部门加强对重点环境风险企业的针对性监督管理，提高管理效率，降低管理成本。

1 现有应急物资与装备

目前企业已经基本建立了企业内部应急预案在内的应急预案体系，并设立了“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指挥部设在企业办公楼。

为保障应急需要，企业在厂区内设置初期与水池兼事故应急池（400m²）使用，在各个装置区适当部位设置了应急器材，指定专人管理，定期检查，确保应急物资种类、数量、性能、存放位置符合应急需要，在需要时及时获取并有效使用。企业的应急储备包括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等，物资清单见表 1.1-1。

表 1.1-1 现有应急物资及装备

序号	物资名称	单位	数量	存放位置	设备情况	责任人	联系方式
1	绝缘垫	张	2	配电房	良好	吴昆伟	15258088253
2	防电手套	副	3	配电房	良好		
3	防毒面具	副	2	配电房	良好		
4	灭火器	个	8	生产区	良好		
5	灭火器	个	2	储物间	良好		
6	消防柜	个	1	厂区	良好		
7	消防栓	个	1	生活区	良好		
8	消防沙	堆	1	厂区	良好		

经调查，企业目前需整改措施如下所示：

(1) 企业职工应急能力、应急意识有待提高；企业不具备应急监测能力（应急事故发生时，立即邀请最近监测站或协议第三方检测单位对周围环境进行监测）。

(2) 未与其他组织或单位签订应急救援协议或互救协议；应急物资需补全如补充警戒灯、手提式充电手电、喊话喇叭、隔离带、对讲机、吸油毡、吸油棉、**围挡砂土**、编织袋等；安全隐患排查能力有待提升。

针对排查的每一项差距和隐患，根据其危害性、紧迫性和治理时间的长短，提出需要完成整改的期限，分别按短期（3 个月以内）、中期（3~6 个月）和长期（6 个月以上）给出，见表 1.1-2。

表 1.1-2 企业存在的问题及整改内容

序号	存在的问题	整改的内容	整改完成期限
----	-------	-------	--------

1	企业职工环境应急能力、应急意识有待提高；	定期开展环境风险管理宣传和定期组织员工进行专题培训，形式有内部专家培训讲座及外部培训班等；定期组织企业员工开展应急演练，提升员工应急处变能力	长期（6个月以上）
2	企业不具备应急监测能力	做好应急监测规划，应急事故发生时，能立即邀请最近监测站或协议第三方检测单位对周围环境进行监测）	长期（6个月以上）
3	未与其他组织或单位签订应急救援协议或互救协议	加强与其他企业或组织应急救援合作	长期（6个月以上）
4	安全隐患排查能力有待提升	完善隐患排查制定，安排专人对风险区域进行定时巡回检查，并完善相关隐患排查制定	短期（3个月以内）
5	应急物资、应急防护措施要定期维护及更新	对现有应急措施进行定期检查，定期对应急反应物资、风险防范措施进行更新维护；补充防火服、防火毯、吸油毯、吸油棉、围挡砂土等应急物资	长期（6个月以上）

2 内部救援队伍

2.1 企业救援队伍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组织机构图见图 2.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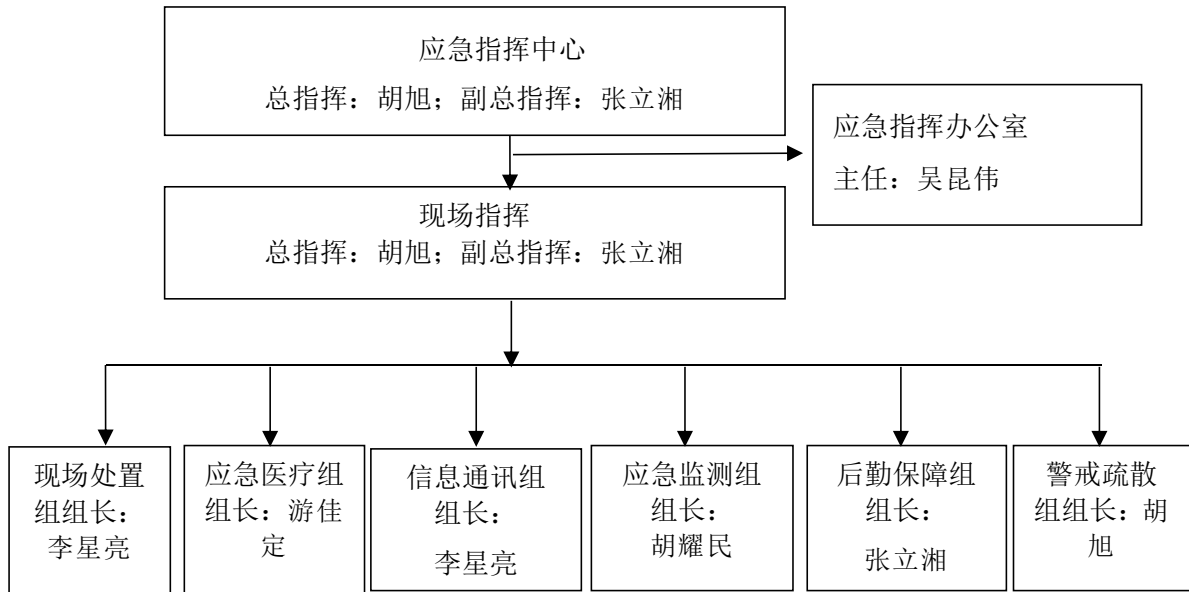


图 2.1-1 应急指挥组织机构图

企业应急人员名单及联系电话见表 2.1-1。

表 2.1-1 企业应急人员名单及联系电话

职务	人员名单		
		姓名	联系方式
总指挥		胡旭	17879808093
副总指挥		张立湘	19318887351
应急办主任		吴昆伟	15258088253
现场处置组	组长	李星亮	18285693280
	组员	孙毅	13823682383
医疗救护组	组长	杨海新	13755295902
	组员	游佳定	13576585332
		赖明经	13479536779
通讯联络组	组长	吴昆伟	15258088253

	组员	徐志福	15779544518
应急监测组	组长	胡耀民	13615906406
	组员	卢鹏	15387736016
后勤保障组	组长	张立湘	19318887351
	组员	熊启发	13684822828
警戒疏散组	组长	胡旭	17879808093
	组员	卢鹏	15387736016

各应急小组要按各自职责加强平时的演习、训练，完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在发生事件时能迅速投入应急救援和处置工作，其主要职责如下。

2.2 组织职责

1、应急指挥中心

应急指挥中心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负责应急指挥、调度、协调等工作，包括是否需要外部应急/救援力量作出决策，应急指挥场所位置位于厂区办公楼。此外，应急处置场所为我公司生产车间及其他相关区域。

(1) 总指挥职责：

- 1) 负责组织指挥全厂的应急救援工作；
- 2) 配置应急救援的人力资源、资金和应急物资；
- 3) 向政府各相关部门报告事故情况及处置情况；
- 4) 配合、协助政府部门做好事故的应急救援。

(2) 副总指挥职责：

- 1) 协助总指挥负责应急救援的具体指挥工作；
- 2) 协助总指挥做好事故报警、情况通报及事故处置工作；
- 3) 负责警戒、治安保卫、疏散、道路管制工作；
- 4) 协助总指挥负责工程抢险、抢修的现场指挥；
- 5) 负责现场医疗救护指挥及中毒、受伤人员分类抢救和护送转院工作。

2、应急办公室

应急办公室受应急指挥中心直接领导，负责处理应急指挥中心的日常事务，应急预案的编制与管理，对外联络，应急物资的贮备管理等。

应急办公室机构职责：

(1) 服从应急指挥中心的领导，处理应急指挥中心的日常应急工作以及突发环境事件时的工作；

(2) 每日例行巡检厂区内各可能发生环境污染危害行为的区域，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并排除隐患；

(3) 每日例行巡检厂区内应急抢险救援设备、救援物资是否完好及到位，发现问题及时维修救援设备及补充救援物资，保证物资落实到位；

(4) 每年组织 1 次以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等；

(5) 负责厂区《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的制定、修订；

(6) 检查、督促做好突发环境事故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

3、通讯联络组

环境事件发生时主要负责对内、外信息报送和指令传达等任务。启动应急预案的第一时间打电话向有关部门报告并告知周边风险环境受体及其信息发布，配合应急指挥中心做好内外的联络通信工作。

(1) 及时向应急指挥中心报告发生在本企业的突发环境事件处置的实时进展情况；

(2) 负责厂区突发环境事件的具体处置的指导、协调和督促；

(3) 发生突发事件或发现负面报道后，及时向应急指挥中心报告并提出工作建议；

(4) 向周边居民、企业、政府部门及时通过电话或者人工走访告知事故情况，告知环境污染事件发生的时间、单元、事故装置、泄漏物质、泄漏量和污染区域。

(5) 配合政府部门开展媒体应对。

成员主要负责上下级的联系和各个组之间的具体部署工作，根据现场的具体情况，随时向组长报告。

4、应急监测组

配合生态环境部门对周围环境进行布点监测，及时向应急指挥中心提供监测数据。

(1) 监控事件救援过程中的污染物产生量；

- (2) 开展厂区内自行污染指标监测；
- (3) 组织制定事件应急处置结束后受污染场所的环境修复方案；
- (4) 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对事件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评估，形成事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

成员主要负责上下级的联系和各个组之间的具体部署工作，根据现场的具体情况，随时向组长报告。

5、抢险救灾组

组员需经培训后担任抢险救灾小组成员。当发生事故时，依据污染防治的程序，进行现场救援活动，并参与生产恢复工作，具体职责如下：

- (1) 协助预防各区域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危害行为；
- (2) 应急处理，制定排险、抢险方案；
- (3) 提出落实抢险救援装置、设备抢修所需物资；
- (4) 组织落实排险、抢险方案，控制事故蔓延；
- (5) 依现场状况，按照救援程序，进行现场援救活动，并按事件的发展，将事件发展信息向应急指挥中心汇报；
- (6) 参与事故调查。

成员主要负责上下级的联系和各个组之间的具体部署工作，根据现场的具体情况，随时向组长报告。

6、医疗救护组

配合医疗卫生部门对受伤人员展开救援工作，其主要职责：

- (1) 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不具备医疗救治能力，联络铜鼓县人民医院；
- (2) 做好医疗救护应急药品及卫生防护药品等物质的储存与保护；
- (3) 对伤员进行急救处理，积极配合医院开展救治工作。

成员主要负责上下级的联系和各个组之间的具体部署工作，根据现场的具体情况，随时向组长报告。

7、后勤保障组

负责应急物资供应以及后勤保障工作，其主要职责：

- (1) 负责污染防治物资、设施、装备、器材、防护用品等的及时供应及保

障；

- (2) 协助疏散及安顿员工；
- (3) 协助伤员救护、运转及安抚工作；
- (4) 做好紧急情况发生时必要物资的储备、采购与发放工作。

成员主要负责上下级的联系和各个组之间的具体部署工作，根据现场的具体情况，随时向组长报告。

8、警戒疏散组

主要负责事故发生后人员的紧急疏散、现场警戒、秩序维护、安全救护等。

- (1) 执行应急指挥中心命令，组织人员紧急疏散及秩序维护措施；
- (2) 进行现场警戒及保卫工作；
- (3) 对受伤人员进行安全救护，清点统计人员受灾情况；
- (4) 根据警情迅速组织出警、参与泄漏控制、参与制定灭火方案、组织控制火势、火灾现场人员搜救、灭火抢险物资的保管及补充事故调查。

应急办公室根据突发环境事故的类别和等级通知企业各应急小组，各应急救援小组立即赶赴事发现场，按照各自的预案和处置规程，相互协同，密切配合，共同实施环境应急和紧急处置行动。在应急总指挥的协调指挥下坚决、迅速地实施先期处置，果断控制或切断污染源，全力控制事件态势，严防次生、衍生事件发生。

应急预案启动后，应急办公室组织生产技术人员迅速对事件信息进行分析、评估，提出应急处置方案和建议，供指挥部领导决策参考。根据事件进展情况和形势动态，提出相应的对策和意见；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危害范围、发展趋势科学预测，指导各应急分队进行应急处理与处置；应急结束后对环境应急工作进行评价和总结。

当发生企业 I 级突发环境事件，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应急指挥中心参与救援时，铜鼓县隆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负责人：胡旭 17879808093）的任务是听从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应急指挥中心的调度，对本企业的应急办公室下达指令；应急办公室（负责人：吴昆伟 15258088253）的任务是听从本企业应急指挥部下达的指令，调度本企业的应急救援队伍中的抢险抢修组、通讯联络组、警戒疏散组、应急监测组，配合外部救援机构对事故现场

实施救援；各应急小组听从应急办公室的指令，配合外部救援队伍做好现场救援工作。

3 外部救援机构

3.1 请求政府协调应急救援力量

外部救援机构均为政府职能部门或服务型机构，企业虽未与有关部门签订应急救援协议或互救协议，一旦发生突发环境事件，通过信息传递需要实施外部救援时，相关部门本着“以人为本、快速响应”的原则，有责任和义务对本企业进行应急救援。外部救援机构名单见表 3.1-1。

表 3.1-1 外部救援机构联系方式一览表

单位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政府及上级有关部门			
宜春市生态环境局	宜春市宜阳大厦西座 1503 室	办公室	0795-3998865
铜鼓县消防救援大队	江西省宜春市城南西路 86 号正东方向 170 米	办公室	0795-7178139
铜鼓县应急管理局	江西省宜春市定江东路 386 号正东方向 20 米	办公室	0795-8713338
宜春市铜鼓生态环境局	江西省宜春市财政局斜对面	办公室	0795-8716970
铜鼓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江西省宜春市新开小区对面	办公室	0795-8722649
铜鼓县市场监管局	铜鼓县行政大楼 932 室	办公室	0795-8722253
铜鼓县人民医院	江西省宜春市铜鼓县定江东路 528 号	门诊	0795-8722532
铜鼓县交警大队	铜鼓县定江西路 186 号	办公室	0795-8716096
宜春市自然资源局	宜春市行政中心办公大楼（宜阳大厦中座 11、12 楼）	办公室	0795-3224998
宜春市公安局	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宜阳大道 18 号	办公室	0795-329 2014
应急协作单位（周边企业名称及联系方式）			
德源酒店	办公室	0795-7175188	

3.2 单位互助

充分掌握可利用的社会应急力量，建立联动协调机制，借用附近单位等各种社会救援力量参与应急救援工作。在事故时，周边居民能够给予企业运输、人员、救治以及救援部分物资等方面的帮助。同时也能够依据救援需要，提供其他相应支持。

1、企业临近应急力量

周边企业主要为德源酒店，联系电话：0795-7175188。

4 环境应急专项经费调查

应急救援经费保障是在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迅速开展应急工作的前提保障，没有可靠的资金渠道和充足的应急救援经费，就无法保证有效开展应急救援工作和维护应急管理体系正常运转，为此企业应制定应急救援专项经费保障措施，具体如下：

（1）建立应急经费保障机制

可考虑着眼应对多种安全威胁，完成多样化救援任务的能力需要，按照战时应战、平时应急的思路，将现有应急管理体系中的抢险救灾领导机构和各应急救援专业小组有机结合起来，平时领导抢险救灾和做好动员准备，战时指挥动员实施职能。应急救援财力保障专业小组要把抢险救灾经费、物资装备经费等项目进行整合和统一管理。主要职责是：

平时做好动员准备、开展动员演练的经费保障，以及防灾抗灾经费管理的基础工作，负责对包括应急投入和应急专项资金在内的所有保障基金的管理和运营；制定应对各种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经费保障的应急经费保障预案、紧急状态下的财经执行法规和制度；与包括抢险抢修组、通讯联络组、警戒疏散组、应急监测组、后勤保障组、医疗救护组在内的各有关职能小组建立紧急情况下的经费协调关系。一旦发生自然灾害或突发紧急事件，经费保障管理机构即成为应急救援经费管理指挥中心，负责召集上述相关部门进行灾情分析和项目论证、救灾资金的紧急动员、各部门资金需求统计和协调、救灾物资的采购和统一支付以及阶段性资金投入使用。

（2）建立有机统一的协调机制

首先要明确经费保障的协调主体及其职责。总体上可考虑依托企业应急救援领导组建应急救援资金协调管理小组，由企业应急办公室统一管理调度，发生重大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时积极响应防灾救灾经费保障统管部门组织工作。由企业组织抗灾救援工作时，后勤部门应急救援资金协调管理小组对口协调企业防灾救灾经费保障统管部门，申请企业财务资金及时划拨应急保障；其次要进一步理顺企业内部需求上报渠道。

经费保障跟着需求走，企业内部需求提不出来，经费申请和下达就缺乏相应依据。企业进行抗灾救灾活动要逐渐形成统计上报制度，并保证企业内部各系统之间信息渠道的顺畅。各救援组可指定专人负责将所需经费保障数额上报至企业抗灾救灾指挥机构，经由抗灾救灾指挥机构专人汇总后及时报送企业应急救援资金协调管理小组审核。

（3）建立可靠的资金保障体系

企业要建立一定规模的应急资金。企业每年在制定安全生产投入计划时要预留部分应急资金，并把这部分应急资金列入企业预算。

（4）强化经费保障监管力度

首先要建立全方位监管制度。完善的法规制度是实施经费保障监管工作的根本依据。要健全完善救灾经费管理的规章和管理办法，使经费监管工作有章可循。其次要建立全过程全方位监控机制。监督管理工作要能够覆盖经费筹措募集、申请划拨、采购支付全过程。

（5）完善经费保障体系

要进一步整合完善在应对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等突发事件中制定的各项标准和经费保障管理规定。根据企业安全形势的变化，以及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对救援经费管理规定和相关标准及时修订整理和完善，使应对突发事件的经费保障管理制度更加体系化、规范化、条理化。此外，还要制定针对性和操作性强的应急救援经费保障工作规章。明确相关人员在应急救援经费保障工作中的职责、任务、行动方式、协作办法，形成一套条款详细、操作性强的管理办法，使各部门、各环节在应急救援经费保障中能够相互配合。

5 应急资源调查的结论

本次应急资源调查从“人、财、物”三方面进行了调查：本企业已组建兼职环保应急救援队伍，且被配备一定量的应急物资，但企业应按消防、环保等部门要求配备齐必要的应急设施及装备。企业本身具有一定的环境风险，一般情况的突发环境事件对周围环境及群众的影响有限，由于企业具有一定量的环境风险物质，在极端的条件下，如火灾爆炸事故、风险物质泄漏事故、污染治理设施非正常运行事故、危险废物处置不当引发的环境污染事件，对周围环境及人身安全仍具有一定的影响，如无法立即采取有效的应急手段，将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

通过本次调查摸清了周边可依托的互助单位与政府配套的公共应急资源及队伍，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如果能及时有效地利用好这些资源，对突发环境事件的控制是非常有利的。此外，为了使突发事件发生时各项应急救援工作有序开展，应急救援经费也是必不可少的，为此建议企业制定专项经费保障措施，只要企业落实好措施是能够满足事故应急要求的。